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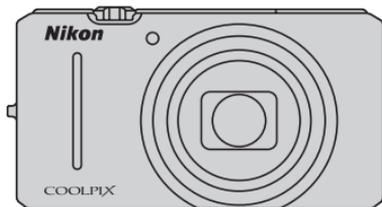
Nikon

数码照相机

COOLPIX S9300

S9200

参考手册



商标信息

- Microsoft、Windows和Windows Vista是Microsoft Corporation在美国和/或其它国家的注册商标或商标。
- Macintosh、Mac OS和QuickTime是Apple Inc.在美国和其它国家的注册商标。iFrame标志和iFrame符号是Apple Inc.的商标。
- Adobe和Acrobat是Adobe Systems Inc.的注册商标。
- SDXC、SDHC和SD标志是SD-3C, LLC的商标。
- PictBridge是商标。
- HDMI、**HDMI**标志和High-Definition Multimedia Interface（高清晰度多媒体接口）是HDMI Licensing LLC的商标或注册商标。
- 在本说明书或随尼康产品提供的其它文件中所提及的所有其它商标名称，分别为其相关所有者所持有的商标或注册商标。

AVC Patent Portfolio License

本产品 在 AVC Patent Portfolio License 下被授权于客户在个人和非商业使用范围内使用，用以(i)按照AVC标准进行视频编码（“AVC视频”），和/或(ii)对从事个人和非商业活动的客户编码的和/或从经授权可以提供AVC视频的視頻供应商处获得的AVC视频进行解码。任何其它使用范围均未获得授权或予以默示。可以从MPEG LA, L.L.C.获得更多信息。

请访问<http://www.mpegla.com>。

简介

照相机的部件和基本操作

拍摄和播放的基本操作

拍摄功能

播放功能

录制和播放动画

使用**GPS**／电子罗盘（仅限**COOLPIX S9300**）

照相机的一般设定

参考部分

技术注释与索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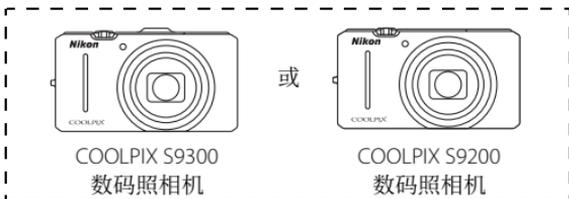
请先行阅读

感谢您购买尼康COOLPIX S9300/S9200数码照相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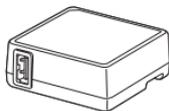
在使用照相机之前，请阅读“安全须知”（vi）中的信息，并熟悉本说明书中提供的信息。阅读后，请将本说明书放在便于取阅的地方，以方便您不时查阅，更好地享受使用新照相机的乐趣。

确认包装内容

如缺少任何物品，请与您购买照相机的商店联系。



照相机腕带

EN-EL12锂离子可充电电池
(带端子盖)可充电电源适配器
EH-69P*

UC-E6 USB连接线



EG-CP16音频/视频线

ViewNX 2 Installer CD
(ViewNX 2安装光盘)Reference Manual CD
(参考手册光盘)

- 保修卡

* 如果是在需要使用插头适配器的国家或地区购买的照相机，会附送插头适配器。插头适配器的形状因购买照相机的国家或地区而异。

注：不会随照相机附送存储卡。

关于本说明书

如果您想要立即开始使用照相机，请参阅“拍摄和播放的基本操作”（13）。

如果您要了解照相机的部件和基本操作，请参阅“照相机的部件和基本操作”（1）。

其他信息

- 图标和约定

为方便您查找信息，本说明书中采用以下图标和约定：

| 图标 | 说明 |
|---|---|
|  | 此图标表示应在使用照相机前阅读的注意事项和信息。 |
|  | 该图标表示注意，这些信息应在使用照相机前阅读。 |
|  | 这些图标表示其他页面包含相关信息：  ：“参考部分”；  ：“技术注释与索引”。 |

- SD、SDHC和SDXC存储卡在本说明书中统称为“存储卡”。
- 购机时的设定称为“默认设定”。
- 照相机显示屏中显示的菜单项目名称以及计算机显示器上显示的按钮名称或信息以粗体表示。
- 在本说明书中，有时会将图像从显示屏和取景器显示范例中省略，以便更清楚地显示显示屏指示。
- 本说明书中所显示的插图和显示屏内容可能与实际产品所显示的有所不同。
- 本说明书中的插图和显示屏内容来自COOLPIX S9300。必要时，COOLPIX S9300和COOLPIX S9200的插图都会提供。

信息和注意事项

终身学习

作为尼康关于最新产品支持和教育的“终身学习”保证的一部分，下列网站在线提供不断更新的信息：

- 中国用户：<http://www.nikon.com.cn/>
中国大陆地区用户可点击此处，登录尼康官方网站，点击“支持及下载”栏目下的“知识库和下载”，获得常见问题回答(FAQ)和在线的技术支持；点击“如何购买”栏目下的“代理商”或“经销商”，可获得本地尼康代理商或经销商的联络信息。
- 美国用户：<http://www.nikonusa.com/>
- 欧洲与非洲用户：<http://www.europe-nikon.com/support/>
- 亚洲、大洋洲及中东用户：<http://www.nikon-asia.com/>

登录上述网站可实时了解最新的产品信息、小提示、常见问题回答(FAQ)以及有关数码图像与摄影的一般建议。其它信息则可从当地尼康代理商处获取。有关联络信息，请访问以下网站：

<http://imaging.nikon.com/>

<http://www.nikon.com.cn/>

仅可使用尼康品牌的电子配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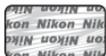
尼康COOLPIX照相机按照高标准进行设计，并具有复杂的电子电路。只有使用尼康公司专为本尼康数码照相机设计制造并验证合格的尼康品牌的电子配件（包括充电器、电池、可充电电源适配器和电源适配器等）才符合其电子电路的操作和安全要求。

使用非尼康电子配件会损坏照相机，不属于尼康保修卡范围。

使用第三方锂离子可充电电池（未标有尼康全息防伪图）可能会影响照相机的正常操作或导致电池过热、着火、破裂或漏液。

有关尼康品牌配件的详情，请联系当地的尼康授权经销商。

全息防伪图：此设计为
尼康产品的防伪标志。



拍摄重要照片之前

在重要场合（如婚礼或携带照相机旅行）拍摄照片之前，应先进行试拍，以确保照相机操作正常。对于本产品故障所导致的损害或利润损失，尼康不承担任何责任。

关于使用说明书

- 未经尼康事先书面许可，对本产品所附文档的任何内容，不得以任何方式及任何形式进行复制、传播、转录或存储在检索系统内，或者翻译成其它语言。
- 尼康公司对因使用本产品而引起的损害不承担任何责任。
- 尼康公司保留不必事先通知即可随时变更文档中所述软件及硬件规格的权利。
- 本公司已竭尽全力确保文档中所述信息的准确性和完善性。如果您发现任何错误或遗漏，请向您居住地区的尼康代理商（地址另附）反映，对此我们深表感谢。

有关拷贝或复制限制的注意事项

请注意，即使仅拥有用扫描仪、数码照相机或其它设备进行数码拷贝或复制的资料，也可能触犯法律。

• 法律禁止拷贝或复制的项目

请勿非法拷贝或非法复制纸币、硬币、证券、国债债券或地方政府债券，即使这类拷贝或复制品上印有“样本”字样亦然。禁止非法拷贝或非法复制在国外流通的纸币、硬币或有价证券。除非事先获得政府许可，否则禁止拷贝或复制由政府发行的、尚未使用的邮票或明信片。

禁止非法拷贝或非法复制由政府发行的邮票以及法律规定的证明文件。

• 关于特定拷贝和复制的警告

除非出于商业目的所必须的极少量的拷贝以外，也请不要擅自对企业依法发行的有价证券（股票、债券及其他有价证券等）、月票或优惠券进行拷贝或复制。另外，禁止拷贝或复制政府颁发的护照、身份证以及公共机构或企事业单位颁发的许可证、通行证和餐券等票据。

• 关于遵守版权的注意事项

对具有版权的创造性作品，如书籍、音乐、绘画、木雕、地图、图纸、动画及照片的拷贝或复制，均受到国内及国际版权法的制约。禁止将本产品用于非法拷贝、或违反版权法的任何行为。

废弃数据存储设备

请注意，删除图像或格式化存储卡或照相机内存等数据存储设备并不能彻底删除原始图像数据。有时可以用市售软件对从丢弃的存储设备中删除的文件进行恢复，从而可能会导致对私人图像数据的恶意使用。确保此类数据的保密性是用户的责任。

在丢弃数据存储设备或将所有权转移给他人时，请用商业删除软件删除所有数据，或者对设备进行格式化，然后用不含私人信息的图像（如，天空图像）将其填满。同时务必更换在欢迎画面设定（100）中为**选择图像**选项选择的图像。对数据存储设备进行毁坏时，注意不要造成人身伤害或财产损失。

对于COOLPIX S9300，保存在存储卡上的日志数据的处理方式与其他数据相同。您可以使用**创建日志**→**结束记录日志**→**删除日志**，从存储卡上删除未保存的日志数据。

安全须知

请在使用前仔细阅读“安全须知”，并以正确的方法使用。

本“安全须知”中记载了重要的内容，可使您能够安全、正确地使用产品，并预防对您或他人造成人身伤害或财产损失。请在理解本部分的内容后阅读使用说明书正文，并在阅读之后妥善保管，以便本产品的所有使用者可以随时查阅。

本节中标注的指示和含义如下。

| | |
|---|--|
|  危险 | 表示若不遵守该项指示或操作不当，则极有可能造成人员死亡或负重伤的内容。 |
|  警告 | 表示若不遵守该项指示或操作不当，则有可能造成人员死亡或负重伤的内容。 |
|  注意 | 表示若不遵守该项指示或操作不当，则有可能造成人员伤害、以及有可能造成物品损害的内容。 |

本节使用以下图示和符号对必须遵守的内容作以分类和说明。

图示和符号的实例

| | |
|---|---|
|  | △符号表示唤起注意（包括警告）的内容。 在图示中或图示附近标有具体的注意内容（左图之例为当心触电）。 |
|  | ⊘符号表示禁止（不允许进行的）的行为。 在图示中或图示附近标有具体的禁止内容（左图之例为禁止拆解）。 |
|  | ●符号表示强制执行（必需进行）的行为。 在图示中或图示附近标有具体的强制执行内容（左图之例为从插座上拔下插头）。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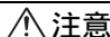
| | |
|---|---|
|  警告 （有关照相机） | |
|  禁止拆解 | 切勿自行拆解、修理或改装。 否则将会造成触电、发生故障并导致受伤。 |
|  禁止触碰 | 当产品由于跌落而破损使得内部外露时，切勿用手触碰外露部分。 否则将会造成触电、或由于破损部分而导致受伤。 |
|  立即委托修理 | 取出电池和（或）拔下电源，并委托尼康授权的维修服务中心进行修理。 |
|  禁止接触水 | 切勿浸入水中或接触到水，或被雨水淋湿。 否则将会导致起火或触电。 |
|  取出电池 | 当发现产品变热、冒烟或发出焦味等异常时，请立刻取出电池。 若在此情况下继续使用，将会导致火灾或烫伤。 |
|  立即委托修理 | 取出电池时，请小心勿被烫伤。 取出电池，并委托尼康授权的维修服务中心进行修理。 |
|  禁止 | 切勿长时间直接接触接通电源的照相机。 使用期间某些部位的温度会升高，有可能造成低温烫伤。 |

| | |
|---|---|
|  | 禁止使用 切勿在有可能起火、爆炸的场所使用。 在有丙烷气、汽油、可燃性喷雾剂等易燃性气体、粉尘的场所使用产品，将会导致爆炸或火灾。 |
|  | 禁止闪光 切勿朝驾驶员闪光。 否则将会造成事故。 |
|  | 禁止闪光 切勿将闪光灯贴近人眼进行闪光。 否则将会导致视觉损伤。 请特别注意在对婴幼儿摄影时，须保持1 m以上的距离。 |
|  | 妥善保管 切勿在婴幼儿伸手可及之处保管婴幼儿可能会放入口中的细小部件。 否则将会导致婴幼儿将部件吞入口中。 意外吞入口中时，请立即向医生咨询。 |
|  | 妥善保管 切勿将照相机腕带缠绕在颈部。 特别注意勿将照相机腕带缠绕在婴幼儿或儿童的颈部。 将照相机腕带缠绕在颈部有可能导致窒息。 |
|  | 警告 仅使用指定的电源（电池、可充电电源适配器或电源适配器）。 使用非指定电源，将会导致火灾或触电。 |
|  | 禁止使用 若在充电或使用电源适配器时发生雷鸣，则切勿触碰电源插头。 否则将会导致触电。 请远离设备，直到雷鸣停止为止。 |

 **注意**（有关照相机）

| | |
|---|---|
|  | 当心触电 切勿用湿手触碰。 否则将有可能导致触电。 |
|  | 妥善保管 切勿在婴幼儿伸手可及之处保管产品。 否则将有可能导致受伤。 |
|  | 妥善保管 不使用时请关闭电源、遮住镜头，并保存在没有阳光照射处。 阳光会聚焦，并有可能导致火灾。 |

| | |
|---|--|
|  | 小心移动 进行移动时，切勿将照相机安装在三脚架上。 摔倒、碰撞时将有可能导致受伤。 |
|  | 小心使用 若要在飞机内使用，则在飞机起飞、着陆时务必关闭电源。 此外，在上飞机之前，请将GPS追踪信息记录功能设定为关闭。 (COOLPIX S9300) 在医院使用时务必遵守医院的指示。 本设备发出的电磁波可能会干扰飞机的电子系统或医院的医疗设备。 |
|  | 取出电池 长期不使用时，务必切断电源（电池、可充电电源适配器或电源适配器）。 电池漏液有可能导致火灾、受伤或损坏周围环境。 使用可充电电源适配器或电源适配器时，请先从插座上拔出电源插头，然后断开照相机的连接。否则将有可能导致火灾。 |
|  | 拔出插头 |
|  | 禁止闪光 内置闪光灯的闪光灯窗与人体或物体紧贴时切勿闪光。 否则将会导致烫伤或起火。 |
|  | 禁止 使用时切勿用被褥遮盖、包裹。 否则将无法散热，使得外壳变形，并导致火灾。 |
|  | 禁止放置 切勿放置于封闭的车辆中、直射阳光下或其它异常高温之处。 否则将对内部零件造成不良影响，并导致火灾。 |
|  | 禁止 切勿使用播放音乐的CD播放机播放附送的CD-ROM光盘。 否则将损伤设备，或由于大音量而对听觉造成不良影响。 |

**注意**

(有关3D图像)



小心使用

请勿在电视机或显示屏上长时间观看使用本设备拍摄的3D图像。特别是视力仍处于发育阶段的儿童若要观看，请务必事先咨询儿科或眼科医生并遵循医生的指示。

长时间观看3D图像有可能引起眼睛疲劳、恶心等不适症状。若出现任何症状，请立即停止观看3D图像，并根据需要咨询医生。

**危险**

(有关专用锂离子可充电电池)



禁止

切勿将电池投入火中或对电池加热。否则将导致漏液、发热或破裂。



禁止拆解

切勿拆解电池。否则将导致漏液、发热或破裂。



禁止使用

锂离子可充电电池EN-EL12是尼康数码相机照相机的专用电池，适用于COOLPIX S9300/S9200。

切勿在不适用EN-EL12的设备中使用。否则将导致漏液、发热或破裂。



禁止使用

务必使用专用充电器。否则将导致漏液、发热或破裂。



危险

切勿与项链、发夹等金属物品一起运送或保存。

否则将导致短路而造成漏液、发热或破裂。运送时请盖上终端盖。



危险

电池漏液进入眼内时，务必立即用清水冲洗，并接受医生治疗。

若置之不理则将导致损伤眼睛。

**警告**

(有关专用锂离子可充电电池)



妥善保管

切勿在婴幼儿伸手可及之处保管电池。否则将会导致婴幼儿将电池吞入口中。意外吞入口中时，请立即向医生咨询。



禁止接触水

切勿浸入水中或接触到水。否则将导致漏液或发热。



禁止使用

发现有异常(如变色或变形)时，务必停止使用。否则将导致漏液、发热或破裂。



警告

充电时，如果超过规定的时间长度仍未完成充电，则务必中止充电。否则将导致漏液、发热或破裂。



警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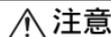
进行回收再利用或废弃处理时，务必使用胶带等将电极部分绝缘。

接触其他金属将导致发热、破裂或起火。请将废旧电池带去尼康授权的维修服务中心或回收商，或者根据当地法规进行废弃处理。



警告

电池漏液接触到皮肤或衣服时，务必立即用清水冲洗。若置之不理则将引起皮肤发炎等状况。

**注意**

(有关专用锂离子可充电电池)



注意

切勿对电池施以强烈撞击或投掷电池。

否则将导致漏液、发热或破裂。

|  警告 (有关可充电电源适配器) | |
|---|---|
|  禁止拆解 | 切勿自行拆解、修理或改装。 否则将会造成触电、发生故障并导致受伤。 |
|  禁止触碰 | 当产品由于跌落而破损使得内部外露时，切勿用手触碰外露部分。 否则将会造成触电、或由于破损部分而导致受伤。 |
|  立即委托修理 | 从插座上拔下电源插头，并委托尼康授权的维修服务中心进行修理。 |
|  拔下插头 | 当发现产品变热、冒烟或发出焦味等异常时，请立刻从插座上拔下电源插头。 若在此情况下继续使用，将会导致火灾或烫伤。 |
|  立即委托修理 | 从插座上拔下电源插头时，请小心勿被烫伤。 从插座上拔下电源插头，并委托尼康授权的维修服务中心进行修理。 |
|  禁止接触水 | 切勿浸入水中或接触到水，或被雨水淋湿。 否则将会导致起火或触电。 |
|  禁止使用 | 切勿在有可能起火、爆炸的场所使用。 在有丙烷气、汽油、可燃性喷雾剂等易燃性气体、粉尘的场所使用产品，将会导致爆炸或火灾。 |
|  警告 | 电源插头的金属部分或其周围附着灰尘时，务必使用干布擦拭干净。 若在此情况下继续使用，将会导致火灾。 |
|  禁止使用 | 若发生雷鸣，则切勿触碰电源插头。 否则将会导致触电。 请远离设备，直到雷鸣停止为止。 |

| | |
|---|--|
|  禁止 | 切勿损伤、加工连接线。 此外，切勿将重物压在连接线上、对连接线加热，或强行拉扯或弯折连接线。 连接线破损将会导致火灾、触电。 |
|  禁止 | 切勿长时间直接接触接通电源的电源适配器。 使用期间某些部位的温度会升高，有可能造成低温烫伤。 |
|  当心触电 | 切勿用湿手插拔电源插头。 否则将会导致触电。 |
|  禁止 | 切勿连接用于海外旅行的电子式变压器（旅行转换器）或直流逆变器 等电源进行使用。 否则将导致发热、故障或火灾。 |

|  注意 (有关可充电电源适配器) | |
|---|--|
|---|--|

| | |
|---|---|
|  当心触电 | 切勿用湿手触碰。 否则将有可能导致触电。 |
|  禁止放置 | 切勿在婴幼儿伸手可及之处保管产品。 否则将有可能导致受伤。 |
|  禁止 | 使用时切勿用被褥遮盖、包裹。 否则将无法散热，使得外壳变形，并导致火灾。 |

注意

照相机及相关产品中有毒有害物质或元素的名称、含量及环保使用期限说明

| 环保使用期限 | 部件名称 | 有毒有害物质或元素 | | | | | |
|---|---|-----------|--------|--------|--------------|------------|--------------|
| | | 铅 (Pb) | 汞 (Hg) | 镉 (Cd) | 六价铬 (Cr(VI)) | 多溴联苯 (PBB) | 多溴二苯醚 (PBDE) |
|  | 1 照相机外壳和镜筒 (金属制) | × | ○ | ○ | ○ | ○ | ○ |
| | 照相机外壳和镜筒 (塑料制) | ○ | ○ | ○ | ○ | ○ | ○ |
| | 2 机座和机械元件 | × | ○ | ○ | ○ | ○ | ○ |
| | 3 光学镜头、棱镜、滤镜玻璃 | ○ | ○ | ×*1 | ○ | ○ | ○ |
| | 4 电子表面装配元件 (包括电子元件) | × | ○ | ○ | ○ | ○ | ○ |
| | 5 机械元件, 包括螺钉、螺母和垫圈等 | ○ | ○ | ○ | ○ | ○ | ○ |
| | 6 无线发射器和遥控器 *2 | × | ○ | ○ | ○ | ○ | ○ |
| 7 电源适配器、充电器、电池匣和连接线类 *2 | × | ○ | ○ | ○ | ○ | ○ | |
|  | 8 锂离子可充电电池 *2 | × | ○ | ○ | ○ | ○ | ○ |
|  | 9 镍氢可充电电池 *2 | ○ | ○ | ○ | ○ | ○ | ○ |
| | 10 非电子附件 (盖子、罩子、带子、遮光罩、光学附件、转接环、盒子等) *2 | ○ | ○ | ○ | ○ | ○ | ○ |
| | 11 光盘 (CD-ROM) *2 | ○ | ○ | ○ | ○ | ○ | ○ |

注:

有毒有害物质或元素标识说明

○ 表示该有毒有害物质或元素在该部件所有均质材料中的含量均在 SJ/T11363-2006 标准规定的限量要求以下。

× 表示该有毒有害物质或元素至少在该部件的某一均质材料中的含量超出 SJ/T11363-2006 标准规定的限量要求。但是, 以现有的技术条件要使照相机相关产品完全不含有上述有毒有害物质极为困难, 并且上述产品都包含在《关于电气电子设备中特定有害物质使用限制指令 2002/95/EC》的豁免范围之内。

*1 表示存在于照相机机身内置的某些滤镜中。

*2 部件名称栏中6-11类的附件既可能与主产品捆绑销售, 也可能单独销售。无论何种情况, 其中有毒有害物质或元素的含有量相同。

环保使用期限

此标志的数字是基于中华人民共和国电子信息产品污染控制管理办法及相关标准, 表示该产品的环保使用期限的年数。

请遵守产品的安全及使用注意事项, 并在产品使用后根据各地的法律、规定以适当的方法回收再利用或废弃处理本产品。

<重要> 关于 GPS / 电子罗盘的注意事项 (仅限 COOLPIX S9300)

● 照相机的地点名称数据

使用GPS功能之前, 务必阅读“地点名称数据用户许可协议 (仅限COOLPIX S9300)” (☞7)并同意条款。

- 地点名称信息 (兴趣点: POI) 为截至2011年6月的信息 (适用于日本); 日本以外的地点信息截至2011年9月。地点名称信息将不会更新。
- 地点名称信息仅可用作指导。

● 关于GPS / 电子罗盘的注意事项

- 驾驶车辆时请勿操作GPS / 电子罗盘。
- 照相机测量的信息 (例如方向) 仅可用作指导。该信息不能用于飞机、汽车以及个人或土地测量用途的导航。
- 当携带照相机登山或徒步旅行时, 请务必另外携带地图、导航设备或测量仪器。
- 当照相机镜头朝上时, 不会显示电子罗盘。
- 从记录了地点信息的静态照片或动画上可能能够识别出个人。因此, 将记录了地点信息的静态照片、动画或将GPS日志文件传送给第三方或上传到互联网等公众可以查看的网络上时, 请格外小心。请务必阅读“废弃数据存储设备” (☞v)。

● 当GPS选项菜单中的记录GPS数据设定为开启并使用创建日志记录日志时, 即使照相机关闭, GPS功能也会继续运作。

- 照相机发射出的电磁波可能会影响到飞机的测量仪器或医疗设备。在飞机起飞和降落期间或在医院中, 禁止使用照相机时, 请将记录GPS数据设定为关闭, 并且关闭照相机。

● 在国外使用照相机

- 将带有GPS功能的照相机带到国外旅行之前, 请咨询您的旅行社或要前往旅行的国家的大使馆, 确认是否有任何使用限制。例如, 未经中国政府允许, 您不得记录地点信息日志。请将GPS选项菜单的记录GPS数据设定为关闭。
- 在中国境内以及在中国与其邻国的边界上, GPS可能无法正常工作 (截至2011年9月)。

目录

| | |
|--|-----|
| 简介 | ii |
| 请先行阅读 | ii |
| 确认包装内容 | ii |
| 关于本说明书 | iii |
| 信息和注意事项 | iv |
| 安全须知 | vi |
| 注意 | x |
| < 重要 > 关于 GPS / 电子罗盘的注意事项 (仅限 COOLPIX S9300) | xi |
| 照相机的部件和基本操作 | 1 |
| 照相机的部件 | 2 |
| 照相机机身 | 2 |
| 拍摄模式中使用的控制部件 | 4 |
| 播放模式中使用的控制部件 | 5 |
| 显示屏 | 6 |
| 基本操作 | 9 |
| 在拍摄模式和播放模式之间切换 | 9 |
| 使用旋转式多重选择器 | 10 |
| 使用菜单 (MENU 按钮) | 11 |
| 安装照相机腕带 | 12 |
| 拍摄和播放的基本操作 | 13 |
| 准备工作 1 插入电池 | 14 |
| 准备工作 2 给电池充电 | 16 |
| 准备工作 3 插入存储卡 | 18 |
| 内存和存储卡 | 19 |
| 经认可的存储卡 | 19 |
| 步骤 1 开启照相机 | 20 |
| 开启和关闭照相机 | 21 |
| 设定显示语言、日期和时间 | 22 |
| 步骤 2 选择拍摄模式 | 24 |
| 可用的拍摄模式 | 25 |
| 步骤 3 构图 | 26 |
| 使用变焦 | 27 |
| 步骤 4 对焦和拍摄 | 28 |
| 步骤 5 播放图像 | 30 |
| 更改图像的显示方式 | 31 |
| 步骤 6 删除不需要的图像 | 32 |

| | |
|--|----|
| 拍摄功能 | 35 |
|  (自动) 模式 | 36 |
| 更改  (自动) 模式设定 | 36 |
| 拍摄菜单 ( (自动) 模式) 中可用的选项 | 36 |
| 场景模式 (根据场景拍摄) | 38 |
| 更改场景模式设定 | 39 |
| 每种场景模式的特点 | 39 |
| 智能人像模式 (拍摄笑脸) | 50 |
| 更改智能人像模式设定 | 51 |
| 智能人像菜单中可用的选项 | 51 |
| 使用皮肤柔和 | 52 |
| 连拍模式 (连拍) | 53 |
| 更改连拍模式设定 | 54 |
| 连拍菜单中可用的选项 | 55 |
| 特殊效果模式 (在拍摄时应用效果) | 57 |
| 每种特殊效果的特点 | 57 |
| 更改特殊效果模式设定 | 58 |
| 可以使用多重选择器设定的功能 | 59 |
| 可用的功能 | 59 |
| 使用闪光灯 (闪光模式) | 60 |
| 使用自拍 | 63 |
| 使用近拍模式 | 64 |
| 调节亮度 (曝光补偿)、鲜艳度和色相 (创意滑块) | 65 |
| 调节亮度 (曝光补偿) | 68 |
| 默认设定列表 | 69 |
| 更改图像尺寸 (图像模式) | 71 |
| 图像模式设定 (图像尺寸和品质) | 71 |
| 无法同时使用的功能 | 73 |
| 对焦于拍摄对象 | 74 |
| 使用脸部侦测 | 75 |
| 对焦锁定 | 76 |
| 播放功能 | 77 |
| 选择某些类型的图像进行播放 | 78 |
| 可用的播放模式 | 78 |
| 在播放模式之间切换 | 78 |
| 播放模式中可用的功能 (播放菜单) | 80 |
| 将照相机连接到电视机、计算机或打印机 | 82 |
| 使用 ViewNX 2 | 83 |

| | |
|---|--|
| 安装 ViewNX 2 | 83 |
| 将图像传送到计算机 | 85 |
| 查看图像 | 86 |
| 录制和播放动画 | 87 |
| 录制动画 | 88 |
| 更改动画录制设定（动画菜单） | 91 |
| 播放动画 | 92 |
| 使用 GPS / 电子罗盘（仅限 COOLPIX S9300） | 93 |
| 开始 GPS 数据记录 | 94 |
| 更改 GPS 或电子罗盘设定（GPS 选项菜单） | 97 |
| 照相机的一般设定 | 99 |
| 设定菜单 | 100 |
| 参考部分 |  1 |
| 使用简易全景（拍摄和播放） |  2 |
| 使用简易全景拍摄照片 |  2 |
| 查看简易全景（滚动） |  4 |
| 使用 3D 拍摄 |  5 |
| 播放和删除使用连拍模式拍摄的图像（连续照片） |  7 |
| 播放连续照片中的图像 |  7 |
| 删除连续照片中的图像 |  8 |
| “我的收藏”照片模式 |  9 |
| 将图像添加到相册 |  9 |
| 播放相册中的图像 |  10 |
| 从相册中移除图像 |  11 |
| 更改“我的收藏”相册图标 |  12 |
| 自动分类模式 |  13 |
| 按日期列出模式 |  15 |
| 编辑静态图像 |  16 |
| 编辑功能 |  16 |
|  快速润饰：增强对比度和饱和度 |  18 |
|  D-Lighting：增强亮度和对比度 |  18 |
|  皮肤柔和：使皮肤色调变得柔和 |  19 |
|  滤镜效果：应用数码滤镜效果 |  20 |
|  小图片：减小图像尺寸 |  21 |
|  裁切：创建裁切后的副本 |  22 |
| 将照相机连接到电视机（在电视机上查看图像） |  23 |
| 将照相机连接到打印机（直接打印） |  25 |

| | |
|--|-----|
| 将照相机连接到打印机 | 026 |
| 打印单张图像 | 027 |
| 打印多张图像 | 028 |
| 编辑动画 | 031 |
| 仅提取动画中的所需部分 | 031 |
| 拍摄菜单 ( (自动) 模式、连拍模式) | 033 |
| 白平衡 (调节色相) | 033 |
| 测光 | 035 |
| 连拍 | 036 |
| ISO 感光度 | 036 |
| AF 区域模式 | 037 |
| 自动对焦模式 | 040 |
| 智能人像菜单 | 041 |
| 图像模式 (图像尺寸和品质) | 041 |
| 皮肤柔和 | 041 |
| 笑脸定时器 | 041 |
| 眨眼识别 | 042 |
| 播放菜单 | 043 |
|  打印指令 (创建 DPOF 打印指令) | 043 |
|  幻灯播放 | 046 |
|  保护 | 047 |
| 图像选择画面 | 048 |
|  旋转图像 | 049 |
|  语音留言 | 050 |
|  复制 (在内存和存储卡之间复制) | 051 |
|  连续照片显示选项 | 052 |
|  选择关键照片 | 052 |
| 动画菜单 | 053 |
| 动画选项 | 053 |
| 以 HS 动画短片作为片头 | 054 |
| 以慢动作和快动作录制动画 (HS 动画) | 055 |
| 自动对焦模式 | 057 |
| 减少风声 | 057 |
| GPS 选项 (仅限 COOLPIX S9300) | 058 |
| GPS 设定 | 058 |
| 兴趣点 (POI) (记录并显示地点名称信息) | 060 |
| 创建日志 (记录移动信息日志) | 061 |
| 查看日志 | 063 |
| 电子罗盘 | 064 |

| | |
|-------------------------------------|-----|
| 设定菜单..... | 🔍66 |
| 欢迎画面..... | 🔍66 |
| 时区和日期..... | 🔍67 |
| 显示屏设定..... | 🔍70 |
| 打印日期（在照片上打印日期和时间）..... | 🔍72 |
| 减震..... | 🔍73 |
| 动态侦测..... | 🔍74 |
| AF 辅助..... | 🔍75 |
| 数码变焦..... | 🔍76 |
| 声音设定..... | 🔍77 |
| 自动关闭..... | 🔍77 |
| 格式化内存/格式化存储卡..... | 🔍78 |
| 语言/ Language..... | 🔍78 |
| 电视设定..... | 🔍79 |
| 计算机充电..... | 🔍80 |
| 眨眼警告..... | 🔍82 |
| Eye-Fi 上传..... | 🔍83 |
| 胶片显示窗格..... | 🔍84 |
| 全部重设..... | 🔍84 |
| 固件版本..... | 🔍88 |
| 文件和文件夹名称..... | 🔍89 |
| 选购配件..... | 🔍91 |
| 错误信息..... | 🔍92 |
| <hr/> | |
| 技术注释与索引..... | 🔍1 |
| 产品保养..... | 🔍2 |
| 照相机..... | 🔍2 |
| 电池..... | 🔍3 |
| 可充电电源适配器..... | 🔍4 |
| 存储卡..... | 🔍5 |
| 照相机保养..... | 🔍6 |
| 清洁..... | 🔍6 |
| 存放..... | 🔍6 |
| 地点名称数据用户许可协议（仅限 COOLPIX S9300）..... | 🔍7 |
| 故障排除..... | 🔍11 |
| 技术规格..... | 🔍19 |
| 支持的标准..... | 🔍22 |
| 索引..... | 🔍23 |

照相机的部件和基本操作

本章介绍照相机的部件，同时说明每个部件的主要功能和照相机的基本操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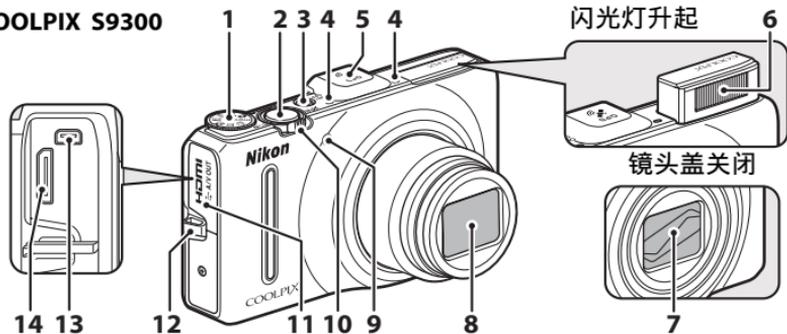
| | |
|---------------------|----------|
| 照相机的部件 | 2 |
| 照相机机身..... | 2 |
| 拍摄模式中使用的控制部件..... | 4 |
| 播放模式中使用的控制部件..... | 5 |
| 显示屏..... | 6 |
| 基本操作 | 9 |
| 在拍摄模式和播放模式之间切换..... | 9 |
| 使用旋转式多重选择器..... | 10 |
| 使用菜单（MENU 按钮）..... | 11 |
| 安装照相机腕带..... | 12 |

➡ 如果您想要立即开始使用照相机，请参阅“拍摄和播放的基本操作”（1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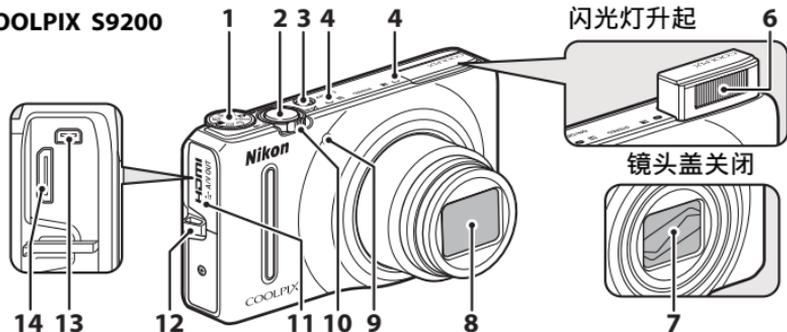
照相机的部件

照相机机身

COOLPIX S93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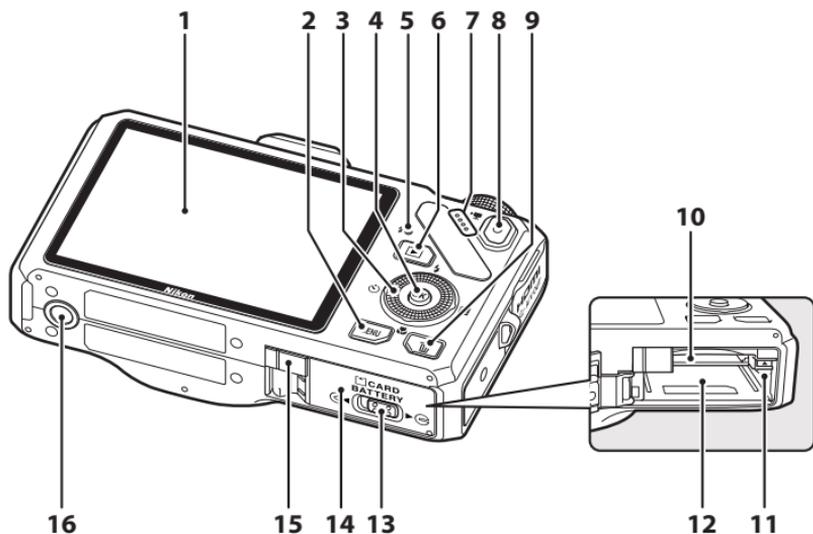


COOLPIX S92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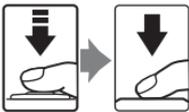
| | | |
|---|-------------------------|-------|
| 1 | 模式拨盘 | 24 |
| 2 | 快门释放按钮 | 4、28 |
| 3 | 电源开关/电源指示灯 | 21 |
| 4 | 麦克风 (立体声) | 81、88 |
| 5 | GPS天线 (仅限COOLPIX S9300) | 95 |
| 6 | 闪光灯 | 60 |
| 7 | 镜头盖 | |
| 8 | 镜头 | |
| 9 | 自拍指示灯 | 63 |
| | AF辅助照明器 | 101 |

| | | |
|----|----------------|-------|
| 10 | 变焦控制 | 27 |
| | W: 广角 | 27 |
| | T: 远摄 | 27 |
| | 缩略图播放 | 31 |
| | 变焦播放 | 31 |
| | 帮助 | 38 |
| 11 | 接口盖 | 16、82 |
| 12 | 照相机腕带圈 | 12 |
| 13 | USB/音频/视频输出接口 | 16、82 |
| 14 | HDMI 迷你接口 (C型) | 82 |



- | | | | | | |
|----------|---------------------------|--|-----------|------------------------------------|--|
| 1 | 显示屏 | 6、24 | 9 | ⏻ (删除) 按钮 | 32、92 |
| 2 | MENU (菜单) 按钮 | 11 | 10 | 存储卡插槽 | 18 |
| 3 | 旋转式多重选择器 (多重选择器) | 10 | 11 | 电池锁闩 | 14、15 |
| 4 | OK (应用选择) 按钮 | 10 | 12 | 电池舱 | 14 |
| 5 | 充电指示灯 | 17、  81 | 13 | 盖锁闩 | 14、18 |
| | 闪光指示灯 | 60 | 14 | 电池舱/存储卡插槽盖 | 14、18 |
| 6 | ▶ (播放) 按钮 | 9、30 | 15 | 照相机电源连接器盖 (用于 连接选购的电源适配器) |  91 |
| 7 | 扬声器 | 81、92、101 | 16 | 三脚架连接孔 | |
| 8 | ● (动画录制) 按钮 | 9、30、88 | | | |

拍摄模式中使用的控制部件

| 控制部件 | 名称 | 主要功能 |  |
|---|--------------|--|---|
|  | 模式拨盘 | 更改拍摄模式。 | 24 |
|  | 变焦控制 | 朝 T (Q) (远摄变焦位置) 旋转可以放大；朝 W (R) (广角位置) 旋转可以缩小。 | 27 |
|  | 旋转式多重选择器 | 有关详细说明，参见“使用旋转式多重选择器”。 | 10 |
|  | MENU (菜单) 按钮 | 显示和隐藏菜单。 | 11 |
|  | 快门释放按钮 | 半按（即在感觉到有轻微的阻力时停止按下）时：设定对焦和曝光。 完全按下时：释放快门。 | 28 |
|  | 播放按钮 | 播放图像。 | 9、30 |
|  | 删除按钮 | 删除所保存的最后一张图像。 | 32 |
|  | ● (动画录制) 按钮 | 开始和停止动画录制。 | 88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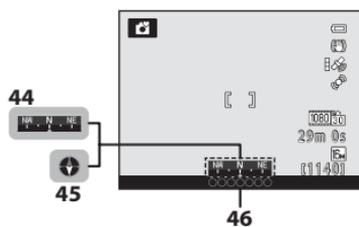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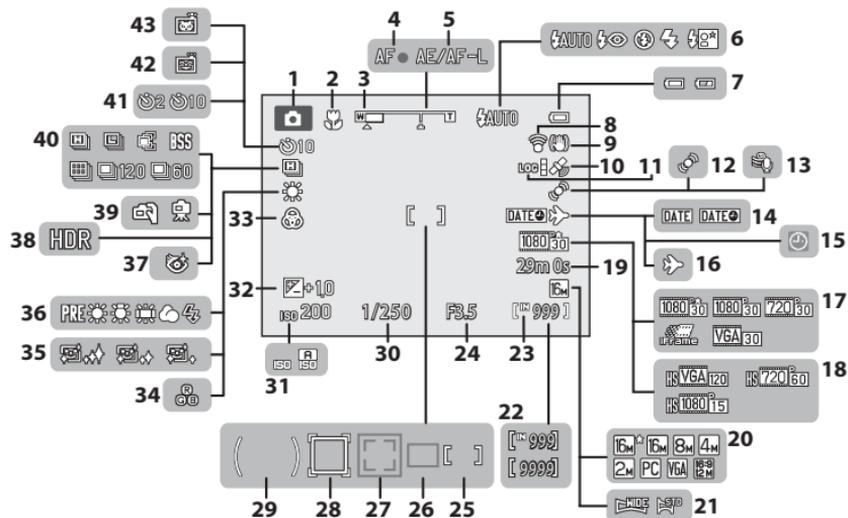
播放模式中使用的控制部件

| 控制部件 | 名称 | 主要功能 |  |
|---|--------------|---|---|
|  | 播放按钮 |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当照相机关闭时，按住此按钮可以开启照相机，进入播放模式。 返回拍摄模式。 | 21 9 |
|  | 变焦控制 |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朝 T (Q) 方向旋转可以放大图像；朝 W (R) 方向旋转可以显示图像缩略图或日历。 调节语音留言和动画播放的音量。 | 31 81、 92 |
|  | 旋转式多重选择器 | 有关详细说明，参见“使用旋转式多重选择器”。 | 10 |
|  | 应用选择按钮 |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显示直方图和拍摄信息或返回全屏播放模式。 以全屏模式显示连续照片的各个图像。 滚动使用简易全景录制的图像。 播放动画。 从图像缩略图或缩放图像显示切换到全屏播放模式。 | 30 30、 7 47、 84 92 31 |
|  | MENU (菜单) 按钮 | 显示和隐藏菜单。 | 11 |
|  | 删除按钮 | 删除图像。 | 32 |
|  | 快门释放按钮 | 返回拍摄模式。 | - |
|  | ● (动画录制) 按钮 | | |

显示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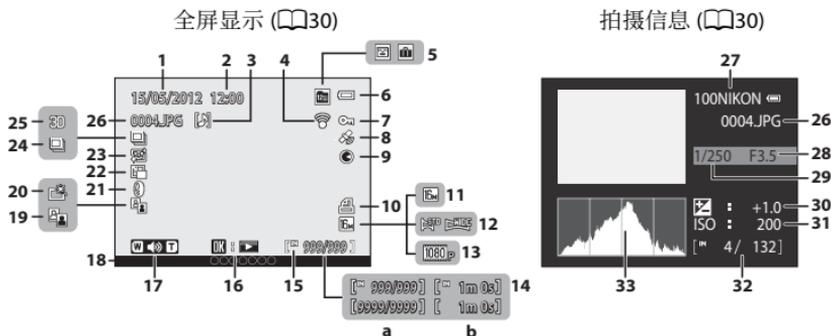
- 在拍摄和播放期间显示屏上显示的信息会根据照相机的设定和使用状态而改变。在默认设定中，当开启照相机和操作照相机时，信息会显示，并在数秒后消失（当显示屏设定(☞100)中的照片信息设定为自动信息时）。

拍摄模式



| | | | | | |
|-----------|------------------------|--------|-----------|------------------------------------|----------|
| 1 | 拍摄模式 | 24、25 | 26 | 对焦区域（用于自动） | 37 |
| 2 | 近拍模式 | 64 | 27 | 对焦区域（用于脸部侦测、 宠物侦测） | 37、48、75 |
| 3 | 变焦指示 | 27、64 | 28 | 对焦区域（用于对象跟踪） | 37 |
| 4 | AF指示 | 28 | 29 | 中央重点区域 | 35 |
| 5 | AE/AF-L指示 | 85 | 30 | 快门速度 | 28 |
| 6 | 闪光模式 | 61 | 31 | ISO感光度 | 26、37 |
| 7 | 电池电量指示 | 20 | 32 | 曝光补偿值 | 67、68 |
| 8 | Eye-Fi通信指示 | 102、83 | 33 | 鲜艳度 | 67 |
| 9 | 减震图标 | 101 | 34 | 色相 | 67 |
| 10 | GPS接收（仅限COOLPIX S9300） | 96 | 35 | 皮肤柔和 | 51 |
| 11 | 日志显示（仅限COOLPIX S9300） | 98 | 36 | 白平衡 | 37 |
| 12 | 动态侦测图标 | 101 | 37 | 眨眼识别 | 51 |
| 13 | 减少风噪声 | 91 | 38 | 逆光（高动态范围） | 41 |
| 14 | 打印日期 | 100 | 39 | 手持/三脚架 | 40、43 |
| 15 | “未设定日期”指示 | 23、100 | 40 | 连拍模式 | 48、53 |
| 16 | 旅行目的地指示 | 100 | 41 | 自拍 | 63 |
| 17 | 动画选项（正常速度动画） | 91 | 42 | 笑脸定时器 | 50 |
| 18 | 动画选项（HS动画） | 91 | 43 | 宠物像自动释放 | 48 |
| 19 | 动画长度 | 88、90 | 44 | 罗盘显示（测角计） （仅限COOLPIX S9300） | 98 |
| 20 | 图像模式 | 71 | 45 | 罗盘显示（罗盘） （仅限COOLPIX S9300） | 98 |
| 21 | 简易全景 | 47 | 46 | 地点名称信息（POI信息） （仅限COOLPIX S9300） | 97 |
| 22 | 剩余可拍摄张数（静态照片） | 20、72 | | | |
| 23 | 内存指示 | 20 | | | |
| 24 | 光圈值 | 28 | | | |
| 25 | 对焦区域（用于手动、中央） | 28、37 | | | |

播放模式



| | | |
|----|-------------------------------|--------|
| 1 | 拍摄日期 | 22 |
| 2 | 拍摄时间 | 22 |
| 3 | 语音留言指示 | 81 |
| 4 | Eye-Fi上传指示 | 102、83 |
| 5 | “我的收藏”模式中的相册图标 | 78、89 |
| | “自动分类”模式中的类别图标 | 78、13 |
| | “按日期列出”模式 | 78、15 |
| 6 | 电池电量指示 | 20 |
| 7 | 保护图标 | 80 |
| 8 | 记录的GPS信息指示 (仅限COOLPIX S9300) | 96 |
| 9 | 罗盘显示 (拍摄方位) (仅限COOLPIX S9300) | 98 |
| 10 | 打印指令图标 | 80 |
| 11 | 图像模式 | 71 |
| 12 | 简易全景 | 47 |
| 13 | 动画选项 | 88、91 |
| 14 | (a)当前图像编号/总图像数 | 30 |
| | (b)动画长度 | 92 |
| 15 | 内存指示 | 30 |

| | | |
|----|----------------------------------|-------|
| 16 | 简易全景播放指南 | 84 |
| 17 | 连续照片播放指南 | 7 |
| | 动画播放指南 | 92 |
| 18 | 音量指示 | 81、92 |
| 19 | 地点名称信息 (POI信息) (仅限COOLPIX S9300) | 96 |
| 20 | D-Lighting图标 | 80 |
| 21 | 快速润饰图标 | 80 |
| 22 | 滤镜效果图标 | 80 |
| 23 | 小图片 | 80、21 |
| 24 | 皮肤柔和图标 | 80 |
| 25 | 连续照片显示 | 81 |
| 26 | 文件名 | 89 |
| 27 | 文件夹名称 | 89 |
| 28 | 光圈值 | 28 |
| 29 | 快门速度 | 28 |
| 30 | 曝光补偿值 | 68 |
| 31 | ISO感光度 | 26 |
| 32 | 当前图像编号/总图像数 | 30 |
| 33 | 直方图* | |

* 直方图是一个显示图像中色调分布情况的图形。水平轴表示像素亮度，左边为暗色调，右边为亮色调。垂直轴表示像素数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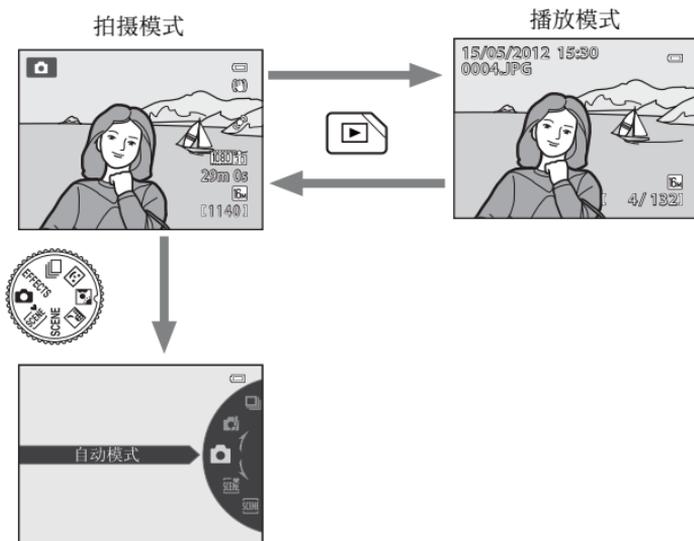
基本操作

在拍摄模式和播放模式之间切换

本照相机有两种操作模式：拍摄模式（用于拍摄照片）以及播放模式（用于查看照片）。

按 （播放）按钮可以切换拍摄模式和播放模式。

- 当使用播放模式时，还可以按快门释放按钮或 （动画录制）按钮切换到拍摄模式。



- 旋转模式拨盘，并且将其中一个图标与标记对齐，以此选择不同的拍摄模式（[□□24、25](#)）。

选择图像进行播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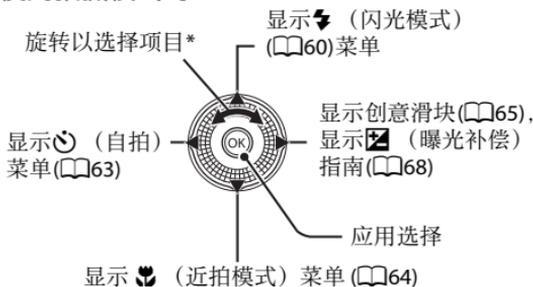
播放模式可以根据您想查看的图像类型进行更改。有关详细说明，参见“选择某些类型的图像进行播放”（[□□78](#)）。

使用旋转式多重选择器

通过转动旋转式多重选择器，向上(▲)、向下(▼)、向左(◀)或向右(▶)按动旋转式多重选择器，或按OK按钮进行操作。

- 在本说明书中，“旋转式多重选择器”也称为“多重选择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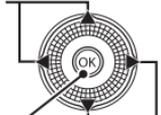
当使用拍摄模式时



- * 向上或向下按动也可以选择项目。

当使用播放模式时

选择上一张图像¹ /
当图像被放大时
移动显示的区域
(菜单31)。



显示直方图和
拍摄信息(菜单30) /
播放动画(菜单92)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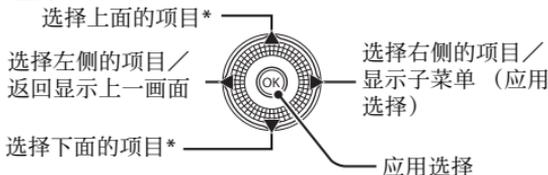
选择下一张图像¹ /
当图像被放大时移动
显示的区域(菜单31)。



¹ 还可以通过转动旋转式多重选择器选择前面或后面的图像。

² 当显示图像缩略图或当图像被放大时，按此按钮可将照相机切换到全屏播放模式。

当显示菜单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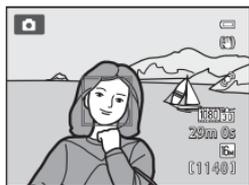


- * 还可以通过转动旋转式多重选择器选择上面或下面的项目。

使用菜单（MENU按钮）

当显示拍摄画面或播放画面时，如果按下MENU按钮，会显示当前模式的菜单。显示菜单后，即可以更改各种设定。

拍摄模式



MENU



拍摄菜单

标签

📷 标签：

显示在当前拍摄模式下可以更改的设定（[图24](#)）。显示的标签图标因当前拍摄模式而异。

🎬 标签：

显示动画录制设定。

📍 标签（仅限COOLPIX S9300）：

显示GPS选项菜单（[图97](#)）。

🔑 标签：

显示设定菜单，您可以通过该菜单更改常规设定。

播放模式



MENU



播放菜单

标签

MODE 标签：

选择播放模式（[图78](#)）。

▶ 标签：

显示当前播放模式的可用设定（[图78](#)）。

📍 标签（仅限COOLPIX S9300）：

显示GPS选项菜单（[图97](#)）。

🔑 标签：

显示设定菜单，您可以通过该菜单更改常规设定。

🔑 如果未显示标签

如果您按MENU按钮，就会显示可让您更改图像模式的画面，然后按◀以显示标签。



在标签之间切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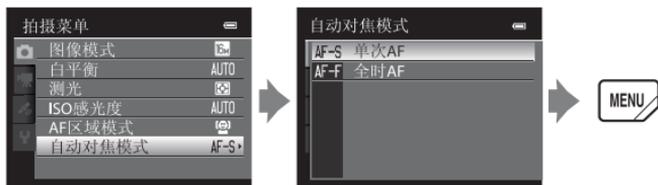


按旋转式多重选择器 ◀
加亮显示标签。

按旋转式多重选择器 ▲ 或 ▼ 选择标签，然后按 **OK** 按钮或 ▶。

显示所选的菜单。

选择菜单项目



按旋转式多重选择器 ▲ 或 ▼ 选择项目，然后按 ▶ 或 **OK** 按钮。

按 ▲ 或 ▼ 选择项目，
然后按 **OK** 按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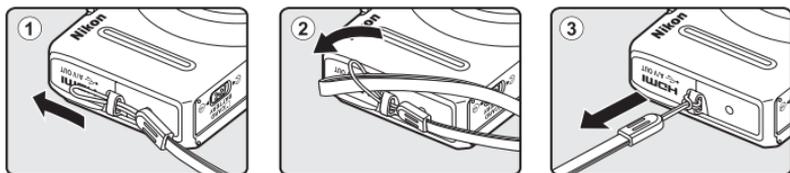
当您完成设定更改后，
按 **MENU** (菜单) 按钮可
退出菜单。

当菜单包含两页或更多页时



显示滚动条以指示当前页面。

安装照相机腕带



拍摄和播放的基本操作

准备工作

| | |
|-------------------|----|
| 准备工作 1 插入电池..... | 14 |
| 准备工作 2 给电池充电..... | 16 |
| 准备工作 3 插入存储卡..... | 18 |



拍摄

| | |
|----------------------------|----|
| 步骤 1 开启照相机..... | 20 |
| 设定显示语言、日期和时间（仅第一次使用时）..... | 22 |
| 步骤 2 选择拍摄模式..... | 24 |
| 步骤 3 构图..... | 26 |
| 步骤 4 对焦和拍摄..... | 28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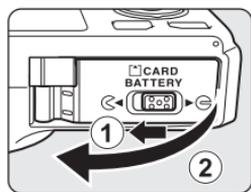


播放

| | |
|--------------------|----|
| 步骤 5 播放图像..... | 30 |
| 步骤 6 删除不需要的图像..... | 32 |

准备工作1 插入电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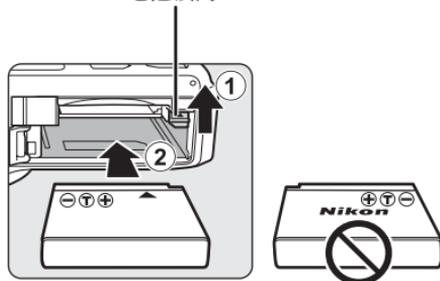
1 打开电池舱/存储卡插槽盖。



2 插入附送的 EN-EL12 电池（锂离子可充电电池）。

- 利用电池将橙色电池锁闩朝箭头所示方向(①)向上推动，然后完全插入电池(②)。
- 当电池正确插入时，电池锁闩会将其锁定到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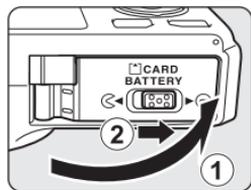
电池锁闩


 正确插入电池

将电池装反或装倒可能会损坏照相机。务必确认电池的插入方向正确。

3 关闭电池舱/存储卡插槽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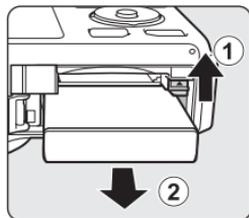
- 电池首次使用之前或电量不足时需要充电(16)。



取出电池

在打开电池舱/存储卡插槽盖前，请关闭照相机 (📖21)，并确保电源指示灯已经熄灭，且显示屏已经关闭。

若要取出电池，先打开电池舱/存储卡插槽盖，再按照所示方向①推动橙色电池锁闩。然后，平直取出电池②。



☑ 高温警告

刚用完照相机后，照相机、电池和存储卡可能会发热。取出电池或存储卡时请格外小心。

☑ 关于电池的注意事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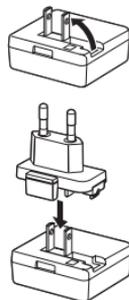
- 在使用电池之前，务必通读并遵守“安全须知” (📖vi) 内的警告。
- 在使用电池之前，务必阅读并遵守“电池” (🔋3) 内的警告。

准备工作2 给电池充电

1 准备附送的可充电电源适配器EH-69P。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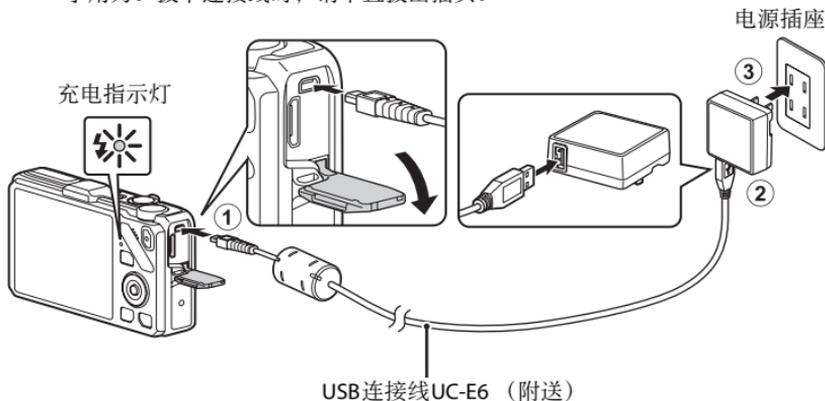
如果随您的照相机附送了插头适配器*，将其安装到可充电电源适配器的插头上。用力推入插头适配器，直至其牢固就位。将两者相连后，强行用力取出插头适配器可能会损坏产品。

* 插头适配器的形状因购买照相机的国家或地区而异。在阿根廷和韩国，购机时插头适配器已安装到可充电电源适配器上。



2 确保电池已装入照相机，然后将照相机连接到可充电电源适配器（按照从①到③的顺序）。

- 关闭照相机。
- 在连接连接线时，请确保插头的方向正确。将连接线连接到照相机时，切勿过于用力。拔下连接线时，请平直拔出插头。



USB连接线UC-E6（附送）

- 充电开始时，充电指示灯呈绿色慢速闪烁。
- 对一块电量耗尽的电池充电时约需要3小时50分钟。
- 当电池充满电时，充电指示灯熄灭。
- 有关详细说明，参见“了解充电指示灯”（17）。

3 从电源插座拔下可充电电源适配器，然后拔下USB连接线。

- 当照相机通过可充电电源适配器连接到电源插座时，无法开启照相机。

了解充电指示灯

| 状态 | 说明 |
|----------|--|
| 缓慢闪烁（绿色） | 电池正在充电。 |
| 熄灭 | 电池未在充电。充电结束时，呈绿色慢速闪烁的充电指示灯停止闪烁，然后熄灭。 |
| 快速闪烁（绿色） |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环境温度不适合充电。请在环境温度介于5°C到35°C的室内给电池充电。 USB 连接线或可充电电源适配器未正确连接，或电池有问题。拔下 USB 连接线或拔下可充电电源适配器，然后重新正确连接，或者更换电池。 |

☑ 关于可充电电源适配器的注意事项

- 在使用可充电电源适配器之前，务必通读并遵守“安全须知”（vi）内的警告。
- 在使用之前，务必通读并遵守“可充电电源适配器”（4）内的警告。

☑ 通过计算机或充电器充电

- 通过将照相机连接到计算机（82、102），也可以给 COOLPIX S9300/S9200 的锂离子可充电电池 EN-EL12 充电。
- EN-EL12 可以不使用照相机而通过充电器 MH-65（另购；91）充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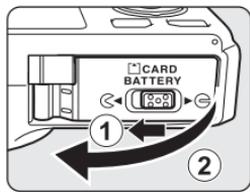
✍ 交流电源

- 通过电源适配器 EH-62F（另购；91）从电源插座为照相机供电时，可以拍摄和播放照片。
- 在任何情况下，请勿使用除 EH-62F 之外的其他任何品牌或型号电源适配器。未能遵守本注意事项可能导致过热或损坏照相机。

准备工作3 插入存储卡

- 1 确认电源指示灯已熄灭，且显示屏已关闭，然后打开电池舱/存储卡插槽盖。

- 打开盖子之前，请务必关闭照相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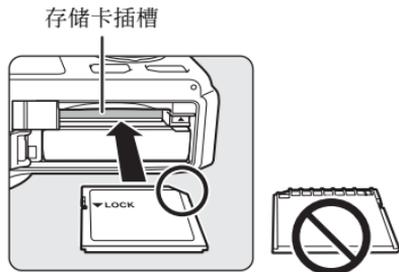


- 2 插入存储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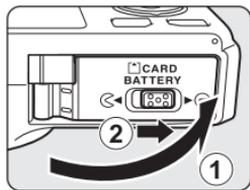
- 滑动存储卡，直至发出咔嗒声示位到位。

✓ 正确插入存储卡

将存储卡装反或装倒可能会损坏照相机或存储卡。务必确认存储卡的插入方向正确。



- 3 关闭电池舱/存储卡插槽盖。



✓ 格式化存储卡

- 初次将在其他设备上用过的存储卡插入本照相机时，请务必使用本照相机格式化该存储卡。
- 当格式化存储卡时，存储卡上所存储的所有数据会被永久删除。在格式化存储卡之前，请务必对要保留的数据进行备份。
- 若要格式化存储卡，请将存储卡插入照相机，然后按MENU按钮，并从设定菜单(100)中选择格式化存储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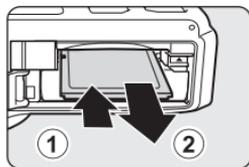
✓ 关于存储卡的注意事项

参见随存储卡提供的文档，以及“产品保养”中的“存储卡”部分(5)。

取出存储卡

在打开电池舱/存储卡插槽盖前，先关闭照相机并确认电源指示灯已经熄灭，且显示屏已经关闭。

用手指轻轻按下存储卡①使其部分弹出，然后平直取出存储卡②。



高温警告

刚用完照相机后，照相机、电池和存储卡可能会发热。取出电池或存储卡时请格外小心。

内存和存储卡

可以将照相机数据（包括图像和动画）保存到照相机的内存中（COOLPIX S9300: 大约26 MB；COOLPIX S9200: 大约25 MB），也可以保存到存储卡上。若要使用照相机的内存进行拍摄或播放，请先取出存储卡。

经认可的存储卡

以下SD存储卡已经过测试并允许用于本照相机。

- 在将动画记录到存储卡上时，推荐使用SD传输速率级别为Class 6或更高级别的存储卡。如果卡的传输速率较低，动画录制可能会意外终止。

| | SD存储卡 ¹ | SDHC存储卡 ² | SDXC存储卡 ³ |
|-----------|--------------------|-----------------------------|----------------------|
| SanDisk | 2 GB ¹ | 4 GB、8 GB、16 GB、32 GB | 64 GB |
| TOSHIBA | 2 GB ¹ | 4 GB、8 GB、16 GB、32 GB | 64 GB |
| Panasonic | 2 GB ¹ | 4 GB、8 GB、12 GB、16 GB、32 GB | 48 GB、64 GB |
| Lexar | - | 4 GB、8 GB、16 GB、32 GB | 64 GB、128 GB |

¹ 使用读卡器或类似设备前，请检查该设备是否支持2 GB的存储卡。

² 兼容SDHC。使用读卡器或类似设备前，检查该设备是否支持SDHC。

³ 兼容SDXC。使用读卡器或类似设备前，检查该设备是否支持SDXC。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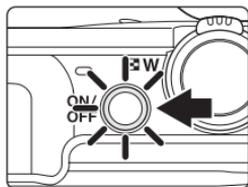
- 有关以上存储卡的详情请联系制造商。



步骤 1 开启照相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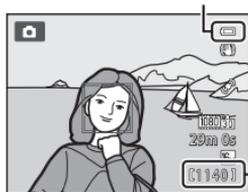
1 按电源开关开启照相机。

- 如果您是第一次开启照相机，请参见“设定显示语言、日期和时间”（[72](#)）。
- 镜头伸出，显示屏开启。



2 查看电池电量级别和剩余可拍摄张数。

电池电量指示



剩余可拍摄张数

电池电量级别

| 显示 | 说明 |
|----|--------------------|
| | 电池电量级别高。 |
| | 电池电量级别低。准备充电或更换电池。 |
| | 无法拍摄照片。充电或更换电池。 |

剩余可拍摄张数

显示剩余可拍摄张数。

- 当没有插入存储卡时，会显示 ，并且照片会记录到内存中（COOLPIX S9300：大约26 MB；COOLPIX S9200：大约25 MB）。
- 可存储的照片数量取决于内存或存储卡的剩余容量和图像模式设定（[72](#)）。
- 插图中显示的剩余可拍摄张数与实际值有所不同。

开启和关闭照相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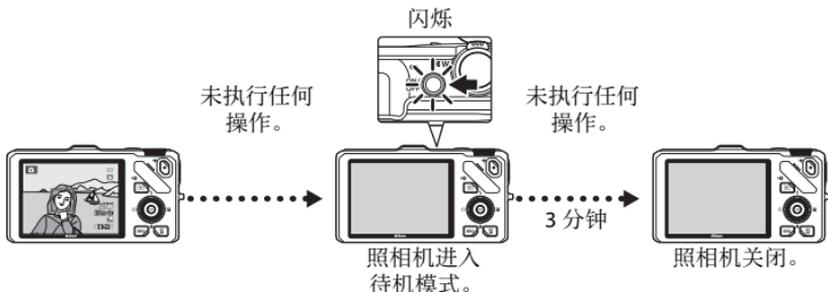
- 当照相机开启时，电源指示灯（绿色）会亮起，随即显示屏开启（显示屏开启时，电源指示灯熄灭）。
- 要关闭照相机，请按电源开关。显示屏会关闭，电源指示灯也会熄灭。
- 要以播放模式开启照相机，请按住 （播放）按钮。此时，镜头不会伸出。

节电功能（自动关闭）

如果一段时间未执行任何操作，则显示屏会关闭，照相机进入待机模式，并且电源指示灯会闪烁。如果再过3分钟仍未执行任何操作，照相机将自动关闭。

要从待机模式中再次开启显示屏，执行以下操作之一：

- 按下电源开关、快门释放按钮、按钮或（动画录制）按钮。
- 旋转模式拨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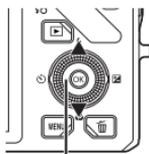


- 照相机进入待机模式之前的时长可以使用设定菜单（101）的**自动关闭**设定进行更改。
- 在默认情况下，当您在拍摄模式或播放模式时，照相机会在大约1分钟后进入待机模式。
- 如果您使用选购的电源适配器EH-62F，则照相机会在30分钟后进入待机模式。本设定无法更改。

设定显示语言、日期和时间

初次开启照相机时，会显示语言选择和照相机时钟设定对话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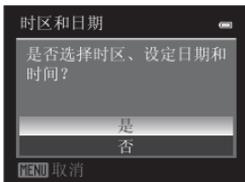
- 1 按多重选择器▲或▼选择所需语言，然后按OK按钮。



多重选择器



- 2 按▲或▼选择是，然后按OK按钮。



- 3 按◀或▶选择您的居住地时区（时区），然后按OK按钮。

- 有关详细说明，参见“夏令时”（[23](#)）。



- 4 按▲或▼选择日期显示顺序，然后按OK按钮或▶。



- 5 按▲、▼、◀或▶设定日期和时间，然后按OK按钮。

- 选择项目：按▶或◀（按以下顺序选择：日→月→年→小时→分钟）。
- 设定内容：按▲或▼。也可以通过旋转多重选择器设定日期和时间。
- 确认设定：选择分钟字段，然后按OK按钮或▶。



- 6** 按▲或▼选择是，然后按OK按钮。
- 完成设定后，镜头会伸出，并会显示拍摄画面。



夏令时

如果实行夏令时，请在步骤3中设定地区时按多重选择器▲以启用夏令时功能。

显示屏顶部将显示🌞。

按▼以禁用夏令时功能。



✎ 更改语言设定及日期和时间设定

- 您可以使用▼设定菜单(📖100)中的**语言 / Language**和**时区和日期**设定来更改这些设定。
- 在▼设定菜单下，**时区和日期**的**时区**设定中如果启用了夏令时功能，照相机的时钟会提前1个小时；如果禁用该功能，会延后1个小时。当设定了▶旅行目的地时，照相机会自动计算旅行目的地与🏠居住地时区之间的时差，并使用旅行目的地的日期和时间保存图像。
- 如果您不设定日期和时间而退出，则当显示拍摄画面时，🌞会闪烁。使用设定菜单(📖100)中的**时区和日期**设定来设定日期和时间。

✎ 时钟电池

- 照相机的时钟由备用电池供电，该电池与照相机的主电池是不同的。
- 当将主电池插入照相机时，或当照相机连接到选购的电源适配器时，备用电池会进行充电，充电10个小时后备用电池可将设定的日期和时间存储数天。
- 如果照相机的备用电池电量耗尽，当照相机开启时，会显示日期和时间设定画面。请重新设定日期和时间。有关详细说明，参见“设定显示语言、日期和时间”(📖22)的步骤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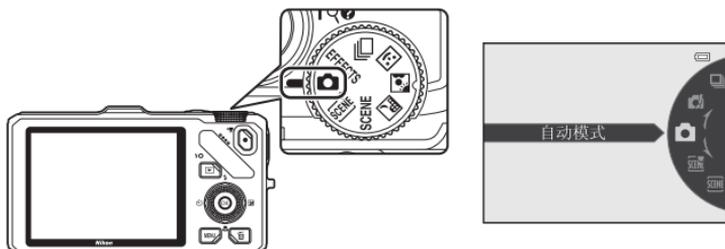
✎ 在打印的图像中打印拍摄日期

- 在拍摄之前设定日期和时间。
- 您可以通过在设定菜单中设定**打印日期**，在拍摄时将拍摄日期打印在图像中(📖100)。
- 如果您不想使用**打印日期**设定，但仍希望打印拍摄日期，可以使用ViewNX 2软件(📖83)进行打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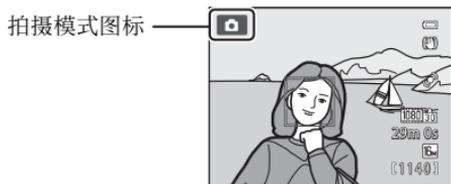
步骤 2 选择拍摄模式

旋转模式拨盘以选择拍摄模式。

- 下面以 （自动）模式为例，说明如何拍摄照片。将模式拨盘旋转到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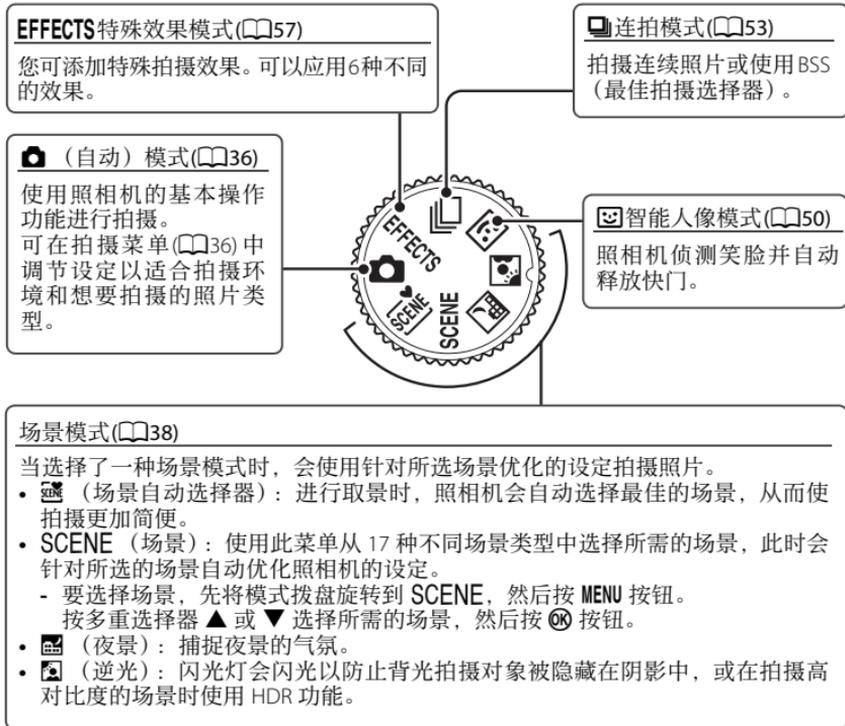


- 照相机切换到 （自动）模式，并且拍摄模式图标更改为 .



- 有关详细说明，参见“显示屏” (📖6)。

可用的拍摄模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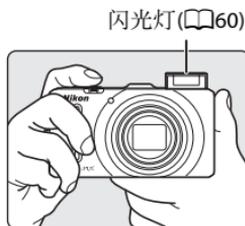
📌 拍摄模式中可用的功能

- 可以设定多重选择器 **▲** (📷)、**▼** (📷)、**◀** (📷) 或 **▶** (📷) 的功能。
有关详细说明，参见“可以使用多重选择器设定的功能”(📖59)。
- 按 **MENU** 按钮显示所选拍摄模式的菜单。有关当前拍摄模式菜单中可用设定的详细说明，参见“拍摄功能”(📖3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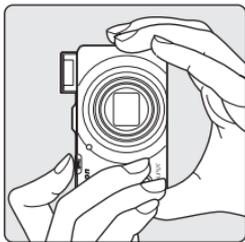
步骤3 构图

1 准备照相机。

- 切勿让手指、头发和其他物体挡住镜头、闪光灯、AF辅助照明器和麦克风。



- 当使用闪光灯以人像（“竖直”）方向拍摄照片时，旋转照相机以便使闪光灯位于镜头的上方。



2 进行构图。

- 当照相机侦测到人脸时，会用黄色双边框（表示对焦区域）框起人脸（默认设定）。
- 当照相机侦测到多个脸部时，距离照相机最近的脸部将被双边框框起，其他脸部则被单边框框起。
- 当拍摄非人物拍摄对象或没有侦测到脸部时，则不会显示对焦区域。将主要拍摄对象置于画面中央附近。



ISO感光度

拍摄画面上可能会显示 **ISO**（ISO感光度，☐6）。当显示 **ISO** 时，自动升高ISO感光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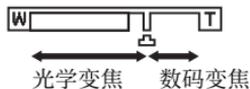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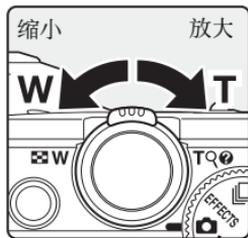
使用三脚架

- 在以下情形中，建议使用三脚架避免照相机震动造成的影响：
 - 在黑暗的地方或将闪光模式(☐61)设定为 （关闭）进行拍摄时
 - 在远摄变焦位置进行拍摄时
- 要将照相机放置在三脚架上进行拍照，请将设定菜单(☐100)中的**减震**设定为**关闭**。

使用变焦

旋转变焦控制以启用光学变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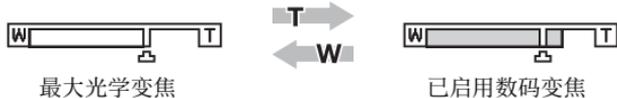
- 要放大拉近镜头，使拍摄对象在画面中占据更大的区域，请朝 **T**（远摄变焦位置）方向旋转。
- 要缩小拉近镜头，以增加画面中的可见区域，请朝 **W**（广角位置）方向旋转。
- 在开启电源时，变焦会位于最大广角位置。
- 沿任一方向全程旋转变焦控制会快速变焦，而部分旋转变焦控制则可缓慢变焦（动画录制期间除外）。
- 当旋转变焦控制时，显示屏顶部会显示变焦指示。



数码变焦

当照相机已处于最大光学变焦位置时，朝 **T**（远摄变焦位置）方向旋转变焦控制可启动数码变焦。

数码变焦最多可将拍摄对象放大至最大光学变焦放大倍率的大约4倍。



- 当启用数码变焦时，照相机将聚焦于画面的中央，并且不会显示对焦区域。

数码变焦和插值

与光学变焦不同，数码变焦使用数码成像处理（即插值）放大图像，这样就会造成图像品质轻微退化（取决于图像模式（71）和数码变焦放大倍率）。

 表示拍摄静态照片时应用插值的变焦位置。当增加放大倍率超过  位置时，插值即被启用，变焦指示也会变为黄色。

随着图像尺寸变小， 会向右移动，让您可以在使用当前图像模式设定拍摄之前，确认可以用来拍摄静态图像而不会降低图像品质的变焦位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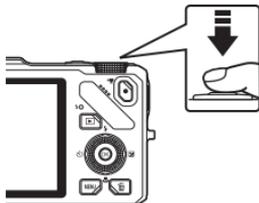


- 可以从设定菜单（100）的**数码变焦**选项中禁用数码变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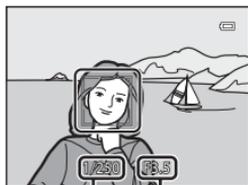
步骤4 对焦和拍摄

1 半按快门释放按钮，即轻轻按下按钮，直到感觉到有阻力时停止。

- 当半按快门释放按钮时，照相机设定对焦和曝光（快门速度和光圈值）。半按快门释放按钮期间，对焦和曝光保持锁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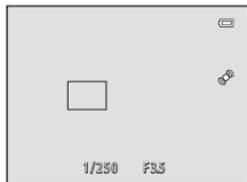


- 当侦测到脸部时：
对焦于被双边框（对焦区域）框起的脸部（有关详细说明，参见“使用脸部侦测”（75））。当照相机已对焦于该脸部时，双边框会变成绿色。



快门速度 光圈值

- 当未侦测到脸部时：
选择包含距离照相机最近的拍摄对象的对焦区域（最多9个区域）。当拍摄对象清晰对焦时，启用的对焦区域会呈绿色亮起（最多9个区域）。
- 当启用数码变焦时，照相机对焦在画面中央的拍摄对象上，并且不会显示对焦区域。当拍摄对象清晰对焦时，对焦指示（6）呈绿色亮起。
- 当半按快门释放按钮时，如果对焦区域或对焦指示以红色闪烁，表示拍摄对象无法对焦。请改变构图，然后再次半按快门释放按钮。
- 当拍摄对象较暗时，如果半按快门释放按钮，AF辅助照明器（101）可能会亮起。



2 完全按下快门释放按钮。

- 释放快门并记录照片。
- 如果按下快门释放按钮时用力过度，则照相机可能会震动，导致拍摄的图像模糊。请轻轻按下按钮。



✓ 关于记录图像和保存动画的注意事项

正在记录图像或正在保存动画时，显示剩余可拍摄张数或显示最大动画长度的指示会闪烁。**当指示闪烁时，切勿打开电池舱/存储卡插槽盖或取出电池或存储卡。**否则，可能会导致数据丢失或者损坏照相机或存储卡。

✓ 自动对焦

在以下情况下，自动对焦可能无法获得预期效果。在少数情况下，即使启用的对焦区域或对焦指示呈绿色亮起，拍摄对象也不一定都能够清晰对焦。

- 拍摄对象相当暗
- 场景中包含亮度相差显著大的物体（例如：拍摄对象以太阳为背景，显得相当暗）
- 拍摄对象与背景之间无对比度差异（例如：人物拍摄对象身着白衫站在白色的墙壁前）
- 多个物体距离照相机的远近不同（例如：拍摄对象在笼子中）
- 带有重复式样的拍摄对象（例如百叶窗、具有多排类似形状的窗口的建筑物等）
- 拍摄对象迅速移动

在上述情况下，请尝试半按快门释放按钮重新进行几次对焦，或者对与照相机和实际所需的拍摄对象之间具有相同距离的另一个拍摄对象进行对焦，并使用对焦锁定（[☞76](#)）。

✓ 当拍摄对象离照相机较近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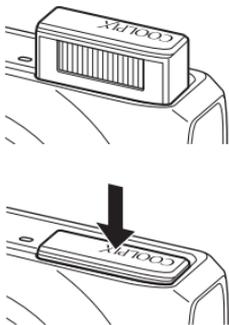
如果照相机无法对焦，请尝试使用近拍模式或近摄场景模式（[☞45](#)）进行拍摄。

✍ 确保您不会错过拍摄时机

如果您担心可能会错过拍摄时机，请一次性完全按下快门释放按钮，而不要先半按该按钮。

✍ 闪光灯

- 如果拍摄对象较暗，闪光灯将在您半按快门释放按钮时自动弹出（当闪光模式设定为 **♻AUTO**（自动；默认设定）时）。完全按下快门释放按钮时，闪光灯会闪光。有关详细说明，参见“使用闪光灯（闪光模式）”（[☞60](#)）。
- 轻轻推下闪光灯，使其降下。不拍摄照片时，降下闪光灯。



✍ 详细说明

有关详细说明，参见“对焦于拍摄对象”（[☞74](#)）。

步骤 5 播放图像

1 按 (播放) 按钮。

- 从拍摄模式切换到播放模式时,保存的最后1张图像会以全屏播放模式显示。



2 使用多重选择器查看前面或后面的图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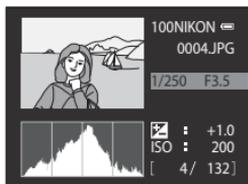
- 要查看前面的图像: 按  或 
- 要查看后面的图像: 按  或 
- 也可以通过旋转多重选择器选择图像。
- 要播放保存在内存中的图像, 请取出存储卡。在播放画面上的“当前图像编号/总图像数”的前面, 会显示用括号括起来的 。
- 要返回到拍摄模式, 请再次按  按钮, 或者按快门释放按钮或  (动画录制) 按钮。



当前图像编号/
总图像数

显示拍摄信息

在全屏播放模式下按  按钮可以显示直方图和拍摄信息 (图8)。再次按  按钮返回全屏播放模式。



查看照片

- 对于使用脸部侦测 (图75) 或宠物侦测 (图48) 拍摄的照片, 以全屏播放模式显示时都会根据脸部方向自动旋转。
- 可以使用播放菜单 (图80) 中的 **旋转图像** 更改图像方向。
- 当显示通过连拍功能拍摄的照片时, 每个图像系列都视为一组, 并且仅显示该组的“关键照片”(有关详细说明, 参见“连续照片显示选项”(图81))。在全屏播放模式中显示一组连续照片的关键照片时, 按  按钮可逐张显示连续照片中的每张图像。要返回到仅显示关键照片, 请按多重选择器 。
- 在刚切换到上一张或下一张图像之后, 可能会以低分辨率显示图像。

更改图像的显示方式

当使用播放模式时，您可以朝 **W** (📐) / **T** (📐) 方向旋转变焦控制，以更改图像的显示方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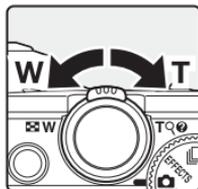
变焦播放



以全屏播放模式
显示图像。



图像被放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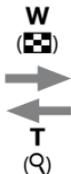


- 要调节放大倍率，请朝 **W** (📐) / **T** (📐) 方向旋转变焦控制。放大倍率最多可以升至10倍左右。
- 要查看图像的不同区域，请按多重选择器▲、▼、◀或▶。
- 对于使用脸部侦测(📖75)或宠物侦测(📖48)拍摄的照片，会以拍摄期间侦测到的脸部为中心进行放大。如果拍摄图像时照相机侦测到多个脸部，请使用▲、▼、◀和▶显示不同的脸部。改变放大倍率，并按▲、▼、◀或▶放大图像中没有脸部的区域。
- 您可以按 **MENU** 按钮来裁切图像，并将显示的图像区域保存为单独的文件(📖22)。
- 按 **OK** 按钮返回全屏播放模式。

缩略图播放、日历显示



全屏播放模式



图像缩略图显示

(每个画面 4、9、16 和 72 张图像)



日历显示

- 您可以在同一个画面上查看数张图像，从而方便地找到需要的图像。
- 您可以朝 **W** (📐) / **T** (📐) 方向旋转变焦控制，以更改显示的图像数量。
- 旋转多重选择器或按▲、▼、◀或▶选择图像，然后按 **OK** 按钮以全屏播放模式显示该图像。
- 当显示72张图像时，朝 **W** (📐) 方向旋转变焦控制可以切换到日历显示。
- 当使用日历显示模式时，旋转多重选择器或按▲、▼、◀或▶选择日期，然后按 **OK** 按钮显示于该日期拍摄的第1张图像。

步骤 6 删除不需要的图像

- 1 按  按钮删除当前显示在显示屏上的图像。



- 2 按多重选择器  或  选择所需的删除方法，然后按  按钮。

- **当前图像**：仅删除当前图像。如果选择连续照片的关键照片，则会删除连续照片中的所有图像。
- **删除已选择的图像**：可以选择并删除多张图像。有关详细说明，参见“操作“删除已选择的图像”画面”（33）。
- **所有图像**：删除所有图像。
- 若要退出而不删除，请按  按钮。



- 3 按  或  选择是，然后按  按钮。

- 删除的图像将无法恢复。
- 若要取消，请按  或  选择否，然后按  按钮。



关于删除的注意事项

- 删除的图像将无法恢复。请在删除图像之前先将重要的图像传送到计算机。
- 无法删除受保护的图像（80）。

删除连续照片中的图像

- 当通过连拍功能拍摄图像时，每个图像系列都视为一组（连续照片中的照片），并且在默认设定下仅显示该组的“关键照片”（7）。
- 在关键照片播放期间按  按钮时，会删除关键照片所属的连续照片中的所有图像（8）。
- 若要删除连续照片中的个别照片，请在按  按钮之前，先按  按钮以单独显示连续照片中的各张照片。

在拍摄模式中删除最后拍摄的图像

- 32 当使用拍摄模式时，按  按钮可删除最后保存的图像。

操作 “删除已选择的图像” 画面

1 按多重选择器◀或▶选择要删除的图像，然后按▲显示✔。

- 若要取消选择，请按▼移除✔。
- 朝 T (Q) 方向旋转变焦控制 (📖27) 以切换回全屏播放，或者朝 W (📐) 方向旋转以显示缩略图。



2 将✔添加到要删除的所有图像，然后按Ⓚ按钮以应用所作的选择。

- 此时将显示确认对话框。请按显示屏上显示的指示进行操作。

选择某种类型的图像进行删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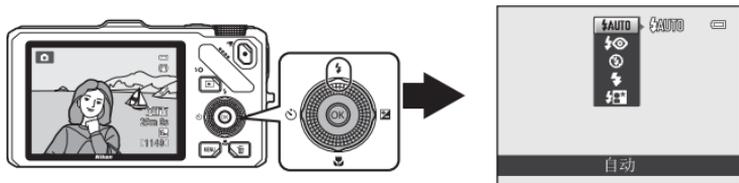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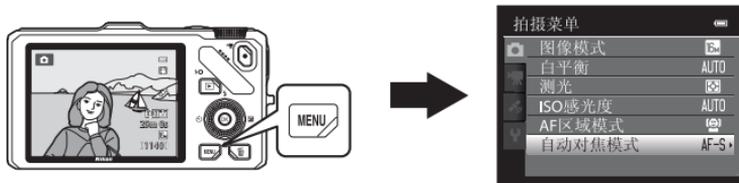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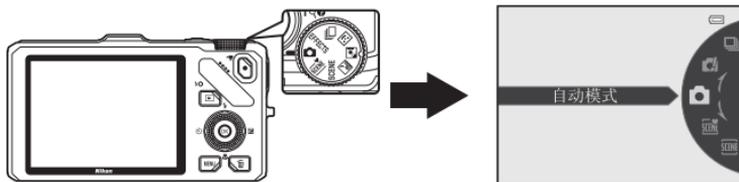
当使用“我的收藏”照片模式、自动分类模式或按日期列出模式时 (📖78)，可以删除相同相册或类别中的图像或在相同日期拍摄的照片。



A series of horizontal dashed lines spanning the width of the page, intended for handwriting practice.

拍摄功能

本章介绍照相机的各种拍摄模式，以及使用各种拍摄模式时可用的功能。参阅本章信息，您将了解如何选择不同的拍摄模式，并且根据拍摄环境和想要拍摄的图像类型来调节设定。



📷（自动）模式

可以使用照相机的基本操作进行拍摄。根据拍摄条件和您想拍摄的图像类型，在自动拍摄菜单(📖36)中设定选项。



- 对焦区域因**AF区域模式**(📖37)的设定而异，可以在按**MENU**按钮后在📷标签中选择该设定。
- 当**AF区域模式**设定为**脸部优先**（默认设定）时，照相机按如下方式对焦：
 - 照相机侦测并对焦于脸部（有关详细说明，参见“使用脸部侦测”(📖75)）。
 - 如果侦测不到脸部，照相机会自动选择包含距离照相机最近的拍摄对象的对焦区域（最多9个区域）。当拍摄对象清晰对焦时，启用的对焦区域会呈绿色亮起（最多9个区域）。

更改📷（自动）模式设定

- 参见“可以使用多重选择器设定的功能”(📖59)，了解有关闪光模式(📖60)、自拍(📖63)、近拍模式(📖64)和创意滑块(📷亮度（曝光补偿）、📷鲜艳度、📷色相)(📖65)的详细说明。
- 有关可以使用**MENU**按钮设定的功能的详细说明，参见“拍摄菜单(📷（自动）模式)中可用的选项”(见下方)。

拍摄菜单（📷（自动）模式）中可用的选项

在📷（自动）模式中，可以更改下列选项设定。

选择📷（自动）模式 → **MENU**按钮 → 📷标签(📖11)

- 可在连拍模式(📖53)中设定相同的选项。**连拍**之外其它选项的设定还应用于📷（自动）模式，并且即使在照相机关闭后，设定也会保存在照相机的内存中。



| 选项 | 说明 |  |
|--------|---|--|
| 图像模式 | 设定要记录的图像品质和图像尺寸组合 ( 71)。默认设定为  4608 × 3456 。此设定也会应用于其它拍摄模式。 | 71 |
| 白平衡 | 调节图像中的颜色，使之接近人肉眼看到的颜色。尽管可在大多数照明条件下使用 自动 （默认设定），但如果默认设定不太令人满意，您仍可应用适用于天空环境或光源的白平衡以获得更佳的效果。 • 白平衡设为 自动 或 闪光 以外的其它设定时，请将闪光模式 ( 60) 设定为  （关闭）。 |  33 |
| 测光 | 选择照相机测量拍摄对象亮度的方式。照相机将根据所测得的亮度调节曝光（快门速度和光圈值的组合）。默认设定为 矩阵测光 。 |  35 |
| ISO感光度 | 使用较高的ISO感光度，您可以拍摄较暗的拍摄对象。此外，即使对于亮度相似的拍摄对象，也可以使用较快的快门速度拍摄照片，从而减轻照相机震动或拍摄对象移动造成的模糊。当ISO感光度设定为 自动 （默认设定）时，照相机自动设定ISO感光度。 • 如果采用 自动 设定，当ISO感光度自动增加时，会在拍摄画面上显示 ISO ( 26)。 |  36 |
| AF区域模式 | 选择如何从 脸部优先 （默认设定）、 自动 、 手动 、 中央 或 对象跟踪 中确定对焦区域。 |  37 |
| 自动对焦模式 | 当选择了 单次AF （默认设定）时，仅当半按快门释放按钮时照相机才会对焦。当选择了 全时AF 时，即使没有按下快门释放按钮，照相机也会对焦。您可能会听到照相机对焦的声音。 |  40 |

 无法同时使用的功能

 此功能可能无法与某些功能组合使用 (73)。

场景模式（根据场景拍摄）

当使用模式拨盘或场景菜单选择了以下一种场景模式时，会使用针对所选场景优化的设定来拍摄照片。

 (场景自动选择器)
(39)

进行取景时，照相机机会自动选择最佳的场景，从而使得拍摄更加简便。



 夜景(40)
 逆光(41)

将模式拨盘旋转到  或  并拍摄照片。

SCENE（场景）

按MENU按钮显示场景菜单，然后选择以下一种拍摄场景。

| | |
|---|---|
|  人像（默认设定）( 42) |  近摄( 45) |
|  风景( 42) |  食物( 45) |
|  运动( 42) |  博物馆( 46) |
|  夜间人像( 43) |  烟花表演( 46) |
|  宴会/室内( 44) |  黑白复制( 46) |
|  海滩( 44) |  简易全景( 47) |
|  雪景( 44) |  宠物像( 48) |
|  夕阳( 44) | 3D 3D拍摄( 49) |
|  黄昏/黎明( 44) | |



查看每种场景的说明（帮助信息）

从场景菜单中选择所需场景，然后朝T()方向旋转变焦控制()，查看该场景的说明（帮助）。若要返回原来的画面，请再次朝T()方向旋转变焦控制。

更改场景模式设定

- “可以使用多重选择器设定的功能” (📖59)因场景模式而异。有关详细说明，参见“默认设定列表” (📖69)。
- 可使用 MENU 按钮设定的功能：图像尺寸和图像品质的组合（图像模式） (📖71)（简易全景和3D拍摄除外）。

每种场景模式的特点

- 在显示📷的场景模式中，建议使用三脚架。当使用三脚架稳定照相机时，请在设定菜单(📖100)中将减震设定为关闭。

📷 场景自动选择器

进行取景时，照相机会自动选择最佳的场景，从而使拍摄更加简便。

👤：人像、🌄：风景、🌃：夜间人像、🌃：夜景、📷：近摄、📷：逆光、📷：其他场景

- 照相机自动选择场景模式时，拍摄模式图标会更改为当前启用的场景模式的图标。
- 照相机会根据构图自动选择自动对焦的对焦区域。照相机会侦测并对焦于人物脸部（有关详细说明，参见“使用脸部侦测” (📖75)）。
- 根据不同的拍摄环境，照相机可能不会选择所需的场景模式。此时，应切换到📷（自动）模式 (📖24) 或手动为拍摄对象选择最佳的场景模式。
- 数码变焦无法使用。

📷 如果在使用场景自动选择器拍摄时选择夜景或夜间人像模式

- 如果照相机切换到🌃（夜景），无论是什么闪光模式设定，闪光灯都会关闭 (📖 (关闭))，并且照相机会以较低的快门速度拍摄单张照片。
- 如果照相机切换到🌃（夜间人像），闪光模式会切换到慢同步加防红眼补充闪光，并且照相机会以较低的快门速度拍摄单张照片。

🌃 夜景

使用此模式捕捉夜景的氛围。
按MENU按钮选择夜景中的**手持**或**三脚架**。



- **手持**（默认设定）：这使您可以在手持照相机拍摄时，将照相机震动和噪点所造成的影响降至最低。
 - 📷 图标显示在拍摄画面上。
 - 当显示屏左上方的 📷 图标呈绿色亮起且完全按下快门释放按钮时，照相机连续拍摄照片并将这些照片组合成单张照片加以保存。
 - 完全按下快门释放按钮后，请平稳握住照相机并保持不动，直到显示静态照片为止。拍照后，在显示屏切换到拍摄画面之前，请勿关闭照相机。
 - 在保存的图像中看到的视角（图像区域）将比拍摄时在显示屏上看到的视角窄一些。
- **三脚架**：当照相机稳定时（例如安装在三脚架上），选择此模式。
 - 📷 图标显示在拍摄画面上。
 - **减震** (📖101) 自动设为**关闭**，而不论设定菜单中应用了何种选项。
 - 完全按下快门释放按钮将以较低的快门速度拍摄单张照片。
- 半按快门释放按钮时，对焦区域或对焦指示 (📖6) 始终呈绿色亮起。
- 数码变焦无法使用。

逆光

当光线来自拍摄对象身后从而造成其五官或细节位于阴影中时使用。

按MENU按钮设定是否通过**逆光**中的**高动态范围**设定来保存HDR（高动态范围）合成的图像。

- 当**高动态范围**设定为**关闭**（默认设定）时：闪光灯会闪光以防止背光拍摄对象被隐藏在阴影中。
 - 照相机对焦于画面的中央区域。
 - 完全按下快门释放按钮拍摄单张照片。



- 当**高动态范围**设定为**开启**时：当同一画面中具有非常亮和非常暗的区域时，使用此选项进行拍摄。
 - 在拍摄画面上显示HDR图标。
 - 照相机对焦于画面的中央区域。
 - 当完全按下快门释放按钮时，照相机连续拍摄照片，并保存以下两种图像：
 - 非高动态范围合成图像
 - 高动态范围合成图像（减少了亮部和暗部细节的缺失）
 - 保存的第2张图像为高动态范围合成图像。如果存储空间仅够保存一张图像，则只保存在拍摄时由D-Lighting (Q80) 处理的图像（在该图像中已纠正了较暗区域）。
 - 完全按下快门释放按钮后，请平稳握住照相机并保持不动，直到显示静态照片为止。拍照后，在显示屏切换到拍摄画面之前，请勿关闭照相机。
 - 在保存的图像中看到的视角（即画面中的可视区域）将比拍摄时在显示屏上看到的视角窄一些。
 - 建议使用三脚架。当使用三脚架稳定照相机时，请在设定菜单 (M100) 中将**减震**设定为**关闭**。
 - 数码变焦无法使用。



SCENE → 多人像

使用此模式拍摄人像。

- 照相机机会侦测并对焦于人物脸部（有关详细说明，参见“使用脸部侦测”（75））。
- 使用皮肤柔和功能使面部皮肤色调更柔和后，照相机机会记录图像（52）。
- 如果未能侦测到脸部，则照相机机会对焦在画面中央的拍摄对象上。
- 数码变焦无法使用。



SCENE → 风景

使用此模式可以拍摄生动的景色和都市风光。

- 半按快门释放按钮时，对焦区域或对焦指示（6）始终呈绿色亮起。



SCENE → 运动

当拍摄体育活动时使用此模式。照相机机会拍摄一系列静态图像，让您可以看清楚正在移动的拍摄对象的细节动作。

- 照相机对焦于画面的中央区域。
- 要拍摄一系列图像，请完全按下并按住快门释放按钮。照相机以大约 2 幅/秒 (fps) 的速度拍摄大约 6 张照片（当图像模式设定为  4608 × 3456 时）。
- 即使在未半按快门释放按钮时，照相机也会对焦在拍摄对象上。您可能会听到照相机对焦的声音。
- 对焦、曝光和色相的值是固定的，由每一系列中第一张图像的值确定。
- 使用连拍时的每秒幅数可能会因当前图像模式设定、图像尺寸设定、使用的存储卡或拍摄环境而变慢。



SCENE → 夜间人像

使用此模式在黄昏或夜间拍摄人像。闪光灯用于照亮拍摄对象，同时保持背景的氛围。

当选择 夜间人像 场景模式时，在显示的画面上选择手持或三脚架。



• 手持：

- 图标显示在拍摄画面上。
- 当显示屏左上方的 图标呈绿色亮起且完全按下快门释放按钮时，照相机将连续拍摄照片。照相机将这些照片组合成单张照片以进行保存。
- 完全按下快门释放按钮后，请平稳握住照相机并保持不动，直到显示静态照片为止。拍照后，在显示屏切换到拍摄画面之前，请勿关闭照相机。
- 如果在照相机连拍时拍摄对象移动，图像可能变形、重叠或模糊。
- 在保存的图像中看到的视角（即画面中的可视区域）将比拍摄时在显示屏上看到的视角窄一些。

• 三脚架（默认设定）：当照相机稳定时（例如安装在三脚架上），选择此模式。

- 图标显示在拍摄画面上。
 - 减震 (101) 自动设为关闭，而不论设定菜单中应用了何种选项。
 - 完全按下快门释放按钮将以较低的快门速度拍摄单张照片。
- 照相机将侦测并对焦于人物脸部（有关详细说明，参见“使用脸部侦测” (75)）。
- 使用皮肤柔和功能使面部皮肤色调更柔和后，照相机将记录图像 (52)。
- 如果未能侦测到脸部，则照相机将对焦在画面中央的拍摄对象上。
- 数码变焦无法使用。

场景模式（根据场景拍摄）

SCENE → 宴会/室内

适合于在宴会时拍照。捕捉烛光和其他室内背景光线的效果。

- 照相机对焦于画面的中央区域。
- 在黑暗的地方拍摄时，请平稳握住照相机，以避免照相机震动造成的影响。要将照相机放置在三脚架上进行拍照，请将设定菜单 (P100) 中的减震设定为关闭。



SCENE → 海滩

捕捉海滩或阳光下辽阔水面的明亮景色。

- 照相机对焦于画面的中央区域。



SCENE → 雪景

捕捉阳光照射下明亮的雪景。

- 照相机对焦于画面的中央区域。



SCENE → 夕阳



用于保留日落和日出时呈现的浓重色调。

- 照相机对焦于画面的中央区域。



SCENE → 黄昏/黎明



用于保留日出前或日落后呈现的微弱自然光线中的色彩。

- 半按快门释放按钮时，对焦区域或对焦指示 (P6) 始终呈绿色亮起。



SCENE → 🌸 近摄

使用此模式近距离拍摄花朵、昆虫和其他小物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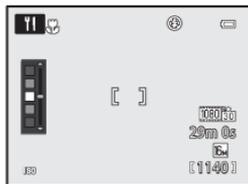
- **近拍模式** (📷64) 设定为 ON，并且照相机自动变焦至可以拍摄的、距离拍摄对象最近的位置。
- 您可以移动照相机所对焦的对焦区域。按 **OK** 按钮，然后旋转多重选择器或者按 **▲**、**▼**、**◀** 或 **▶** 移动对焦区域。要调节以下设定，请按 **OK** 按钮暂时取消对焦区域选择，然后调节每种设定。
 - 闪光模式
 - 自拍
 - 曝光补偿
- 即使在未半按快门释放按钮时，照相机也会对焦在拍摄对象上。您可能会听到照相机对焦的声音。



SCENE → 🍴 食物

使用该模式拍摄食物照片。

- **近拍模式** (📷64) 设定为 ON，并且照相机自动变焦至可以拍摄的、距离拍摄对象最近的位置。
- 您可以按多重选择器 **▲** 或 **▼** 来调节色相。即使在照相机关闭后，色相调节设定仍会保存在照相机内存中。
- 您可以移动照相机所对焦的对焦区域。按 **OK** 按钮，然后旋转多重选择器或者按 **▲**、**▼**、**◀** 或 **▶** 移动对焦区域。要调节以下设定，请按 **OK** 按钮暂时取消对焦区域选择，然后调节每种设定。
 - 色相
 - 自拍
 - 曝光补偿
- 即使在未半按快门释放按钮时，照相机也会对焦在拍摄对象上。您可能会听到照相机对焦的声音。



拍摄功能

SCENE → 博物馆

适用于在禁止闪光灯拍摄的室内（例如，博物馆或画廊），或在其他您不想使用闪光灯的场合拍摄。

- 照相机对焦于画面的中央区域。
- 当完全按下快门释放按钮时，照相机机会拍摄最多 10 张图像，并且会自动选择并保存连续照片中最清晰的一张（BSS（最佳拍摄选择器）（[图 56](#)））。



SCENE → 烟花表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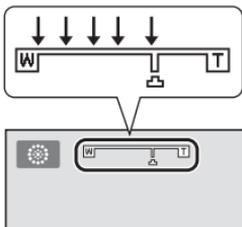


使用低速快门拍摄焰火绽放的场景。

- 照相机对焦于无穷远。
- 当半按快门释放按钮时，对焦指示灯（[图 6](#)）始终呈绿色亮起。



- 只能应用在右侧显示的 5 个光学变焦位置。当旋转变焦控制时，变焦将不会停止在除指示的 5 个位置以外的任何位置上（数码变焦可用）。



SCENE → 黑白复制

用于清晰拍摄白板上或印刷品中的文字或图画。

- 照相机对焦于画面的中央区域。
- 当拍摄近处的物体时，请结合近拍模式进行拍摄。



SCENE → 简易全景



通过沿所需的方向移动照相机来形成全景照片，从而拍摄可在照相机上播放的全景照片。

当选择  简易全景场景模式时，可从**标准(180°)**（默认设定）或**宽(360°)**中选择拍摄范围。

- 完全按下快门释放按钮并松开，然后缓慢水平移动照相机。当记录完选定的拍摄范围时，拍摄自动终止。
 - 开始拍摄时，照相机对焦在画面中央的拍摄对象上。
 - 变焦固定在广角位置。
 - 以全屏播放模式显示通过简易全景记录的照片，然后按  按钮。照片的短边填满照相机的整个画面，然后自动滚动照片。
- 参见“使用简易全景（拍摄和播放）”（2）。

关于打印全景照片的注意事项

打印全景照片时，可能无法打印出整张照片，具体取决于打印机设定。此外，某些打印机可能还无法执行照片打印。

有关详细说明，参见打印机说明书或联系数码照片打印店。

SCENE → 🐾 宠物像

使用此模式拍摄狗或猫等宠物的照片。



• 当选择 🐾 宠物像场景模式时，在显示的画面上选择单张拍摄或连拍。

- 单张拍摄：1次拍摄1张照片。

- 连拍（默认设定）：在宠物像自动释放（默认设定）模式下，当照相机对焦于侦测到的脸部时，会连续拍摄3张照片（连拍时的每秒幅数：大约1.9幅/秒，

当图像模式设定为 [6] 4608 × 3456 吋）。如果未使用宠物像自动释放，则完全按下快门释放按钮时，会以大约1.9幅/秒的速度拍摄大约6张照片（当图像模式设定为 [6] 4608 × 3456 吋）。

• 照相机会侦测并对焦在狗或猫的脸部。在默认设定下，当拍摄对象清晰对焦时，会自动释放快门（宠物像自动释放）。

• 最多可以同时侦测到5个宠物的脸部。如果照相机侦测到多个宠物的脸部，会对焦在最大的脸上。

• 如果未能侦测到宠物的脸部，请半按快门释放按钮，对焦在画面中央的拍摄对象上。

• 按多重选择器 ◀ (☺) 更改宠物像自动释放设定。

- 宠物像自动释放（默认设定）：当照相机对焦于侦测到的脸部时，会自动释放快门。当设定了宠物像自动释放时，拍摄画面上会显示 [6] 图标。

- OFF：按快门释放按钮释放快门。

• 在以下情形中，宠物像自动释放自动切换到 OFF。

- 当通过宠物像自动释放进行的连拍重复执行了5次时。

- 当内存或存储卡剩余容量低时

要继续使用宠物像自动释放拍摄，请按多重选择器 ◀ (☺) 并重新设定。

• 数码变焦无法使用。

• 在一些拍摄环境下（例如宠物到照相机的距离、宠物的移动速度、宠物的面部朝向以及脸部亮度等），照相机可能无法侦测到狗或猫，或者会框住狗或猫以外的其它物体。

☑ 查看使用宠物侦测拍摄的照片

• 播放期间，照相机会根据拍摄时侦测到的宠物脸部的方向，自动旋转图像（使用连拍 ([Q]55) 模式拍摄的照片除外）。

• 当朝 T (Q) 方向旋转变焦控制，放大以全屏播放模式显示的图像时，会以拍摄期间侦测到的宠物脸部为中心放大该图像 ([Q]31)（使用连拍 ([Q]55) 模式拍摄的照片除外）。

SCENE → 3D 3D拍摄

使用此模式拍摄可在兼容3D的电视机或显示器上查看的3D照片。照相机分别按照左右眼各拍摄一张照片以模拟三维图像。

在此模式下拍摄的照片将保存为（图像尺寸：1920 × 1080像素）的图像模式。

- 通过按快门释放按钮拍摄第1张照片后，水平向右移动照相机，使拍摄对象与显示屏上的指南对齐。照相机会自动拍摄第2张照片。
- 照相机对焦区域可以移至画面中央之外的其他区域。要移动对焦区域，请在拍摄第1张照片前按按钮，然后旋转多重选择器或按▲、▼、◀或▶。若要调节以下设定，请按按钮取消能选择对焦区域的状态，然后执行各项设定。
 - 近拍模式
 - 曝光补偿
- 设定的远摄变焦位置不能超过124 mm（相当于35mm [135]格式）。
- 在保存的照片中看到的视角（即画面中的可见区域）会比拍摄时在显示屏上看到的视角略窄。
- 照相机无法录制3D动画。
- 捕获的两张图像保存为一张3D照片（MPO文件），该照片由左眼和右眼图像构成。第1张图像（左眼图像）还会保存为JPEG文件。有关详细说明，参见“使用3D拍摄”（5）。

 关于3D拍摄的注意事项

照相机可能无法拍摄第2张照片或无法保存拍摄的照片，具体取决于各种因素，例如拍摄移动的拍摄对象或拍摄昏暗或低对比度的场景。

 查看3D照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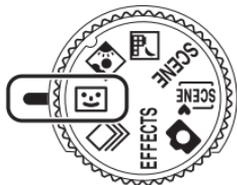
- 3D照片无法在照相机显示屏上以3D模式播放。在播放期间，仅显示左眼图像。
- 若要以3D模式查看3D照片，需要使用兼容3D的电视机或显示器。通过兼容3D的HDMI连接线()82)将照相机连接到兼容3D的电视机或显示器，可以3D模式播放3D照片。
- 当使用HDMI连接线连接照相机时，请在设定菜单()100)中对**电视设定**进行以下设定。
 - **HDMI：自动**（默认设定）或**1080i**
 - **HDMI 3D输出：开启**（默认设定）
- 当使用HDMI连接线连接照相机以进行播放时，可能需要一段时间以在3D照片显示和非3D照片显示之间切换。以3D模式播放的图像不能放大。
- 参见随电视机或显示器一起提供的文档以执行电视机或显示器设定。

 关于查看3D照片的注意事项

当长时间在兼容3D的电视机或显示器上查看3D照片时，可能会感到不适，例如眼睛疲劳或恶心。请仔细阅读随电视机或显示器提供的文档，以确保适当使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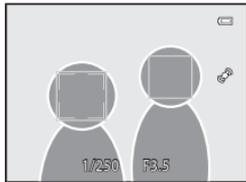
智能人像模式（拍摄笑脸）

如果照相机侦测到笑脸，会自动释放快门，而无需按快门释放按钮（笑脸定时器）。皮肤柔和功能(□52)使面部皮肤色调更柔和。



1 进行构图并等待拍摄对象露出笑容。

- 当照相机侦测到人脸时，会用黄色双边框（对焦区域）框起人脸。当照相机已对焦在脸部上时，双边框会变绿片刻，并锁定对焦。
- 最多可以侦测到 3 个脸部。当侦测到多个脸部时，距离画面中央最近的脸部将被双边框框起，其他脸部则被单边框框起。
- 如果照相机侦测到被双边框框起的脸部面带笑容，会激活**笑脸定时器**(□51)功能并自动释放快门。
- 每次释放快门后，会重复使用脸部侦测和笑脸侦测功能自动进行拍摄。



2 拍摄终止。

- 要结束笑脸侦测的自动拍摄，请执行以下任何操作。
 - 关闭照相机。
 - 将**笑脸定时器**设定为**关闭**。
 - 旋转模式拨盘以切换到除(□)（智能人像）模式以外的拍摄模式。

✔ 关于智能人像模式的注意事项

- 数码变焦无法使用。
- 在某些拍摄环境下可能无法很好地侦测到脸部和笑脸。
- 有关详细说明，参见“使用脸部侦测”(□75)。

✎ 笑脸定时器模式中的自动关闭

当使用**笑脸定时器**时，如果下面指示的任何一种情况存在并且未执行其它操作，则会激活自动关闭功能(□101)且照相机关闭。

- 照相机未侦测到人脸。
- 照相机侦测到人脸，但未侦测到笑脸。

✎ 当自拍指示灯闪烁时

当照相机侦测到脸部时，自拍指示灯会闪烁。快门释放后，指示灯随即变为快速闪烁。

✎ 手动释放快门

此外，也可以通过按快门释放按钮来释放快门。如果未能侦测到脸部，则照相机对焦在画面中央的拍摄对象上。

更改智能人像模式设定

- 有关闪光模式(📖60)、笑脸定时器(📖63)和曝光补偿(📖68)的详细说明，参见“可以使用多重选择器设定的功能”(📖59)。
- 有关可以使用MENU按钮设定的功能的详细说明，参见“智能人像菜单中可用的选项”(见下方)。

智能人像菜单中可用的选项

在智能人像模式中，可以更改以下选项设定。

在智能人像模式中显示拍摄画面 → MENU按钮 → 📖 标签



| 选项 | 说明 | 📖 |
|-------|---|------|
| 图像模式 | 可让您选择在保存图像时要使用的图像尺寸和图像品质组合(📖71)。默认设定为📖 4608 × 3456。此设定也会应用于其它拍摄模式。 | 71 |
| 皮肤柔和 | 启用皮肤柔和。在保存图像之前，照相机会使面部皮肤色调更柔和。可以选择要应用的效果程度。默认设定为 标准 。 | 📖 41 |
| 笑脸定时器 | 当设定为 开启 （默认设定）时，照相机侦测人脸，并在侦测到笑脸时自动释放快门。此功能不能与自拍一起使用。 | 📖 41 |
| 眨眼识别 | 如果选择了 开启 ，则在每次拍摄照片时，照相机自动释放快门两次。在这两张照片当中，拍摄对象眼睛睁开的一张会被保存。 选择了 开启 时，不能使用闪光灯。 默认设定为 关闭 。 | 📖 42 |

✎ 无法同时使用的功能

某些设定无法与其他功能配合使用(📖73)。

使用皮肤柔和

在以下拍摄模式中释放快门时，照相机能侦测最多3个人的脸部，并且会在保存图像前先对图像进行处理，使面部皮肤色调更柔和。

- 场景模式中的 （场景自动选择器）(📖39)、人像(📖42)或夜间人像(📖43)
- 智能人像(📖5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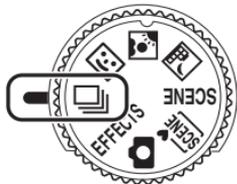
也可以对已保存的图像应用皮肤柔和(📖80)。

关于皮肤柔和的注意事项

- 保存图像可能会花费较长的时间。
- 在某些拍摄环境下，可能无法获得预期的皮肤柔和效果，或者皮肤柔和可能会被应用到没有脸部的图像区域。如果没有产生理想的效果，请选择另一种拍摄模式或使用智能人像模式时将**皮肤柔和**设定为**关闭**，然后重新拍摄。
- 在使用 （场景自动选择器）、人像或夜间人像场景模式时无法调整皮肤柔和水平。

连拍模式（连拍）

使用此模式可以拍摄一系列连续的图像，从而捕捉移动拍摄对象的细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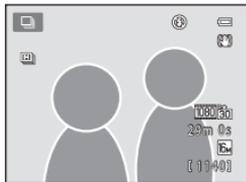
1 按 MENU 按钮，确认或更改连拍菜单中的设定。

- 有关详细说明，参见“连拍菜单”（[图55](#)）。
- 更改设定后按MENU按钮并返回到拍摄画面。



2 对拍摄对象构图并拍摄。

- 对焦区域因**AF区域模式**（[图37](#)）的设定而异，可以在按MENU按钮后在**AF**标签中选择该设定。
当**AF区域模式**设定为**脸部优先**（默认设定）时，照相机侦测并聚焦于脸部，或自动选择包含距离照相机最近的拍摄对象的对焦区域（最多9个区域）（[图28](#)）。（有关详细说明，参见“使用脸部侦测”（[图75](#)））。
- 半按快门释放按钮锁定对焦和曝光。
- 在连拍菜单中选择了**连拍（H）**、**连拍（L）**、**预拍摄缓存**或**BSS**时，将在完全按下快门释放按钮时拍摄图像。
- 在连拍菜单中选择了**连拍H：120fps**、**连拍H：60fps**或**16幅连拍**时，将在完全按下快门释放按钮时拍摄由该设定确定的图像张数。无需按住快门释放按钮不放。
- 对焦、曝光和白平衡设定是固定的，它们与每一系列中第1张照片的值相同。
- 在拍摄照片后，照相机返回到拍摄画面。如果显示**图**，请不要关闭照相机。



连拍模式（连拍）

✔ 关于连拍模式的注意事项

- 拍摄后，可能需要一些时间来保存图像。保存拍摄的图像所需的时间因图像数量、图像模式、存储卡的写入速度等因素而异。
- ISO感光度增加时，所拍摄的图像中可能会出现噪点。
- 连拍速度可能会因图像模式、所用存储卡的类型和拍摄环境而变慢。
- 将连拍设定为**预拍摄缓存**、**连拍H：120fps**、**连拍H：60fps**或**16幅连拍**时，在快速闪烁的光线（例如荧光灯、水银灯或钠气灯）下拍摄到的图像中可能会出现色带或亮度、色相不均的情况。

✍ 在连拍模式下拍摄的图像

每次使用**连拍（H）**、**连拍（L）**、**预拍摄缓存**、**连拍H：120fps**或**连拍H：60fps**拍摄图像时，所拍摄的图像均会保存为一组“连续照片”（📷7）。

更改连拍模式设定

- 可以使用多重选择器设定的功能（📖59）：**近拍模式**（📖64）、**创意滑块**（📷亮度（曝光补偿）、📷鲜艳度、📷色相）（📖65）
- 可通过按**MENU**按钮设定的功能：参见“连拍菜单中可用的选项”（📖55）。

✍ 无法同时使用的功能

某些设定无法与其他功能配合使用（📖73）。

连拍菜单中可用的选项

除了在使用 （自动）模式时可用的相同选项（37）（例如图像模式和白平衡）外，还可在连拍菜单中选择连拍类型。

在连拍模式中显示拍摄画面 → MENU 按钮 →  标签

- 对于除连拍以外的选项，参见“拍摄菜单（（自动）模式）中可用的选项”（36）。
- 连拍之外其它选项的设定还应用于 （自动）模式，并且即使在照相机关闭后，设定也会保存在照相机的内存中。



连拍（选项）

| 选项 | 说明 |
|--|---|
|  连拍（H） （默认设定） | 完全按下快门释放按钮期间，会以大约6.9幅/秒的速度连续拍摄图像（当图像模式设定为  4608 × 3456 时）。 在松开快门释放按钮后或者已经连拍了7张照片后，拍摄即会终止。 |
|  连拍（L） | 完全按下快门释放按钮期间，会以大约2幅/秒的速度连续拍摄大约6张图像（当图像模式设定为  4608 × 3456 时）。拍摄在松开快门释放按钮后终止。 |
|  预拍摄缓存 | 使用预拍摄缓存，可在还没有完全按下快门释放按钮时就开始保存图像，这样更容易捕捉到完美的瞬间。半按快门释放按钮时，预拍摄缓存拍摄即会开始，并在完全按下快门释放按钮时继续拍摄（  56）。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每秒幅数：最多 10.6 fps • 画面数量：最多 5 个画面（包括预拍摄缓存中拍摄到的最多 2 个画面） 当松开快门释放按钮后，或者已拍摄的画面数量达到上限后，拍摄即会终止。 |
|  120 连拍H：120fps | 每次完全按下快门释放按钮期间，将以约1/120秒或更快的快门速度拍摄50幅画面。图像模式固定为  （图像尺寸：640 × 480像素）。 |
|  60 连拍H：60fps | 每次完全按下快门释放按钮期间，将以约1/60秒或更快的快门速度拍摄25幅画面。图像模式固定为  （图像尺寸：1280 × 960像素）。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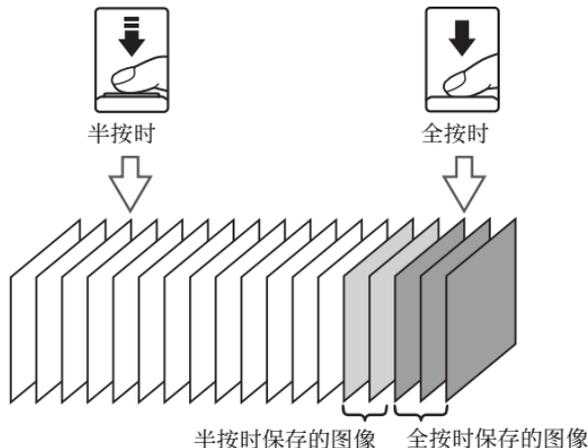
| 选项 | 说明 |
|--------------------------|--|
| BSS BSS （最佳拍摄选择器） | <p>当闪光灯关闭或照相机放大变焦进行拍摄，以及有可能因不经意的抖动引致图像模糊时，建议使用最佳拍摄选择器。</p> <p>当完全按下快门释放按钮时，照相机将拍摄一系列图像（最多10张），并且会自动选择并保存系列图像中最清晰的一张。</p> <p>BSS适合拍摄静止的对象。如果拍摄对象移动或构图发生变化，最佳拍摄选择器(BSS)就可能无法获得预期的效果。</p> |
| 16幅连拍 | <p>每次按下快门释放按钮，照相机将以约30幅/秒的速度拍摄16张照片，并将这些照片排列为单张照片。</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图像模式固定为 5（图像尺寸：2560 × 1920 像素）。 • 数码变焦无法使用。 |



预拍摄缓存

选择了**预拍摄缓存**时，半按快门释放按钮0.5秒或更长一段时间后，拍摄即会开始，在完全按下快门释放按钮之前拍摄到的图像会和完全按下快门释放按钮之后拍摄到的图像一起加以保存。预拍摄缓存中最多可以保存2张图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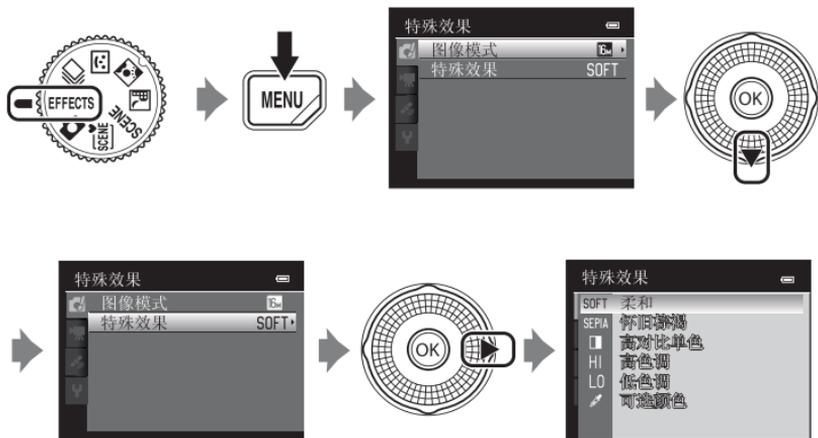
拍摄时，当前的预拍摄缓存设定会以图标指示（6）。半按快门释放按钮时，预拍摄缓存图标会呈绿色亮起。



- 如果剩余可拍摄张数少于5张，则无法记录使用预拍摄缓存拍摄的照片。拍摄前，请确认剩余可拍摄张数是否在5张以上。

特殊效果模式（在拍摄时应用效果）

您可添加特殊拍摄效果。可以选择六种不同效果之一。
要选择效果，请按**MENU**按钮显示特殊效果菜单。



- 照相机对焦于画面的中央区域。

每种特殊效果的特点

| 选项 | 说明 |
|--------------------------------|---------------------------|
| SOFT 柔和（默认设定） | 在整个照片中添加轻度模糊以创造柔和氛围。 |
| SEPIA 怀旧棕褐 | 添加棕褐色色调并且降低对比度，使其看起来像老照片。 |
| <input type="checkbox"/> 高对比单色 | 创建具有清晰的对比度的黑白照片。 |
| HI 高色调 | 在整个照片上添加明亮色调。 |
| LO 低色调 | 在整个照片上添加黑暗色调。 |
| 可选颜色 | 创建黑白图像，图像中只保留指定的颜色。 |

特殊效果模式设定

当动画选项(□91)设定为 **VGA120 HS 120fps (640×480)** 时，无法选择柔和或怀旧棕褐。

特殊效果模式（在拍摄时应用效果）

- 当设定**可选颜色**时，通过按▲或▼，从滑块中选择要保留的颜色。若要调节以下设定，请按OK按钮暂时取消颜色选择，然后调节每种设定。
 - 闪光模式 (☞60)
 - 自拍 (☞63)
 - 近拍模式 (☞64)
 - 曝光补偿 (☞68)

若要返回颜色选择画面，请再按OK按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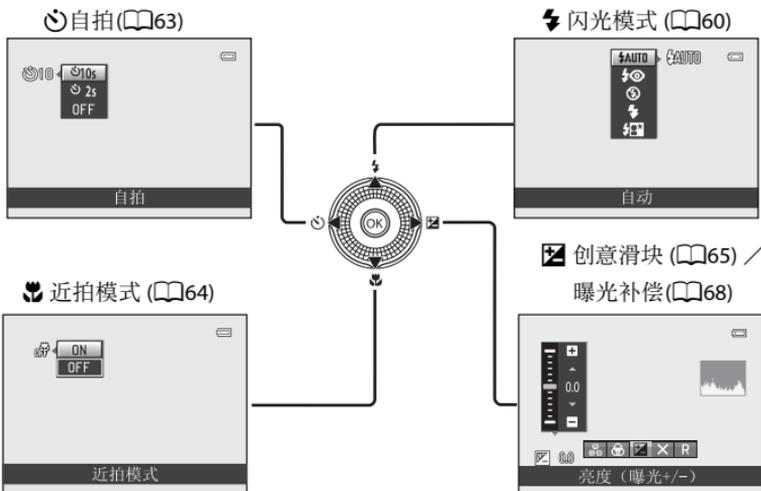
滑块

更改特殊效果模式设定

- 参见“可以使用多重选择器设定的功能” (☞59)，了解有关闪光模式 (☞60)、自拍 (☞63)、近拍模式 (☞64)和曝光补偿 (☞68)的详细说明。
- 可以使用MENU按钮设定的功能：图像尺寸和图像品质的组合（图像模式） (☞71)。

可以使用多重选择器设定的功能

在拍摄时按多重选择器▲(🔍)、◀(🕒)、▼(📷)或▶(🔍)可以操作以下功能。



可用的功能

不同拍摄模式下可用的功能也不同（如下所示）。

- 有关每种拍摄模式中的默认设定的详细说明，参见“默认设定列表”（📖69）。

| 功能 | 📷 | SCENE、 📷、📷 | 📷 | 📷 | EFFECTS |
|---|---|---------------|----------------|---|---------|
| ⚡ 闪光模式(📖60) | ✓ | 1 | ✓ ² | - | ✓ |
| 🕒 自拍(📖63) | ✓ | | ✓ ² | - | ✓ |
| 📷 近拍模式(📖64) | ✓ | | - | ✓ | ✓ |
| 🔍 创意滑块 (🔍亮度 (曝光补偿) / 📷鲜艳度/📷色相(📖65) 曝光补偿(📖68) | ✓ | | - | ✓ | - |
| | - | | ✓ | - | ✓ |

¹ 设定因场景模式而异。有关详细说明，参见“默认设定列表”（📖69）。

² 设定因智能人像设定而异。有关详细说明，参见“默认设定列表”（📖69）。

可以使用多重选择器设定的功能

使用闪光灯（闪光模式）

可以根据拍摄环境设定合适的闪光模式。

1 按多重选择器上的▲（⚡闪光模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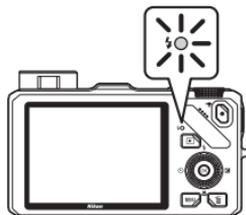
2 使用多重选择器选择所需模式，然后按OK按钮。

- 有关详细说明，参见“可用的闪光模式”（[61](#)）。
- 如果在几秒内未按OK按钮，则会取消选择。
- 当应用⚡AUTO（自动）时，仅显示数秒钟，而不论照片信息设定（[100](#)）如何。



3 对拍摄对象构图并进行拍照。

- 当半按快门释放按钮时，闪光指示灯指示闪光灯的状态。
 - 点亮：完全按下快门释放按钮时，闪光灯会闪光。
 - 闪烁：闪光灯正在充电。照相机无法拍摄照片。
 - 熄灭：拍摄照片时闪光灯不会闪光。
- 如果电池电量低，闪光灯充电期间显示屏会关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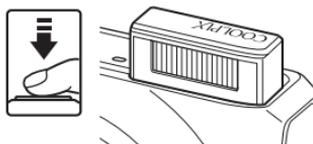
闪光灯的有效范围

闪光灯广角位置的闪光范围约为0.5至5.1 m，而远摄变焦位置的闪光范围约为1.5至3.0 m（当ISO感光度设定为自动时）。

升起闪光灯

半按快门释放按钮时，如果满足闪光拍摄要求的条件，则闪光灯会自动弹起。

- 自动闪光（ AUTO 自动、 自动带防红眼或  慢同步）：当半按快门释放按钮时，如果光线昏暗，闪光灯会自动弹出。照相机根据拍摄对象的亮度以及在拍摄期间使用的设定来确定是否弹出闪光灯。
-  关闭：即使半按快门释放按钮时，闪光灯也不会弹出。照相机可在降下闪光灯的情况下拍摄照片。
-  补充闪光：在拍摄期间半按快门释放按钮时，闪光灯弹出。



降下闪光灯

不使用闪光灯时，轻轻将其推下，直至发出咔嚓声示意到位。



可用的闪光模式

自动

光线昏暗时闪光灯自动闪光。

自动带防红眼

拍摄人像的最佳选择。减轻人像中因闪光造成的红眼影响(□62)。

关闭

闪光灯不闪光。

- 在黑暗的地方拍摄时，建议使用三脚架，以避免照相机震动造成的影响。

补充闪光

每次拍摄照片时，无论拍摄对象亮度如何，闪光灯都会闪光。用于“填充”（照亮）阴影和背光的拍摄对象。

慢同步

自动选项与低速快门结合使用。适用于在夜晚或昏暗光线下拍摄人像。闪光灯照亮主要拍摄对象，低速快门则用来捕捉背景。

可以使用多重选择器设定的功能

闪光模式设定

- 设定因拍摄模式而异。有关详细说明，参见“可用的功能”（59）和“默认设定列表”（69）。
- 此功能可能无法与某些功能组合使用。参见“无法同时使用的功能”（73）。
- 对于 （自动）模式，即使在照相机关闭后，更改的闪光模式设定仍会保存在照相机的内存中。

自动带防红眼

本照相机使用高级防红眼（“照相机内部红眼修正”）。

如果照相机在拍摄照片时侦测到红眼，则在记录前会对受影响的区域进行处理，以防止红眼。

拍摄照片时注意以下事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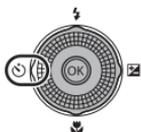
- 保存照片所需的时间会略微增加。
- 高级防红眼有时可能无法达到理想的效果。
- 在极少数情况下，高级防红眼可能会对红眼以外的区域进行处理。在这些情况下，请选择其他模式并重试。

使用自拍

照相机配有自拍功能，可在您按下快门释放按钮10或2秒钟后释放快门。当您想置身于所拍摄的照片中，以及想避免由于按快门释放按钮造成照相机震动带来的影响时，自拍功能很有用。

使用自拍时，建议使用三脚架。当使用三脚架稳定照相机时，请在设定菜单(☰100)中将**减震**设定为关闭。

1 按多重选择器上的◀ (📷自拍)。



2 使用多重选择器选择📷10s或📷2s，然后按OK按钮。

- 📷10s (10秒)：适用于拍摄合影。
- 📷2s (2秒)：适合防止照相机震动。
- 当拍摄模式被设定为场景模式中的**宠物像**时，会显示📷 (宠物像自动释放) (☰48)。不能使用自拍📷10s和📷2s。
- 如果在几秒内未按OK按钮，则会取消选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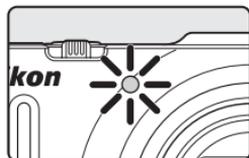


3 为照片构图，然后半按快门释放按钮。

- 设定对焦和曝光。

4 完全按下快门释放按钮。

- 开始自拍，并且会显示在释放快门之前的剩余秒数。定时器倒计时时，自拍指示灯闪烁。在快门释放前大约1秒钟，指示灯会停止闪烁并保持发亮。
- 在释放快门时，自拍将变成**OFF**。
- 若要在拍摄照片之前停止自拍，请再按一次快门释放按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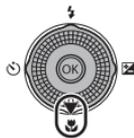


可以使用多重选择器设定的功能

使用近拍模式

使用近拍模式时，照相机可以对焦在距离镜头前部近至4 cm的拍摄对象上。当拍摄花朵和其它小物体的特写照片时，此功能非常有用。

1 按多重选择器上的▼（🌸近拍模式）。



2 按多重选择器选择ON，然后按OK按钮。

- 此时将显示近拍模式图标(🌸)。
- 如果在几秒内未通过按OK按钮应用设定，则会取消选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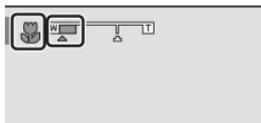


3 旋转变焦控制至满足以下条件的变焦位置：
🌸和变焦指示呈绿色亮起。

- 您能靠近拍摄对象以进行拍摄的最近距离因变焦位置而异。

将变焦位置设定在🌸和变焦指示呈绿色亮起的位置时，照相机可以对焦在距离镜头近至10 cm的拍摄对象上。

当处于最大广角变焦侧（△的变焦位置）时，照相机可以对焦在距离镜头近至4 cm的拍摄对象上。



关于使用闪光灯的注意事项

闪光灯可能无法照亮距离照相机小于50 cm的整个拍摄对象。

自动对焦

在📷（自动）模式或连拍模式中使用近拍模式时，您可以通过将拍摄菜单(📖36)中的**自动对焦模式**(📖37)设定为**全时AF**来进行对焦，而无需半按快门释放按钮。

当使用其他拍摄模式时，**全时AF**将在开启近拍模式时自动开启（使用🐾（宠物像）时除外）。

您可能会听到照相机对焦的声音。

近拍模式设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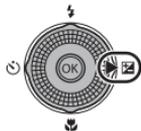
- 近拍模式可能无法与某些拍摄模式同时使用。有关详细说明，参见“默认设定列表”(📖69)。
- 📷（自动）模式和连拍模式共用相同的近拍模式设定。当使用📷（自动）模式或连拍模式时，即使照相机关闭后，近拍模式设定也会保存在照相机的内存中。

调节亮度（曝光补偿）、鲜艳度和色相（创意滑块）

当拍摄模式(☐24)设定为📷（自动）模式(☐36)或连拍模式(☐53)时，使用创意滑块调节所拍摄照片的亮度（曝光补偿）、鲜艳度和色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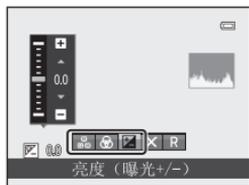
操作创意滑块

1 按多重选择器▶(🔍)。



2 按多重选择器◀或▶，选择🔍、🌈或🎨。

- 🔍：亮度（曝光+/-）（曝光补偿）
- 🌈：鲜艳度（饱和度调节）
- 🎨：色相（白平衡调节）



3 调节亮度、鲜艳度或色相。

- 按以下所述使用多重选择器。
 - ▲▼：移动滑块。在调节效果的同时，可以在显示屏上确认结果。此外，还可通过旋转多重选择器调节效果。
 - ◀▶：在亮度（曝光+/-）（曝光补偿）、鲜艳度和色相之间切换。
- 有关每个项目的详细说明，请参见以下小节：
 - 🔍：“调节亮度（曝光补偿）” (☐67)
 - 🌈：“调节鲜艳度（饱和度调节）” (☐67)
 - 🎨：“调节色相（白平衡调节）” (☐67)
- 要关闭创意滑块的效果，请按◀或▶选择R，然后按OK按钮。

滑块



4 调节完毕后，按◀或▶选择☒，然后按OK按钮。

- 如果在第3步中按下了OK按钮（选择了R时除外）或快门释放按钮，将应用所选的效果程度。在应用效果后，照相机返回到拍摄画面。
- 如果调节亮度，将显示☒和补偿值。
- 如果调节鲜艳度，将显示☒。
- 如果调节色相，将显示☒。



5 按快门释放按钮进行拍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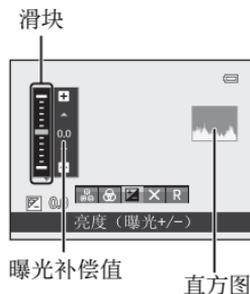
创意滑块设定

- 此功能可能无法与某些功能组合使用。有关详细说明，参见“无法同时使用的功能”（73）。
- （自动）模式和连拍模式共用相同的亮度（曝光+/-）（曝光补偿）、鲜艳度和色相设定；即使在照相机关闭后，这些设定也会保存在照相机的内存中。

调节亮度（曝光补偿）

调节图像的整体亮度。

- 要使图像更亮，请应用正(+)曝光补偿。
- 要使图像更暗，请应用负(-)曝光补偿。



使用直方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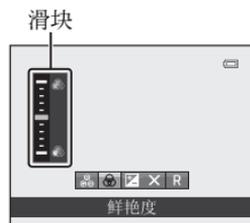
直方图是一个显示图像中色调分布情况的图形。在不使用闪光灯的情况下拍摄时，用作设定曝光补偿的指南。

- 水平轴表示像素亮度，左边为暗色调，右边为亮色调。垂直轴表示像素数量。
- 增加曝光补偿会使色调分布右移，而降低曝光补偿会使色调分布左移。

调节鲜艳度（饱和度调节）

调节图像的整体鲜艳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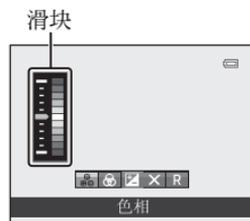
- 向上移动滑块时，整体图像鲜艳度增加。向下移动滑块时，整体图像鲜艳度下降。



调节色相（白平衡调节）

调节图像的整体色相。

- 向上移动滑块时，整体图像变得偏红一些。向下移动滑块时，整体图像变得偏蓝一些。



关于白平衡调节的注意事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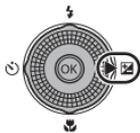
当使用创意滑块调节色相时，无法在拍摄菜单(☰37)中设定白平衡。要设定白平衡，请在创意滑块设定画面上选择 **R**，以重设亮度、鲜艳度和色相。

可以使用多重选择器设定的功能

调节亮度（曝光补偿）

当拍摄模式(☞24)设定为场景模式(☞38)、智能人像模式(☞50)或特殊效果模式(☞57)时，您可调节亮度（曝光补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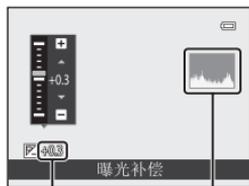
1 在多重选择器上按▶（☑️曝光补偿）。



2 按多重选择器选择补偿值。

- 要使图像更亮，请应用正(+)曝光补偿。
- 要使图像更暗，请应用负(-)曝光补偿。

曝光补偿指南



曝光补偿值

直方图

3 按OK按钮应用补偿值。

- 如果在几秒内未按OK按钮，则会设定当前选择，并且设定菜单会消失。
- 当应用0.0以外的曝光补偿值时，显示屏上会显示该值和☑️图标。



4 按快门释放按钮进行拍照。

- 若要关闭曝光补偿，请返回步骤1，将值更改为0.0。

✎ 曝光补偿值

当拍摄模式为烟花表演场景模式(☞46)时，不能使用曝光补偿。

✎ 直方图

有关详细说明，参见“使用直方图”(☞67)。

默认设定列表

下文说明每种拍摄模式中的默认设定。

- 在下一页上可以找到关于场景模式的类似信息。

| 拍摄模式 | 闪光 (📖60) | 自拍 (📖63) | 近拍 (📖64) | 创意 滑块 (📖65) | 曝光补偿 (📖67、 📖68) |
|--------------------------------|--------------------|------------------|------------------|-------------------|-----------------------|
| 📷 (自动) (📖36) | 🔦AUTO | OFF | OFF | OFF | 0.0 |
| 😊 (智能人像) (📖50) | 🔦AUTO ¹ | OFF ² | OFF ³ | - | 0.0 |
| 📷 (连拍) (📖53) | 📷 ³ | OFF ³ | OFF | OFF | 0.0 |
| EFFECTS (特殊效果) (📖57) | 📷 | OFF | OFF | - | 0.0 |

¹ 当眨眼识别设定为开启时无法使用。

² 当笑脸定时器设定为关闭时，可以设定。

³ 无法更改设定。

- 即使关闭照相机，应用于 📷 (自动) 模式和连拍模式中的设定仍会存储在照相机的内存中 (自拍除外)。

可以使用多重选择器设定的功能

下文说明了场景模式中的默认设定。

| | 闪光 ( 60) | 自拍 ( 63) | 近拍 ( 64) | 曝光补偿 ( 68) |
|--|--|--|---|---|
|  ( 39) |  AUTO ¹ | OFF | OFF ² | 0.0 |
|  ( 40) |  ² | OFF | OFF ² | 0.0 |
|  ( 41) |   ³ | OFF | OFF ² | 0.0 |
|  ( 42) |   | OFF | OFF ² | 0.0 |
|  ( 42) |  ² | OFF | OFF ² | 0.0 |
|  ( 42) |  ² | OFF ² | OFF ² | 0.0 |
|  ( 43) |   ⁴ | OFF | OFF ² | 0.0 |
|  ( 44) |   ⁵ | OFF | OFF ² | 0.0 |
|  ( 44) |  AUTO | OFF | OFF ² | 0.0 |
|  ( 44) |  AUTO | OFF | OFF ² | 0.0 |
|  ( 44) |  ² | OFF | OFF ² | 0.0 |
|  ( 44) |  ² | OFF | OFF ² | 0.0 |
|  ( 45) |   | OFF | ON ² | 0.0 |
|  ( 45) |  ² | OFF | ON ² | 0.0 |
|  ( 46) |  ² | OFF | OFF | 0.0 |
|  ( 46) |  ² | OFF ² | OFF ² | 0.0 ² |
|  ( 46) |   | OFF | OFF | 0.0 |
|  ( 47) |  ² | OFF ² | OFF ² | 0.0 |
|  ( 48) |  ² |  ⁶ | OFF | 0.0 |
| 3D ( 49) |  ² | OFF ² | OFF | 0.0 |

¹ 可以选择 AUTO (自动) 或  (关闭)。当选择了 AUTO (自动) 时, 照相机会自动选择适合所选场景的闪光模式。

² 无法更改设定。

³ 当高动态范围设定为关闭时, 闪光灯固定为  (补充闪光), 并在高动态范围设定为开启时, 闪光灯固定为  (关闭)。

⁴ 无法更改设定。进行补充闪光以防红眼。

⁵ 可以使用慢同步加防红眼。可以选择其它设定。

⁶ 不能使用自拍。可以将宠物像自动释放 (48) 设定为开启或关闭。

无法同时使用的功能

此功能可能无法与某些功能组合使用 (73)。

更改图像尺寸（图像模式）

显示拍摄画面 → MENU 按钮 (📖11) → 图像模式

您可以选择在保存图像时使用的图像尺寸和压缩比组合。

选择最适合图像使用方式和内存或存储卡容量的图像模式。图像模式设定越高，可以打印的尺寸越大，但可以保存的图像数会减少。

图像模式设定（图像尺寸和品质）

| 选项* | 说明 |
|---|--|
|  4608 × 3456 ★ | 图像的品质将高于  。压缩比约为1:4。 |
|  4608 × 3456 (默认设定) | 在文件大小和图像品质之间实现良好的平衡，适用于大多数情况。压缩比约为1:8。 |
|  3264 × 2448 | |
|  2272 × 1704 | |
|  1600 × 1200 | 文件比  、  和  小；因此可以记录更多照片。压缩比约为1:8。 |
|  640 × 480 | 适合在宽高比为4:3的电视机上显示，或通过电子邮件分发。压缩比约为1:8。 |
|  4608 × 2592 | 可以拍摄宽高比为16:9的图像。压缩比约为1:8。 |

* 拍摄的总像素数量，以及在水平和垂直方向上拍摄的像素数量。

示例： 4608 × 3456 = 约 1600 万像素，4608 × 3456 像素

在拍摄和播放模式中，显示屏上会显示当前设定的图标（📖6、8）。

关于图像模式的注意事项

- 设定也会应用于其它拍摄模式。
- 此功能不能与某些功能组合使用。有关详细说明，请参见“无法同时使用的功能”（📖73）。
- 当场景模式(📖38)设定为简易全景或3D拍摄时，不能使用图像模式。

剩余可拍摄张数

下表列出了可在内存和4 GB的存储卡中存储的近似照片数量。请注意，可以存储的照片数量会因照片的构图（由于JPEG压缩的特性）而异。此外，即使存储卡的容量相同，照片数量也可能会因存储卡的品牌而异。

| 图像模式 | 内存 | | 存储卡 ¹ (4 GB) | 打印尺寸 ² (cm) |
|---|-------------------------|-------------------------|-------------------------|------------------------|
| | COOLPIX S9300: 26 MB | COOLPIX S9200: 25 MB | | |
|  4608 × 3456 ★ | 2 | 2 | 590 | 39 × 29 |
|  4608 × 3456 | 4 | 4 | 1,140 | 39 × 29 |
|  3264 × 2448 | 9 | 8 | 2,230 | 28 × 21 |
|  2272 × 1704 | 20 | 18 | 4,560 | 19 × 14 |
|  1600 × 1200 | 43 | 40 | 8,610 | 13 × 10 |
|  640 × 480 | 140 | 132 | 24,100 | 5 × 4 |
|  4608 × 2592 | 5 | 5 | 1,470 | 39 × 22 |

¹ 如果剩余可拍摄张数为 10,000 或以上，则会显示“9999”。

² 输出分辨率为 300 dpi 时的打印尺寸。打印尺寸是以像素数量除以打印机分辨率 (dpi)，再乘以 2.54 cm 而计算出的。但是，即使图像尺寸设定相同，以较高分辨率打印的图像，其打印尺寸会小于指示值；而以较低分辨率打印的图像，其打印尺寸会大于指示值。

无法同时使用的功能

某些拍摄设定不能与其他功能配合使用。

| 受到限制的功能 | 设定 | 说明 |
|---------|-------------------|--|
| 闪光模式 | 眨眼识别 (📖51) | 当 眨眼识别 设定为 开启 时，无法使用闪光灯。 |
| 自拍 | AF区域模式 (📖37) | 当设定为 对象跟踪 时，不能使用自拍。 |
| | 笑脸定时器 (📖50) | 当使用 笑脸定时器 拍摄时，无法使用自拍。 |
| 近拍模式 | AF区域模式 (📖37) | 当设定为 对象跟踪 时，无法使用近拍模式。 |
| 图像模式 | 连拍 (📖53) | 图像模式 会根据连拍设定而固定为以下模式。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连拍 H: 120fps: 📷 (图像尺寸: 640 × 480 像素)。• 连拍 H: 60fps: 📷 (图像尺寸: 1280 × 960 像素)。• 16幅连拍: 📷 (图像尺寸: 2560 × 1920 像素)。 |
| ISO感光度 | 连拍 (📖53) | 当使用 预拍摄缓存 、 连拍 H: 120fps 、 连拍 H: 60fps 或 16幅连拍 进行拍摄时，会根据照明条件自动设定 ISO感光度 。 |
| 白平衡 | 色相 (使用创意滑块) (📖67) | 当使用创意滑块调节色相时，无法在拍摄菜单中设定 白平衡 。要设定 白平衡 ，请在创意滑块设定画面上选择 R ，以重设亮度、鲜艳度和色相。 |
| 打印日期 | 连拍 (📖53) | 当使用 预拍摄缓存 、 连拍 H: 120fps 或 连拍 H: 60fps 进行拍摄时，不能打印拍摄日期。 |
| 动态侦测 | AF区域模式 (📖37) | 当使用 对象跟踪 进行拍摄时，会禁用 动态侦测 。 |
| | ISO感光度 (📖37) | 当ISO感光度设定为 自动 之外的其它值时，会禁用 动态侦测 。 |
| | 连拍 (📖53) | 当使用 BSS 之外的选项进行拍摄时，不会启用 动态侦测 。 |
| 数码变焦 | AF区域模式 (📖37) | 当 AF区域模式 设定为 对象跟踪 时，不能使用数码变焦。 |
| | 连拍 (📖53) | 当使用 16幅连拍 时，不能使用数码变焦。 |

👍 关于数码变焦的注意事项

- 当使用某些拍摄模式时，不能使用数码变焦。
- 当启用数码变焦时，AF区域模式或测光模式中可选择的选项会受到限制 (📖7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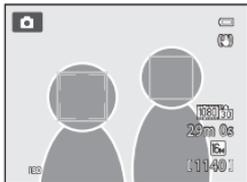
对焦于拍摄对象

对焦区域或用于调节对焦的对焦范围因拍摄模式而异。

- 拍摄对象离照相机太近。尝试使用近拍模式(📖64)或近摄场景模式(📖45)进行拍摄。
- 以📷（自动）模式或连拍模式拍摄时，您可以使用**AF区域模式**(📖37)来设定如何确定对焦区域。
- 对于某些拍摄对象而言，自动对焦无法获得预期效果，照相机可能无法对焦于这些拍摄对象(📖29)。如果照相机无法对焦，请尝试半按几次快门释放按钮，或者尝试对焦锁定(📖76)。

使用脸部侦测

在以下拍摄模式中，照相机会使用脸部侦测功能自动对焦在人物脸部。如果照相机侦测到多个脸部，会用双边框框起将要对焦的脸部，其他脸部则会被单边框框起。



| 拍摄模式 | 可以侦测到的脸部数量 | 对焦区域（双边框） |
|--|------------|-------------|
| 在 （自动）或连拍模式中，为 AF区域模式 （37）选择了 脸部优先 | 最多12个 | 距离照相机最近的脸部 |
| （场景自动选择器）、人像、夜间人像场景模式（38） | | |
| 智能人像模式（50） | 最多3个 | 距离画面中央最近的脸部 |

- 当使用**脸部优先**时，如果未侦测到任何脸部，或构图中没有脸部，半按快门释放按钮时照相机自动选择包含距离照相机最近的拍摄对象的对焦区域（最多9个）。
- 当选择了（场景自动选择器）时，对焦区域会根据照相机所选择的场景而改变。
- 在**人像**或**夜间人像**场景模式或者**智能人像模式**中，若在半按快门释放按钮时未侦测到脸部，则照相机将对焦在画面中央的拍摄对象上。

关于脸部侦测的注意事项

- 照相机能否侦测到脸部取决于各种因素，包括拍摄对象是否面向照相机。此外，在以下情形中，照相机可能无法侦测到脸部：
 - 当脸部的一部分被太阳镜或其它障碍物遮挡住时
 - 当脸部占去太多或太少构图时
- 当画面中包含多个脸部时，照相机侦测到哪些脸部以及会对焦在哪一个脸部上取决于各种因素，包括拍摄对象脸部的朝向等。
- 在极少数情况下，例如“自动对焦”（29）中所述的情况，即使双边框变绿，拍摄对象也可能未清晰对焦。如果照相机无法对焦，请尝试使用“对焦锁定”（76）。

查看使用脸部侦测拍摄的照片

- 播放期间，照相机将根据拍摄时侦测到的脸部的方向，自动旋转图像（使用连拍模式（53）拍摄的照片除外）。
- 当朝 **T**（**Q**）方向旋转变焦控制，放大以全屏播放模式显示的图像时，会以拍摄期间侦测到的脸部为中心放大该图像（31）（使用连拍模式（53）拍摄的照片除外）。

对焦锁定

当AF区域模式选择了中央时，使用对焦锁定对偏离中央的拍摄对象进行对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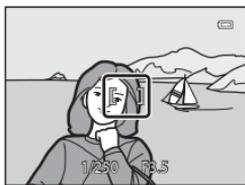
在📷（自动）模式或连拍模式中将**AF区域模式**(📖37)设定为**中央**时，要对焦在偏离中央的拍摄对象上，请按下文所述使用对焦锁定。

1 使拍摄对象位于画面中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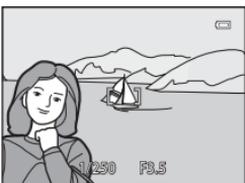
2 半按快门释放按钮。

- 拍摄对象清晰对焦，并且对焦区域呈绿色亮起。
- 还会锁定曝光。



3 继续半按住快门释放按钮，然后重新构图。

- 请务必使照相机与拍摄对象之间的距离保持不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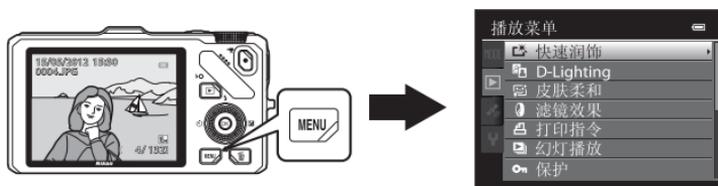


4 完全按下快门释放按钮拍摄照片。



播放功能

本章介绍如何选择某些类型的图像进行播放，以及播放图像期间可以使用的一些功能。



选择某些类型的图像进行播放

播放模式可以根据您想查看的图像类型进行更改。

可用的播放模式



播放

📖30

不选择图像类型，播放所有的图像。从拍摄模式切换到播放模式时，选择此模式。



“我的收藏”照片

👓9

仅播放添加到相册中的图像。在切换到此模式前，必须将图像添加到相册(📖81、👓9)。



自动分类

👓13

拍摄的照片自动分类到例如人像、风景和动画等类别中。仅播放同一类别的图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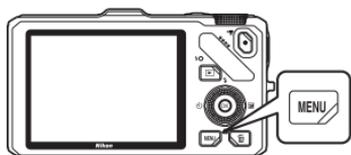
按日期列出

👓15

仅播放在同一日期拍摄的图像。

在播放模式之间切换

1 查看图像时，按MENU按钮。



2 按多重选择器◀。

- 激活标签选择。



3 按▲或▼选择MODE标签，然后按OK按钮或▶。



4 按▲或▼选择一种模式，然后按OK按钮。

- 如果您选择**播放**，会显示播放画面。
- 如果您选择**播放**之外的其它选项，请转到步骤5。



5 选择相册、类别或拍摄日期，然后按OK按钮。

- 有关详细说明，参见“我的收藏”照片模式”(009)。
- 有关详细说明，参见“自动分类模式”(13)。
- 有关详细说明，参见“按日期列出模式”(15)。
- 要再次选择相册、类别或拍摄日期，请从第1步开始重新操作。



自动分类模式

播放模式中可用的功能（播放菜单）

您可以配置以下功能。

按  按钮（全屏播放模式或缩略图播放模式）→ MENU 按钮 → （播放菜单）标签（11）*

* 当切换到“我的收藏”照片、自动分类或按日期列出播放模式时，选择 （“我的收藏”照片）、（自动分类）或 （按日期列出）标签。



| 选项 | 说明 |  |
|---|--|--|
|  快速润饰 ^{1、2} | 创建经过润饰、对比度和饱和度已得到增强的副本。 |  18 |
|  D-Lighting ^{1、2} | 加亮图像的暗部，创建亮度和对比度都得以增强的副本。 |  18 |
|  皮肤柔和 ^{1、2} | 当启用此功能时，照相机会侦测所拍摄照片中的脸部，并创建面部皮肤色调更为柔和的副本。 |  19 |
|  滤镜效果 ^{1、2} | 使用数码滤镜应用各种效果。可以应用的效果有 柔和、可选颜色、十字滤镜、鱼眼、模型效果和油画 。 |  20 |
|  打印指令 ^{3、4} | 当使用打印机打印保存在存储卡上的图像时，可以使用打印指令功能选择要打印的图像，以及每张图像的打印份数。 |  43 |
|  幻灯播放 | 以自动幻灯播放形式播放保存在内存或存储卡中的照片。 |  46 |
|  保护 ³ | 保护已选择的图像或动画以防误删除。 |  47 |
|  旋转图像 ^{2、4} | 指定所保存的图像在播放模式中的显示方向。 |  49 |
|  小图片 ^{1、2} | 为拍摄的照片创建小尺寸的副本。创建在网页上显示或作为电子邮件附件发送的副本时，此功能很有用。 |  21 |

| 选项 | 说明 |  |
|---|---|--|
|  语音留言 ² | 使用照相机的麦克风录制语音留言，并将其添加到所拍摄的照片上。此外，也可以播放和删除语音留言。 |  50 |
|  复制 ⁵ | 可以在内存和存储卡之间复制图像。此功能也可以用来复制动画。 |  51 |
|  连续照片显示选项 | 以单个图像的形式显示一系列连拍的图像，或仅显示连续照片的关键照片。 |  52 |
|  选择关键照片 | 更改一系列连拍照片的关键照片（连续照片中的照片，  7）。 • 当更改此设定时，在显示菜单之前选择所需的连续照片。 |  52 |
|  “我的收藏”照片 | 选择照片并添加到相册。 • 在“我的收藏”照片模式中，不显示此选项。 |  9 |
|  从“我的收藏”删除 | 从相册中移除照片。 • 此选项仅在“我的收藏”照片模式中显示。 |  11 |

¹ 此功能用于编辑当前选定的图像，并将编辑后的图像作为单独的文件储存。但是，请注意，无法编辑以下照片：

- 使用16:9宽高比拍摄的照片
- 使用**简易全景**或**3D拍摄**功能拍摄的照片

此外，还请注意，对经过编辑的照片进行重新润饰时存在某些限制（16、17）。

² 当仅显示关键照片时，无法对连续照片中的照片应用此功能。要使用此功能，请按按钮显示单张图像，然后再显示菜单

³ 当使用按日期列出模式时，在按日期列出画面上按 **MENU** 按钮，可对所选日期拍摄的所有图像应用同样的设定。

⁴ 此功能不能应用于以**3D拍摄**场景模式拍摄的照片。

⁵ 当使用“我的收藏”照片模式、自动分类模式或按日期列出模式时，不能选择此功能。

有关每种功能的详细信息，参见“参考部分”中的“编辑静态图像”（16）和“播放菜单”（43）。

将照相机连接到电视机、计算机或打印机

您可以将照相机连接到电视机、计算机或打印机，更好地享受图像和动画带来的乐趣。

- 在将照相机连接到外部设备前，请确保剩余的电池电量级别足够，并且将照相机关闭。有关连接方式和后续操作的详细说明，除查看本文档外，另请参阅设备随附的文档。



在电视机上查看图像

👓 23



您可以在电视机上查看照相机内的图像和动画。

连接方式：将附送的音频 / 视频线 EG-CP16 的视频和音频插头连接到电视机的输入插孔。或者，将市售的 HDMI 连接线 (C 型) 连接到电视机的 HDMI 输入插孔。

在计算机上查看和组织图像

📖 83



如果您将图像传送到计算机，除了播放图像和动画外，您还可以执行简单的润饰，并能管理图像数据。

连接方式：使用附送的 USB 连接线 UC-E6 将照相机连接到计算机的 USB 输入插孔。

- 在连接到计算机前，请使用附送的 ViewNX 2 安装光盘在计算机上安装 ViewNX 2。有关使用 ViewNX 2 安装光盘及将图像传送到计算机的详细说明，参见 📖 85。
- 如果连接了通过计算机供电的任何 USB 设备，请从计算机上拔下这些设备，然后再将照相机连接到计算机。将照相机和其他通过 USB 供电的设备同时连接到同一台计算机时，可能导致照相机故障或计算机过度供电，进而可能损坏照相机或存储卡。

不使用计算机而打印图像

👓 26



如果将照相机连接到兼容 PictBridge 的打印机，则您无须使用计算机便可打印图像。

连接方式：使用附送的 USB 连接线 UC-E6 将照相机直接连接到打印机的 USB 输入插孔。

使用 ViewNX 2

ViewNX 2是一个多功能的软件包，让您可以传送、查看、编辑和共享图像。请使用ViewNX 2安装光盘安装ViewNX 2。



安装ViewNX 2

- 需要有互联网连接。

兼容的操作系统

Windows

- Windows 7家庭普通版/家庭高级版/专业版/企业版/旗舰版 (Service Pack 1)
- Windows Vista家庭普通版/家庭高级版/商用版/企业版/旗舰版 (Service Pack 2)
- Windows XP家庭版/专业版(Service Pack 3)

Macintosh

- Mac OS X (10.5.8、10.6.8、10.7.2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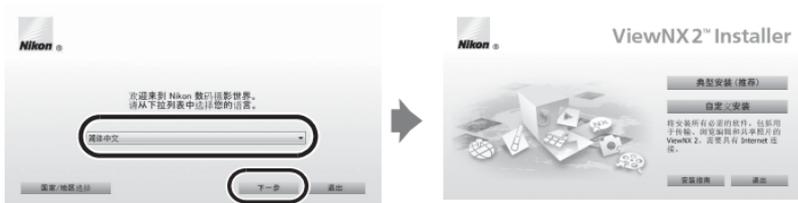
有关操作系统兼容性的最新信息，请参见尼康网站。

1 启动计算机，并将ViewNX 2安装光盘插入光盘驱动器。

- Mac OS：当显示**ViewNX 2**窗口时，双击**Welcome**图标。

2 在语言选择对话框中选择一种语言，打开安装窗口。

- 如果没有所需的语言，单击**国家/地区选择**以选择不同的地区，然后再选择所需的语言（欧洲版本中没有**国家/地区选择**按钮）。
- 单击**下一步**以显示安装窗口。



3 启动安装程序。

- 我们建议，在安装ViewNX 2前，先单击安装窗口中的**安装指南**，查看安装帮助信息和系统要求。
- 单击安装窗口中的**典型安装（推荐）**。

4 下载软件。

- 当显示**软件下载**画面时，单击**我同意 - 开始下载**。
- 按照屏幕上的指示安装软件。

5 显示安装完成画面后，退出安装程序。

- Windows：单击**是**。
- Mac OS：单击**确定**。

安装了以下软件：

- ViewNX 2（包括以下3个模块）
 - Nikon Transfer 2：用于将图像传送到计算机
 - ViewNX 2：用于查看、编辑和打印传送的图像
 - Nikon Movie Editor：用于对传送的动画进行基本的编辑
- Panorama Maker 6（例如，用于将拍摄的一系列风景图像制作成一张全景照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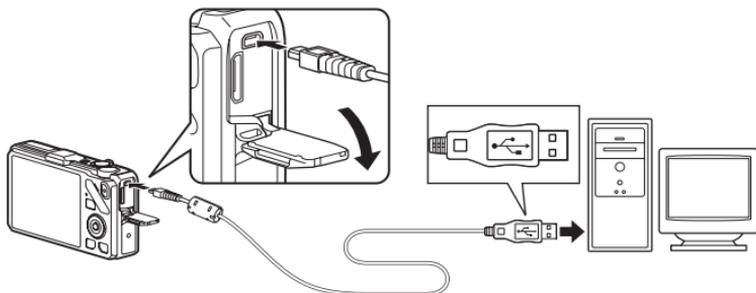
6 从光盘驱动器中取出ViewNX 2安装光盘。

将图像传送到计算机

1 选择将图像复制到计算机的方式。

选择以下方式之一：

- **使用USB直接连接：**关闭照相机，并确保存储卡插在照相机中。使用附送的USB连接线UC-E6将照相机连接到计算机。照相机自动开启。若要传送保存在照相机内存中的图像，请在将照相机连接到计算机之前取出存储卡。



- **SD卡插槽：**如果您的计算机带有SD卡插槽，可以直接将存储卡插入插槽中。
- **SD读卡器：**将读卡器（可从第三方供应商另购）连接到计算机并插入存储卡。

如果显示提示您选择程序的信息，请选择Nikon Transfer 2。

• 当使用Windows 7时

如果显示右侧所示的对话框，请按照以下步骤选择Nikon Transfer 2。

- 1 在导入图片和视频下，单击**更改程序**。此时会显示程序选择对话框；选择导入文件使用**Nikon Transfer 2**，然后单击**确定**。
- 2 双击**导入文件**。



如果存储卡中包含大量图像，Nikon Transfer 2启动时间可能较长。等待Nikon Transfer 2启动。

☑ 连接USB连接线

如果照相机通过USB集线器连接到计算机，可能无法识别连接。

2 将图像传送到计算机。

- 确认所连接的照相机或可移动磁盘的名称在Nikon Transfer 2“选项”标题栏中显示为“源”项目(①)。
- 单击**开始传送**(②)。



- 在默认设定下，存储卡上的所有图像都将被复制到计算机。

3 断开连接。

- 若照相机连接到计算机，请关闭照相机并断开USB连接线的连接。
- 如果使用的是读卡器或存储卡插槽，在计算机操作系统中选择相应选项，弹出存储卡对应的可移动磁盘，然后从读卡器或存储卡插槽中将卡取出。

查看图像

启动ViewNX 2。

- 传送完成后，图像会显示在ViewNX 2中。
- 有关使用ViewNX 2的详细信息，请查看联机帮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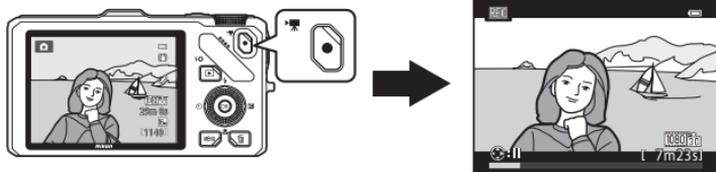


手动启动ViewNX 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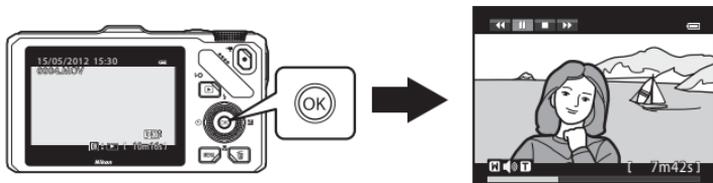
- **Windows**：双击桌面上的**ViewNX 2**快捷方式。
- **Mac OS**：单击Dock中的**ViewNX 2**图标。

录制和播放动画

只需按 **●** (●动画录制) 按钮即可录制动画。



在播放模式中，按 **OK** 按钮可以播放动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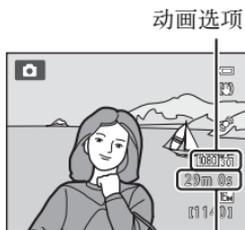


录制动画

只需按 **●** (▶动画录制) 按钮即可录制动画。
色调、白平衡和其他设定与其在拍摄静态图像时一样。

1 开启照相机并显示拍摄画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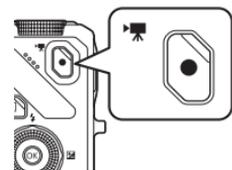
- 动画选项图标指示录制动画的类型。默认设定为 **HD 1080p★ (1920×1080)** (90)。
- 当录制动画时，视角（即画面中的可视区域）比静态图像的视角窄一些。当**照片信息**（位于设定菜单(100)中的**显示屏设定**）设定为**动画框+自动信息**时，可以在录制动画之前确认画面中的可视区域。
* 插图中显示的最大动画长度与实际值会有所不同。



最大动画长度*

2 按 **●** (▶动画录制) 按钮开始录制动画。

- 照相机对焦在画面中央的拍摄对象上。录制期间不显示对焦区域。
- 当使用宽高比为 16:9 的动画选项进行录制（即动画选项为 **HD 1080p★ (1920×1080)**）时，显示屏显示将更改为 16:9 的宽高比（在右侧画面中显示的范围录制动画）。
- 显示屏上会显示近似的剩余动画长度。将动画保存在内存中时，会显示 **100%**。
- 如果在动画录制期间按多重选择器 **▶**，将会暂停录制（使用 **iFrame 540 (960×540)** 或 HS 动画时除外）。要继续录制，请再次按 **▶**。如果录制暂停 5 分钟以上或按下了 **●** (▶动画录制) 按钮，则录制终止。
- 当已录制到最大动画长度时，录制会自动停止。



3 再次按 **●** (▶动画录制) 按钮终止录制。

✓ 关于记录图像和保存动画的注意事项

正在记录图像或正在保存动画时，显示剩余可拍摄张数或显示最大动画长度的指示会闪烁。**当指示闪烁时，切勿打开电池舱/存储卡插槽盖或取出电池或存储卡。**否则，可能会导致数据丢失或者损坏照相机或存储卡。

✓ 关于动画录制的注意事项

- 在将动画保存到存储卡上时，推荐使用SD传输速率级别为Class 6或更高级别的存储卡 (□19)。如果卡的传输速率较低，动画录制可能会意外终止。
- 使用数码变焦将导致图像品质下降。录制结束后，数码变焦会关闭。
- 可能会录入使用变焦控制或变焦、自动对焦、减震的声音，或亮度变化时光圈控制的声音。
- 在录制动画时，可能会在显示屏上看到以下现象。这些现象会保存在录制的动画中。
 - 在荧光灯、汞汽灯或钠气灯照明条件下图像中可能出现色带
 - 从画面一侧快速移至另一侧的拍摄对象（例如移动火车或汽车）可能看起来有些歪斜
 - 当照相机转动时，整个动画图像可能发生歪斜
 - 当照相机移动时，灯光或其他明亮区域可能形成残像

✓ 关于照相机温度的注意事项

- 长时间拍摄动画或在较热的区域使用照相机时，照相机可能会变热。
- 录制动画期间，当照相机内部的温度变得过高时，30秒后录制会自动停止。显示屏上会显示剩余的录制时间 (▲30秒)。照相机在动画录制自动停止5秒后关闭。关闭照相机一段时间，直至内部冷却下来，然后再进行使用。



✓ 关于动画录制时对焦的注意事项

- 如果动画菜单中的**自动对焦模式** (□91) 设定为 **AF-S 单次 AF** (默认设定)，则在按 ● (▶ 动画录制) 按钮开始录制动画时会锁定对焦。
- 自动对焦可能无法获得预期效果 (□29)。此时应尝试以下操作：
 1. 录制前，将动画菜单中的**自动对焦模式**设定为 **AF-S 单次 AF** (默认设定)。
 2. 将与拍摄对象距离照相机相同距离的另一拍摄对象置于画面中央。按 ● (▶ 动画录制) 按钮开始录制动画，然后更改构图。

最大动画长度

| 动画选项 (📷91) | 内存 | | 存储卡 (4 GB)* |
|--|-------------------------|-------------------------|----------------|
| | COOLPIX S9300: 26 MB | COOLPIX S9200: 25 MB | |
|  HD 1080p★ (1920 × 1080) | 12秒 | 11秒 | 35分钟 |
|  HD 1080p (1920 × 1080) | 14秒 | 14秒 | 40分钟 |
|  HD 720p (1280 × 720) | 27秒 | 25秒 | 50分钟 |
|  iFrame 540 (960 × 540) | 7秒 | 7秒 | 25分钟 |
|  VGA (640 × 480) | 59秒 | 56秒 | 2小时30分钟 |

所有数值均为近似值。最大动画长度因存储卡的品牌和所拍动画的比特率而异。

* 即使存储卡上仍有足够的可用空间，单个动画的最大长度也是 4 GB 或 29 分钟。在录制期间，会在显示屏上显示单个动画的最长录制时间。

可用的动画录制功能

- 创意滑块、白平衡（用于 （自动模式）和连拍模式）和曝光补偿设定也适用于动画录制。特殊效果模式 (📷57) 和场景模式 (📷38) 的色相设定也适用于动画。当启用近拍模式时，可以录制靠近照相机的拍摄对象的动画。在动画录制开始之前确认设定。
- 可以使用自拍 (📷63)。如果设定了自拍并按下 （ 动画录制）按钮，照相机会在 10 秒或 2 秒之后开始录制动画。
- 闪光灯不会闪光。
- 在开始录制动画之前，按 MENU 按钮显示 （动画）标签，然后选择动画菜单设定 (📷91)。

录制 HS（高速）动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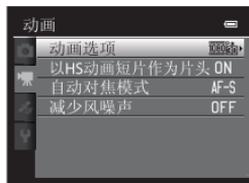
当动画菜单中的动画选项设定为  HS 120fps (640 × 480)、 HS 60fps (1280 × 720) 或  HS 15fps (1920 × 1080) 时，可以录制能以慢动作或快动作播放的动画 (📷55)。

详细说明

有关详细说明，参见“文件和文件夹名称” (📷89)。

更改动画录制设定（动画菜单）

可以更改以下选项设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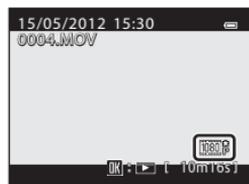
显示拍摄画面 → MENU按钮 → 菜单标签 (11)

| 选项 | 说明 |  |
|-------------|--|--|
| 动画选项 | 选择录制动画的类型。照相机可以录制正常速度的动画和能以慢动作或快动作播放的高速(HS)动画。 默认设定为 超高清 HD 1080p★ (1920 × 1080) 。 |  53 |
| 以HS动画短片作为片头 | 当在 动画选项 中选择HS动画录制时，可以选择是否从开始录制处录制HS动画。默认设定为 开启 。 当选择 关闭 时，会从开始录制处录制正常速度的动画。 如果在录制期间按 OK 按钮，录制将切换到HS动画录制。 |  54 |
| 自动对焦模式 | 选择照相机以正常速度录制动画时所用的对焦方式。 可以选择 单次AF （默认设定）：在开始录制动画时锁定对焦；或者选择 全时AF ：照相机在录制动画期间连续对焦。 当选择 全时AF 时，可能会在录制的动画中听到照相机对焦的声音。如要防止录入照相机对焦的声音，请选择 单次AF 。 |  57 |
| 减少风噪声 | 设定是否在动画录制期间减少风噪声。播放期间，不仅是风噪声，就连其他声音也可能很难听到。默认设定为 关闭 。 • 当在 动画选项 中选择HS动画录制时，不能使用减少风噪声。该设定固定为 关闭 。 |  57 |

播放动画

1 按 (播放) 按钮以选择播放模式。

- 按多重选择器选择动画。
- 动画可通过动画选项图标 () 识别。



2 按 按钮以播放动画。

调节音量

在播放期间按变焦控制 **T** 或 **W** ()。

动画播放期间可以执行的操作

显示屏顶部会出现播放控制。

按多重选择器  或  选择播放控制图标，然后按  按钮执行以下操作。



播放期间 音量指示

| 操作 | 使用 | 说明 |
|---|---|--|
| 快退 |  | 按住  按钮时快退动画。* |
| 快进 |  | 按住  按钮时快进动画。* |
| 暂停 |  | 当播放暂停时，可通过显示屏顶部的播放控制执行以下操作： |
| | |  以每次1帧的速度快退动画。按住  按钮连续快退。* |
| | |  以每次1帧的速度快进动画。按住  按钮连续快进。* |
| | |  仅提取并保存动画中所需部分 () 。 |
|  | 恢复播放。 | |
| 结束 |  | 返回到全屏播放模式。 |

* 也可以通过旋转多重选择器快进或快退动画。

要删除动画，请使用全屏播放模式 () 或缩略图播放模式 () 选择动画，然后按  按钮 ()。

关于动画播放的注意事项

92 无法在本照相机上播放使用 COOLPIX S9300/S9200 之外的照相机录制的动画。



使用GPS／电子罗盘 (仅限COOLPIX S9300)

全球定位系统(GPS)是一种基于卫星的导航系统，该系统利用沿轨道运行的GPS卫星网络的电磁波进行导航，可让用户确定他们在地球上的任何位置。本章介绍如何使用GPS在图像中记录位置信息。

开始 GPS 数据记录

照相机的内置GPS可从GPS卫星接收信号，并计算其当前时间和位置。

位置的计算即称为定位。

位置信息（纬度和经度）可记录在拍摄的照片上。

要开始记录位置信息，请将**GPS选项**设定为**记录GPS数据**。

按MENU按钮 →  （GPS选项）标签(📖11) → GPS选项

• 在使用GPS功能之前，设定照相机的**时区和日期**(📖100)。

1 使用多重选择器选择**记录GPS数据**，然后按  按钮。



2 选择**开启**，然后按  按钮。

- 照相机将从GPS卫星接收信号并开始定位。
- 默认设定为**关闭**。



3 按MENU按钮。

- 照相机返回到拍摄画面。
- 当开始从GPS卫星接收信号时，在户外开阔区域进行操作。

关于GPS的注意事项

- 当首次定位时，或无法进行定位持续大约2个小时后，或者更换了电池后，需要几分钟时间才能获取到位置信息。
- 如果在通过**创建日志**()记录日志时将**记录GPS数据**设为**开启**，即使关闭照相机，GPS也会运行。
- GPS卫星的位置会持续不断地变化。您可能无法定位，或者定位操作可能需要一些时间来完成，具体取决于您的位置和时间。要使用GPS功能，请在空中没有障碍物的露天区域使用照相机。如果GPS天线()朝向天空，则信号接收会更顺畅。
- 如果在飞机上或医院里需要关闭照相机，请将**记录GPS数据**设定为**关闭**。
- 以下位置会阻断或反射信号，导致定位失败或不准确。
 - 建筑物内部或建筑物的地下室内
 - 高层建筑物之间
 - 天桥下面
 - 隧道内
 - 高压电线附近
 - 树林中
 - 水下
- 在本照相机附近使用1.5 GHz波段手机可能会干扰定位。
- 如果定位期间您正随身携带本照相机，请勿将其放到金属箱包中。如果将照相机包在金属材料内，则无法进行定位。
- 当GPS卫星发送的信号存在显著差异时，最多可能会有数百米的偏差。
- 在定位时一定要注意周围的环境。
- 拍摄时的照相机内部时钟的日期和时间将记录为拍摄日期和时间，并且在播放期间显示在照相机的拍摄日期和时间指示上。从定位信息获得且记录在图像中的时间不会在照相机上显示。
- 使用连拍模式拍摄照片时，位置信息将记录在第一个画面上。
- 本照相机GPS功能的大地测量系统使用WGS 84（世界大地测量系统1984年版）。

GPS接收指示和兴趣点(POI)信息

- 当开始从 GPS 卫星接收信号时，在户外开阔区域进行操作。可以在拍摄画面上查看GPS接收。

- : 正从4颗或更多卫星接收信号并进行定位。会在图像上记录位置信息。

- : 正从3颗卫星接收信号并进行定位。会在图像上记录位置信息。

- : 正从卫星接收信号，但无法定位。不会在图像上记录位置信息。

- : 无法从卫星接收信号，且无法定位。不会在图像上记录位置信息。

- POI 信息是最近地标（设施）的地点名称信息和其它详细信息。

- 当**显示 POI**（位于**GPS 选项菜单**（97）的**兴趣点（POI）**中）设定为**开启**时，拍摄过程中将显示距离当前位置最近的地点名称信息。

- 当**嵌入 POI**设定为**开启**时，可在图像上记录地点名称信息（不能在动画上记录该信息）。

- 当**显示 POI**设定为**开启**时，记录了地点名称信息的图像将在播放期间显示地点名称信息。

- 地点名称信息可能会显示“—”，具体取决于**兴趣点（POI）**的**细节等级**中的设定级别。此外，某些地标名称可能未注册，或地标名称有所不同。

记录有位置信息的照片

- 在播放期间，会对记录有位置信息的图像显示  图标（8）。

- 将图像传输到计算机后，可以使用ViewNX 2在地图上检查照片上记录的位置信息（83）。

- 由于获取的位置信息的准确性，以及所用的大地测量系统的差异，实际拍摄位置可能与图像文件上记录的GPS信息有所不同。

GPS 接收



兴趣点 (POI) 信息

更改 GPS 或电子罗盘设定（GPS 选项菜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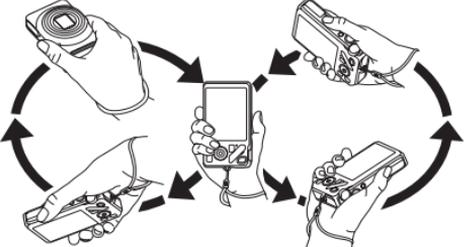
在GPS选项菜单中，可以更改以下选项设定。



MENU按钮 →  （GPS选项）标签  1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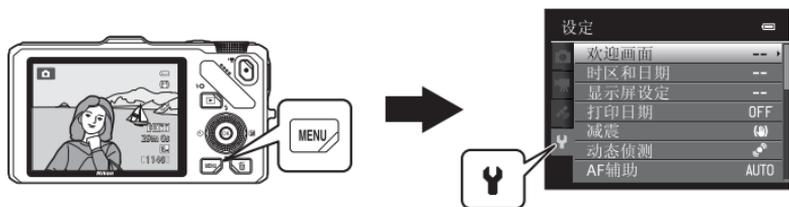
| 选项 | 说明 |  |
|----------|---|--|
| GPS选项 | <p>记录GPS数据：当设定为开启时，从GPS卫星接收信号并开始定位(94)。默认设定为关闭。</p> <p>时间校准：来自GPS卫星的信号用于设定照相机内部时钟的日期和时间（仅当GPS选项菜单的GPS选项中的记录GPS数据设定为开启时）。</p> <p>更新A-GPS文件：存储卡用于更新A-GPS（辅助GPS）文件。使用最新的A-GPS文件可以缩短跟踪定位信息的时间。</p> |  58 |
| 兴趣点（POI） | <p>执行有关POI（兴趣点，地点名称信息）的设定。</p> <p>嵌入POI：当设定为开启时，地点名称信息将记录在要拍摄的照片上（动画除外）。默认设定为关闭。</p> <p>显示POI：当设定为开启时，地点名称信息将显示在拍摄画面或播放画面上。如果拍摄照片时嵌入POI设定为开启，会在播放画面上显示照片的地点名称信息。默认设定为关闭。</p> <p>细节等级：设定地点名称信息的显示级别。显示级别较高时，会显示较详细的区域信息；显示级别较低时，会显示较广地域（例如国家名称）的区域信息。</p> <p>编辑POI：可以更改图像上记录的地点名称信息的级别，并可删除区域信息。</p> |  60 |

更改 GPS 或电子罗盘设定 (GPS 选项菜单)

| 选项 | 说明 |  |
|------|--|--|
| 创建日志 |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当选择开始记录日志时，将记录某段时间的测量跟踪信息，直至达到预设的时间（仅当 GPS 选项菜单的GPS 选项中的记录GPS 数据设定为开启时）。 要显示日志数据，请选择结束记录日志并将日志保存到存储卡中。 |  61 |
| 查看日志 | 您可以使用 创建日志 中的 结束记录日志 ，删除记录到存储卡上的日志数据。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要删除某一日志，请选择该日志，然后按 。 |  63 |
| 电子罗盘 | <p>罗盘显示: 当设定为开启时，拍摄画面上会显示照相机面对的方向。当显示屏朝上时，罗盘指示会切换为圆形罗盘，红色箭头指向北方。默认设定为关闭。</p> <p>罗盘矫正: 当罗盘方向的显示不正确时，校正罗盘。摆动照相机在空中画一个8字，同时转动手腕使照相机向前后、左右或上下变动。</p>  |  64 |

照相机的一般设定

本章介绍可以在 Y 设定菜单中调节的各种设定。



- 有关使用照相机菜单的详细信息，参见“使用菜单（MENU按钮）”（[书11](#)）。
- 有关每种设定的详情，参见“参考部分”中的“设定菜单”（[眼镜66](#)）。

设定菜单

按MENU按钮 → Y (设定) 标签(📖11)

在菜单画面选择Y标签以显示设定菜单，然后您可以更改以下设定。



| 选项 | 说明 | 📖 |
|-------|---|-----|
| 欢迎画面 | 选择照相机开启时作为欢迎画面显示的图像。选择 COOLPIX 可显示COOLPIX徽标。选择 选择图像 可将照相机拍摄的照片用作欢迎画面。默认设定为 无 。 | 🔗66 |
| 时区和日期 | 设定与照相机日期和时间相关的设定。 时区 设定让您指定使用照相机的主要地点的时区，以及是否实行夏令时。当设定了📍旅行目的地时，照相机自动计算旅行目的地与🏠居住地时区之间的时差，并使用旅行目的地的日期和时间保存图像。 | 🔗67 |
| 显示屏设定 | 在 照片信息 中，选择在拍摄模式和播放模式期间显示屏上显示的信息种类。如果选择 取景网格+自动信息 ，将在拍摄时显示取景网格以帮助您构图。此外，还可以设定拍摄后的图像显示、画面亮度以及是否在显示屏上显示直方图。 | 🔗70 |
| 打印日期 | 在拍摄时将拍摄日期和时间打印在照片上。默认设定为 关闭 。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以下情况无法打印日期。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当场景模式设定为夜景（并选择手持）、夜间人像（并选择手持）、简易全景或3D拍摄时 在连拍模式中，当连拍选项(📖55)设定为预拍摄缓存、连拍 H: 120fps或连拍 H: 60fps时 录制动画过程中 | 🔗72 |

| 选项 | 说明 |  |
|------------------|--|--|
| 减震 | 减轻拍摄时由于照相机震动造成的模糊。默认设定为 开启 。 • 当使用三脚架稳定照相机时，请将此功能设定为 关闭 ，以防止此功能发生故障。 |  73 |
| 动态侦测 | 当照相机在拍摄时侦测到照相机震动或拍摄对象移动，会自动提高ISO感光度和快门速度来减轻模糊。默认设定为 自动 。 当照相机侦测到照相机震动或拍摄对象移动并且提高快门速度时，  指示会呈绿色亮起。 • 当使用某些拍摄模式或设定时，不会侦测动态。在这种情况下，不会显示  指示。 |  74 |
| AF辅助 | 当设定为 自动 （默认设定）时，在黑暗环境中拍摄时AF辅助照明器( 29)会亮起，以帮助照相机对焦。 • 照明器在最大广角位置处的照明范围约为 3.0 m，在最大远摄位置处的照明范围约为 2.0 m。 • 即使选择了 自动 ，AF 辅助照明器也可能不会亮起，具体取决于对焦区域的位置或选择的场景模式。 |  75 |
| 数码变焦 | 当设定为 开启 （默认设定），且光学变焦位于最大远摄变焦位置时，朝 T ()方向旋转变焦控制，将启动数码变焦( 27)。 • 数码变焦无法与某些设定（例如某些拍摄模式）同时使用。 |  76 |
| 声音设定 | 开启及关闭各种照相机声音。在默认设定中，蜂鸣音是开启的。 • 在某些设定（例如某些拍摄模式）中，操作声音会被禁用。 |  77 |
| 自动关闭 | 设定经过多长时间显示屏会关闭以节电。默认设定为 1分钟 。 |  77 |
| 格式化内存/ 格式化存储卡 | 格式化内存（仅当未插入存储卡时）或存储卡（已插入存储卡时）。 • 格式化将删除存储在内存中或存储卡上的所有数据，并且无法恢复。务必在格式化之前将重要图像传送到计算机并保存。 |  78 |

| 选项 | 说明 |  |
|---------------|--|--|
| 语言 / Language | 更改照相机的显示语言。 |  78 |
| 电视设定 | <p>调节电视连接设定。</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当使用音频 / 视频线将照相机连接到电视机时，如果电视机上未显示照片，请根据与电视机兼容的信号类型将视频模式设定为 NTSC 或 PAL。 可以指定 HDMI 设定。 |  79 |
| 计算机充电 | <p>当设定为自动（默认设定）时，可将照相机连接到计算机以便为照相机电池充电（如果计算机可以供电）。</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通过计算机充电时，所用的充电时间可能长于使用可充电电源适配器EH-69P时的充电时间。另外，通过计算机充电且向计算机传送图像时，电池充电时间可能更长。 |  80 |
| 眨眼警告 | <p>当使用除连拍模式或智能人像模式（75）以外的模式进行拍摄时，如果照相机在使用脸部侦测拍摄照片后随即侦测到人物拍摄对象可能闭上了眼，显示屏上会显示有人眨眼吗？画面，以便您检查拍摄的照片。默认设定为关闭。</p> |  82 |
| Eye-Fi上传 | <p>设定是否启用使用市售的Eye-Fi卡将图像传送到计算机的功能。默认设定为关闭。</p> |  83 |
| 胶片显示窗格 | <p>选择开启时，如果您在以全屏播放模式（30）查看图像的同时快速旋转多重选择器，显示屏的底部会显示前面和后续图像的缩略图。默认设定为关闭。</p> |  84 |
| 全部重设 | <p>将照相机的设定重设为其默认值。</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某些设定（例如时区和日期和语言 / Language）不会重设。 |  84 |
| 固件版本 | 显示照相机当前的固件版本。 |  88 |



参考部分

“参考部分”提供有关使用照相机的详细信息和提示。

拍摄

| | |
|---------------------|---|
| 使用简易全景（拍摄和播放） | 2 |
| 使用 3D 拍摄 | 5 |

播放

| | |
|------------------------------|----|
| 播放和删除使用连拍模式拍摄的图像（连续照片） | 7 |
| “我的收藏”照片模式 | 9 |
| 自动分类模式 | 13 |
| 按日期列出模式 | 15 |
| 编辑静态图像 | 16 |
| 将照相机连接到电视机（在电视机上查看图像） | 23 |
| 将照相机连接到打印机（直接打印） | 25 |
| 编辑动画 | 31 |

菜单

| | |
|--------------------------------|----|
| 拍摄菜单（（自动）模式、连拍模式） | 33 |
| 智能人像菜单 | 41 |
| 播放菜单 | 43 |
| 动画菜单 | 53 |
| GPS 选项（仅限 COOLPIX S9300） | 58 |
| 设定菜单 | 66 |

其他信息

| | |
|----------------|----|
| 文件和文件夹名称 | 89 |
| 选购配件 | 91 |
| 错误信息 | 92 |

使用简易全景（拍摄和播放）

使用简易全景拍摄照片

将模式拨盘旋转到SCENE → MENU按钮 → 简易全景

1 选择 **STP** 标准(180°) 或 **WDF** 宽(360°) 的拍摄范围，然后按 **OK** 按钮。

- 当横向握持照相机拍摄时，图像尺寸（宽×高）如下：

- **STP** 标准(180°)：

水平移动照相机时为3200×560，
垂直移动照相机时为1024×3200

- **WDF** 宽(36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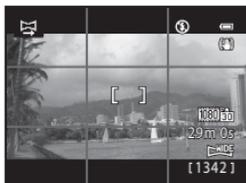
水平移动照相机时为6400×560，
垂直移动照相机时为1024×6400

- 至于以“竖直”方向握持照相机拍摄时，其移动方向与图像尺寸的“宽×高”组合与上述情况相反。



2 对全景场景的第1个部分取景，并半按快门释放按钮调节对焦。

- 变焦固定在广角位置。
- 显示屏上显示构图参照。
- 照相机对焦在画面中央的拍摄对象上。
- 可调节曝光补偿(见67)。
- 如果不能对主要拍摄对象设定对焦或曝光，尝试使用对焦锁定(见7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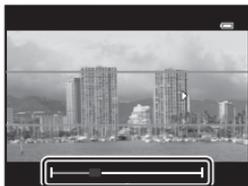
3 完全按下快门释放按钮，然后将其释放。

- 显示指示全景方向的 **D** 图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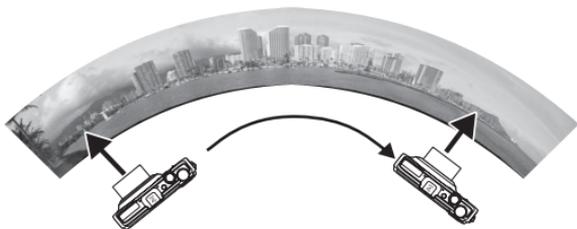
4 朝 4 个方向中的一个方向沿直线缓慢移动照相机，开始拍摄。

- 当照相机侦测到全景方向时，即会开始拍摄。
- 屏幕上显示指示当前拍摄点的指南。
- 当指示拍摄点的指南到达终点时，拍摄即会停止。



指南

移动照相机的示例



- 使用者不移动位置，而是从指南的一端到另一端，以画弧线的方式水平或垂直移动照相机。
- 如果从拍摄开始后经过了大约15秒（使用 **STD** 标准(180°)时）或30秒（使用 **WIDE** 宽(360°)时），则即使指示拍摄点的指南未到达终点，拍摄也会停止。

✓ 关于简易全景拍摄的注意事项

- 在保存的图像中看到的图像区域会比拍摄时在显示屏上看到的区域略窄。
- 当照相机移动速度过快、照相机震动严重，或拍摄对象几乎没有变化（例如墙壁或在黑暗中）时，拍摄会因错误而终止。
- 如果拍摄尚未到达全景范围的一半便停止，则不会保存全景照片。
- 如果拍摄结束时已超过全景范围的一半，但尚未到达终点，则未拍摄的范围会被记录为灰色的区域。

查看简易全景（滚动）

切换到播放模式(☐30)，以全屏播放模式显示使用简易全景拍摄的照片，然后按OK按钮。照相机用整个画面显示照片的短边，然后自动滚动显示的区域。

- 简易全景图像可以根据播放模式中显示的  或  图标进行识别。
- 沿全景拍摄的方向滚动照片。
- 旋转多重选择器可快进或快退。

播放期间，显示屏顶部会显示播放控制。您可以使用多重选择器◀或▶选择播放控制并按OK按钮执行以下操作：



| 操作 | 使用 | 说明 |
|----|---|---|
| 快退 |  | 按住OK按钮时，会快速回滚。 |
| 快进 |  | 按住OK按钮时，会快速前滚。 |
| 暂停 |  | 当播放暂停时，可通过显示屏顶部的播放控制执行以下操作： |
| | |  按住OK按钮时快退。* |
| | |  按住OK按钮时滚动。* |
| |  | 重新开始自动滚动。 |
| 结束 |  | 返回到全屏播放模式。 |

* 还可以通过旋转多重选择器进行滚动。

关于查看使用简易全景记录的照片的注意事项

在本照相机上，对于使用COOLPIX S9300/S9200简易全景以外的功能记录的全景照片，可能无法进行滚动或缩放。

使用 3D 拍摄

为了在兼容3D的电视机或显示器上模拟显示三维图像，照相机分别按照左右眼各拍摄一张照片。

将模式拨盘旋转到SCENE → MENU按钮 → 3D 3D拍摄

1 对拍摄对象构图。

- 可以将照相机所对焦的对焦区域移动到画面中央以外的区域。要移动对焦区域，请在拍摄第1张照片前按 **OK** 按钮，然后旋转多重选择器或按 **▲**、**▼**、**◀**或**▶**。
- 要调节以下设定，请按 **OK** 按钮暂时取消对焦区域选择，然后调节每种设定。
 - 近拍模式
 - 曝光补偿



2 按快门释放按钮拍摄第1张照片。

- 拍摄第1张照片后，会锁定对焦、曝光和白平衡，并会在显示屏上显示 **AE/AF-L**。



3 向右水平移动照相机，直到半透明的指南与拍摄对象对齐为止。

- 要取消拍摄，请按 **OK** 按钮。



4 等待照相机自动释放快门。

- 当照相机侦测到拍摄对象与指南对齐时，会自动拍摄第2张照片。
- 如果在10秒内拍摄对象未与指南对齐，会取消拍摄。

✓ 拍摄 3D 照片

- 移动中的拍摄对象不适合使用 3D 拍摄。我们建议拍摄静态的拍摄对象。
- 随着照相机与拍摄对象之间的距离增加，照片的 3D 感会不太明显。
- 当拍摄对象较暗时，或当第 2 张照片未精确对齐时，照片的 3D 感可能会不太明显。
- 在远摄变焦位置拍摄时，请小心照相机震动。
- 设定的远摄变焦位置不能超过 124 mm（相当于 35 mm [135] 格式的视角）。
- 在保存的照片中看到的视角（即画面中的可见区域）会比拍摄时在显示屏上看到的视角略窄。
- 在昏暗的光线下拍摄的照片可能会出现颗粒状和噪点。
- 如果即使对齐了指南和拍摄对象，照相机仍无法拍摄第 2 张照片并取消了拍摄，请尝试使用快门释放按钮拍摄。

✓ 关于查看 3D 照片的注意事项

- 3D 照片无法在照相机显示屏上以 3D 模式播放。
有关详细说明，参见“查看 3D 照片” (📖49)。
- 当长时间在兼容 3D 的电视机或显示器上查看 3D 照片时，可能会感到不适，例如眼睛疲劳或恶心。请仔细阅读随电视机或显示器提供的文档，以确保适当使用。

播放和删除使用连拍模式拍摄的图像（连续照片）

当使用以下连拍模式拍摄时，每次拍摄的图像会被保存为一个组（称为“连续照片”）：

- 连拍菜单(📖55)中的连拍(H)、连拍(L)、预拍摄缓存、连拍H：120fps或连拍H：60fps
- 场景模式中的运动(📖42)或宠物像(📖48)的连拍

播放连续照片中的图像

在全屏播放模式或缩略图播放模式(📖31)中，一组连续照片中的第1张图像会被用作“关键照片”，也就是说播放时会显示该照片来代表整组连续照片。



在全屏播放模式中显示一组连续照片的关键照片时，按ⓧ按钮可逐张显示连续照片中的每张图像。若要返回到仅显示关键照片，请按多重选择器▲。



在逐张显示连续照片中的每张图像时，可以执行以下操作：

- 选择一个图像：旋转多重选择器，或按◀或▶。
- 放大：朝T(Q)方向旋转变焦控制(📖31)。

✔ 连续照片显示选项

- 在播放菜单中选择连续照片显示选项(📖52)，可设定是使用其关键照片显示所有连续照片，还是逐张显示所有图像。
- 当连续照片显示选项设定为独立照片时，如果选择了连续照片中的图像，显示屏上会显示📖图标。
- 使用COOLPIX S9300/S9200以外的照相机连续拍摄的照片无法作为连续照片显示。

✎ 更改连续照片中的关键照片

可以使用播放菜单中的选择关键照片(📖52)来更改连续照片的关键照片。

使用连续照片时可用的播放菜单选项

在连续照片播放期间按下MENU按钮时，可以执行以下菜单操作：

- | | | | |
|---------------------|--|---------------------------|--|
| • 快速润饰 ¹ | →  18 | • D-Lighting ¹ | →  18 |
| • 皮肤柔和 ¹ | →  19 | • 滤镜效果 ¹ | →  20 |
| • 打印指令 ² | →  43 | • 幻灯播放 | →  46 |
| • 保护 ² | →  47 | • 旋转图像 ¹ | →  49 |
| • 小图片 ¹ | →  21 | • 语音留言 ¹ | →  50 |
| • 复制 ² | →  51 | • 连续照片显示选项 | →  52 |
| • 选择关键照片 | →  52 | • “我的收藏”照片 ² | →  9 |

¹ 在以单张图像显示后，按MENU按钮。设定会应用于单张图像。

² 在仅显示关键照片期间，按下MENU按钮时，相同的设定会应用于该组连续照片中的所有图像。在以单张图像显示后，按MENU按钮，设定会应用于单张图像。

删除连续照片中的图像

当在播放菜单中将**连续照片显示选项**(52)设定为**仅关键照片**时，如果按下按钮，并且选择了删除方式，将删除对应图像，具体说明如下：

- 当连续照片以仅显示关键照片方式显示时：
 - **当前图像**：当选择了连续照片时，删除连续照片中的所有图像。
 - **删除已选择的图像**：当在“删除已选择的图像”画面(33)中选择了关键照片时，连续照片中的所有图像都被删除。
 - **所有图像**：删除包括当前显示的连续照片在内的所有图像。
- 如果在按按钮前，选择了关键照片，并且按按钮显示连续照片中的每张图像：

删除方式改变如下：

- **删除当前照片**：删除显示的图像。
- **删除已选择的图像**：在“删除已选择的图像”画面(33)中，从连续照片中选择要删除的多张图像。
- **删除整组连续照片**：删除连续照片中的所有图像，包括当前显示的图像。



“我的收藏”照片模式

您可以在拍摄后将“我的收藏”照片按类别添加到9个相册当中的1个（动画除外）。

在添加图像后，使用“我的收藏”照片模式可以方便地播放这些图像。

- 将图像添加到按活动或拍摄对象类型创建的单独相册中后，查找起来会更方便。
- 可以将同一张图像添加到多个相册。
- 一个相册最多可以添加200张图像。

将图像添加到相册

按 **▶** 按钮（播放模式*）→ **MENU** 按钮 → **▶**、**Auto** 或 **12m** 标签（**□□80**）→ **★** “我的收藏”照片

* 在标准播放模式、自动分类模式或按日期列出模式中，可以将图像添加到相册。在“我的收藏”照片播放模式中无法添加图像。

1 按多重选择器 **◀** 或 **▶**，然后选择图像并按 **▲** 以显示 **✔**。

- 要将更多图像添加到同一个相册，请根据需要重复此步骤。
- 若要取消选择，请按 **▼** 移除 **✔**。
- 朝 **T** (**Q**) 方向旋转变焦控制 (**□□27**) 切换至全屏播放模式，或朝 **W** (**□□**) 方向旋转显示缩略图。



2 为所有要添加到相册的图像显示 **✔** 后，按 **OK** 按钮确定选择的图像。

3 使用多重选择器选择要向其添加图像的相册，然后按 **OK** 按钮。

- 添加已选择的图像，然后照相机将切换至播放菜单。
- 要将同一张图像添加到多个相册，请选择 **★** “我的收藏”照片，然后从步骤1开始重复进行操作。



播放相册中的图像

按 按钮（播放模式） → MENU 按钮 → MODE 标签(📖78) → “我的收藏”照片

使用多重选择器选择相册并按 按钮，仅播放添加到同一个相册中的图像。

- 可以在相册列表画面上执行以下操作：
 - （删除）按钮：删除当前所选相册中的所有图像。
 - MENU 按钮：更改相册图标（颜色和式样）(🔧12)。
- 当以全屏播放模式或缩略图播放模式查看图像时，如果按 MENU 按钮显示菜单，然后选择 标签（“我的收藏”菜单），您就可以从播放菜单中选择功能(📖80)。



关于删除的注意事项

将图像添加到相册时，不会将图像移动或复制到相册中。而是仅将图像的文件名添加到相册中。当使用“我的收藏”照片模式时，会根据添加到相册中的文件名调用图像并进行播放。

如果在使用“我的收藏”照片模式时删除图像，则该图像将不但从相册中移除，并且将永久地从内存或存储卡中删除。

从相册中移除图像

选择“我的收藏”照片模式 → 选择要从中移除图像的相册(🔑10) → Ⓞ按钮 → MENU按钮 → 🗑️从“我的收藏”删除

1 按多重选择器◀或▶，然后选择图像并按▲以显示✔。

- 要从同一个相册移除更多图像，请根据需要重复此步骤。
- 若要取消选择，请按▼移除✔。
- 朝**T** (📷)方向旋转变焦控制(📖27)切换回全屏播放模式，或朝**W** (📐)方向旋转显示缩略图。



2 为所有要移除的图像显示✔后，按Ⓞ按钮确定选择的图像。

3 选择是，然后按Ⓞ按钮。

- 若要取消移除，选择否。

更改“我的收藏”相册图标

按 按钮（播放模式）→ MENU 按钮 → MODE 标签 (📖78) → “我的收藏” 照片 → 选择所需的相册 → MENU 按钮

- 1 按多重选择器 或 选择图标颜色，然后按 按钮。



- 2 按 、、 或 选择图标，然后按 按钮。
 - 图标改变，显示屏显示返回至相册列表画面。



关于相册图标的注意事项

分别设定用于内存和存储卡的相册图标。

- 若要更改用于内存的相册图标，请先从照相机中取出存储卡。
- 图标的默认设定为数字图标（黑色）。

自动分类模式

拍摄的图像会自动分类到例如人像、风景和动画等类别中。

按  按钮（播放模式） → MENU 按钮 → MODE 标签 (📖78) →  自动分类

使用多重选择器选择类别，然后按  按钮播放所选类别中的图像。

- 当显示类别选择画面时，可以执行以下操作：
 - （删除）按钮：删除所选类别中的所有图像。
- 当以全屏播放模式或缩略图播放模式查看图像时，如果按 MENU 按钮显示菜单，然后选择  标签（自动分类模式菜单），您就可以从播放菜单中选择功能 (📖80)。



自动分类模式类别

| 选项 | 说明 |
|---|---|
|  笑脸 | 使用  智能人像模式 (□□50) 且将笑脸定时器设定为开启时拍摄的图像 |
|  人像 | 在  (自动) 模式中 (□□36) 使用脸部侦测拍摄的图像 (□□75) 在以下场景模式 (□□38) 中拍摄的图像: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逆光) * • 人像*、夜间人像* 或宴会/室内 使用  智能人像模式 (□□50) 且将笑脸定时器设定为关闭时拍摄的图像 |
|  食物 | 在食物场景模式 (□□38) 中拍摄的图像 |
|  风景 | 在风景*场景模式 (□□38) 中拍摄的图像 |
|  黄昏至黎明 | 在以下场景模式 (□□38) 中拍摄的图像: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夜景) * • 夕阳、黄昏/黎明或烟花表演 |
|  近摄 | 在  (自动) 模式中使用近拍模式 (□□64) 拍摄的图像 在近摄*场景模式 (□□38) 中拍摄的图像 |
|  宠物像 | 在宠物像场景模式 (□□38) 中拍摄的图像 |
|  动画 | 动画 (Ⓞ53) |
|  修饰的副本 | 使用编辑功能 (Ⓞ16) 创建的副本 |
|  其它场景 | 无法归类到上述类别的所有其他图像 |

* 在  场景自动选择器模式 (□□38) 中拍摄到图像也会分类为适当的类别。

关于自动分类模式的注意事项

- 在自动分类模式中，最多可以将999个图像或动画文件分类到各个类别。如果已有999个图像或动画文件分类到某个特定的类别，则新的图像和动画将无法分类到该类别，也无法在自动分类模式下显示。您可以使用标准播放模式 (□□30) 或按日期列出模式 (Ⓞ15)，播放无法分类到某个类别的图像和动画。
- 从内存或存储卡复制的图像或动画无法在自动分类模式下显示。
- 使用COOLPIX S9300/S9200以外的照相机保存的图像或动画，无法在自动分类模式中播放。

按日期列出模式

按  按钮（播放模式）→ MENU 按钮 → MODE 标签 (📖78) →  按日期列出

使用多重选择器选择日期，然后按  按钮播放在所
选日期拍摄的图像。



- 显示在所选日期拍摄的第1张照片。
- 当显示拍摄日期列表画面时，可以执行以下操作：
 - MENU 按钮：如果从菜单画面中选择  标签（按日期列出菜单）以显示播放菜单 (📖80)，您可以选择以下其中一种功能应用于在所选日期拍摄的图像。
 - 打印指令、幻灯播放或保护
 - （删除）按钮：删除在所选日期拍摄的所有图像。
- 当以全屏播放模式或缩略图播放模式查看图像时，如果按 MENU 按钮显示菜单，然后选择  标签（按日期列出菜单），您就可以从播放菜单中选择功能 (📖80)。
- 在按日期列出模式中，无法使用日历显示模式 (📖31)。

✔ 关于按日期列出模式的注意事项

- 最多可以选择29个日期。如果图像的日期超过29个，则早于最近29个日期保存的所有图像将一起被列到“其它”下。
- 在按日期列出模式中可以显示最近的9,000张图像。
- 如果未设定照相机的日期，那么拍摄的照片会被看作是在“2012年1月1日”所拍摄的图像。

编辑静态图像

编辑功能

本照相机提供以下功能，可以轻松编辑图像。编辑后的图像将作为单独的文件存储(📷89)。

| 编辑功能 | 应用 |
|------------------|--|
| 快速润饰(📷18) | 方便地创建对比度更强、色彩更鲜艳的副本。 |
| D-Lighting (📷18) | 可加亮当前照片的暗部，创建亮度和对比度都得以增强的副本。 |
| 皮肤柔和(📷19) | 使面部皮肤色调更柔和。 |
| 滤镜效果(📷20) | 使用数码滤镜效果应用各种效果。可以应用的效果有 柔和、可选颜色、十字滤镜、鱼眼、模型效果和油画 。 |
| 小图片(📷21) | 创建适合作为电子邮件附件发送的小尺寸照片副本。 |
| 裁切(📷22) | 裁切照片的一部分。用于放大拍摄对象或安排构图。 |

📌 关于图像编辑的注意事项

- 无法编辑以下照片：
 - 使用16:9宽高比拍摄的照片
 - 使用**简易全景**或**3D拍摄**功能记录的照片
 - 使用COOLPIX S9300/S9200以外的照相机拍摄的照片
- 如果在照片中侦测不到脸部，则无法应用皮肤柔和功能(📷19)。
- 如果在其它数码照相机上查看使用COOLPIX S9300/S9200创建的副本，照片可能无法正确显示，或可能无法被传送到计算机上。
- 当内存或存储卡中没有足够的剩余空间时，编辑功能将无法使用。
- 对于仅以关键照片显示的连续照片(📷7)，在编辑前请先执行以下任意一种操作：
 - 按**OK**按钮逐张显示图像，然后选择连续照片中的1张图像
 - 将**连续照片显示选项**(📷52)设定为**独立照片**，逐张显示每张图像，然后选择1张图像

图像编辑限制

在对通过编辑创建的照片再次进行编辑时，适用以下限制。

| 已使用的编辑功能 | 可以添加的编辑功能 |
|----------------------------|--|
| 快速润饰 D-Lighting 滤镜效果 | 可以使用皮肤柔和、小图片或裁切。 不能同时使用快速润饰、D-Lighting 和滤镜效果。 |
| 皮肤柔和 | 可以使用快速润饰、D-Lighting、滤镜效果、小图片或裁切。 |
| 小图片 裁切 | 不能使用其他编辑功能。 |

- 通过编辑创建的副本无法使用相同的编辑功能再次编辑。
- 若要将小图片功能或裁切与其他编辑功能一起使用，请先对该照片执行其他编辑功能，最后再应用小图片功能或裁切操作。
- 使用皮肤柔和模式拍摄的照片可以使用皮肤柔和功能编辑。

原始照片和编辑后的副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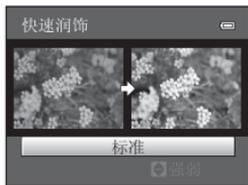
- 当删除原始照片时，使用编辑功能创建的副本不会同时被删除。当删除用编辑功能创建的副本时，原始照片不会同时被删除。
- 当存储编辑后的副本时，其拍摄日期和时间与原始照片相同。
- 即使要编辑的照片具有打印指令()43)或保护()47)标记，这些设定也不会反映到经过编辑的副本中。

快速润饰：增强对比度和饱和度

选择照片(📖30) → MENU按钮 → 快速润饰

按多重选择器▲或▼选择设定级别，然后按Ⓚ按钮。

- 原始版本显示在左侧，编辑后的版本显示在右侧。
- 若要取消，请按◀。



- 快速润饰后的副本可以根据播放模式中显示的📖图标进行识别。



D-Lighting：增强亮度和对比度

选择照片(📖30) → MENU按钮 → D-Lighting

按多重选择器▲或▼选择确定，然后按Ⓚ按钮。

- 原始版本显示在左侧，编辑后的版本显示在右侧。
- 若要取消，请选择取消，然后按Ⓚ按钮。



- D-Lighting 副本可以根据播放模式中显示的📖图标进行识别。



📌 详细说明

有关详细说明，参见“文件和文件夹名称” (📖89)。

👤皮肤柔和：使皮肤色调变得柔和

选择照片(📖30) → MENU按钮 → 👤皮肤柔和

1 按多重选择器▲或▼选择设定级别，然后按OK按钮。

- 显示确认画面，并且会放大显示使用皮肤柔和功能编辑过的脸部的图像。
- 若要取消，请按◀。



2 确认结果。

- 按照距画面中心由近及远的顺序，最多可增强12个脸部的效果。
- 当使用皮肤柔和功能编辑多个脸部时，使用多重选择器◀或▶以切换显示的脸部。
- 要调节皮肤柔和程度，请按MENU按钮，并回到步骤1。
- 要创建使用皮肤柔和编辑过的副本，请按OK按钮。
- 使用皮肤柔和编辑创建的副本可通过在播放模式中显示的👤图标识别。



✔ 关于皮肤柔和的注意事项

- 根据拍摄对象面对的方向或脸部的亮度等情况，可能无法正确侦测到脸部，或者可能达不到所需的效果。
- 如果在图像中没有侦测到任何脸部，则会显示警告，并且画面会回到播放菜单。

📝 详细说明

有关详细说明，参见“文件和文件夹名称” (👁8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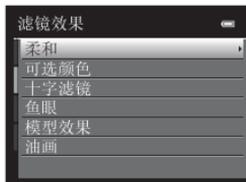
滤镜效果：应用数码滤镜效果

选择照片(📖30) → MENU按钮 → 滤镜效果

| 选项 | 说明 |
|------|--|
| 柔和 | 从中央到边缘，轻微柔化图像的对焦。在选择了脸部侦测(📖75)或宠物侦测(📖48)功能拍摄的照片中，脸部周围的区域会变得模糊。 |
| 可选颜色 | 仅会保留所选的图像颜色，而使其他颜色变为黑白。 |
| 十字滤镜 | 使从明亮的物体向外辐射的光线（例如阳光反射和城市灯光）产生星星般的光芒。适用于夜景。 |
| 鱼眼 | 创建看似用鱼眼镜头拍摄的图像。适用于在近拍模式中拍摄的照片。 |
| 模型效果 | 创建看似立体模型特写照片的图像。适用于从高处俯拍，且主要拍摄对象位于画面中央附近的照片。 |
| 油画 | 创建带有油画气氛的图像。 |

1 按多重选择器▲或▼选择滤镜效果类型，然后按Ⓚ按钮。

- 当选择十字滤镜、鱼眼、模型效果或油画时，进至步骤3。



2 调节效果并按Ⓚ按钮。

- 柔和**：按▲或▼选择效果的程度。
- 可选颜色**：按▲或▼选择要保留的颜色。



柔和

3 确认效果并按 按钮。

- 创建一个编辑后的新副本。
- 若要取消，请按 .
- 使用滤镜效果编辑创建的副本可通过在播放模式中显示的  图标识别。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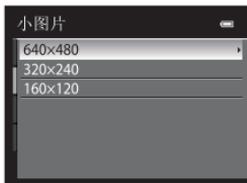


小图片：减小图像尺寸

选择照片  (30) → MENU 按钮 →  小图片

1 按多重选择器 或 选择所需的副本尺寸，然后按 按钮。

- 可用的尺寸有 **640×480**、**320×240** 和 **160×120**。



2 选择是，然后按 按钮。

- 创建一个小尺寸的新副本。
- 创建的图像压缩比为 1:16。
- 使用小图片编辑功能创建的副本会带黑框显示。



详细说明

有关详细说明，参见“文件和文件夹名称” ( 89)。

✂ 裁切：创建裁切后的副本

当启用变焦播放(📖31)，并且显示 **MENU**:✂ 时，可创建只包含显示屏上可视部分的副本。裁切后的副本将作为单独的文件存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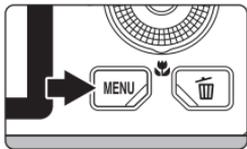
1 放大照片以进行裁切(📖31)。

2 精调副本的构图。

- 朝 **T** (📶) 或 **W** (📶) 方向旋转变焦控制以调节变焦倍率。
- 按多重选择器 ▲、▼、◀ 或 ▶ 滚动照片，直至显示屏上只显示要复制的部分。



3 按 **MENU** 按钮。



4 使用多重选择器选择是，然后按 **OK** 按钮。

- 创建裁切后的新副本。



✂ 图像尺寸

裁切的范围越窄，裁切后照片副本的尺寸（像素数量）越小。当裁切后副本的图像尺寸调节为 320×240 或 160×120 时，在播放期间照片周围会出现黑框，并且在显示屏的左侧会显示 📖 小图片图标。

✂ 以其当前的“竖直”方向裁切照片

使用 **旋转图像** 选项 (📷49) 将照片旋转到以横向显示。裁切照片后，再将裁切后的照片旋转回“竖直”方向。也可以放大以“竖直”方向显示的照片，一直到显示屏两边显示的黑条消失来裁切照片。裁切后的照片会以横向显示。

✂ 详细说明

有关详细说明，参见“文件和文件夹名称” (📷89)。

将照相机连接到电视机（在电视机上查看图像）

将照相机连接到电视机，在电视机上播放照片。

如果您的电视机带有HDMI接口，可以使用市售的HDMI连接线将其与照相机连接以播放照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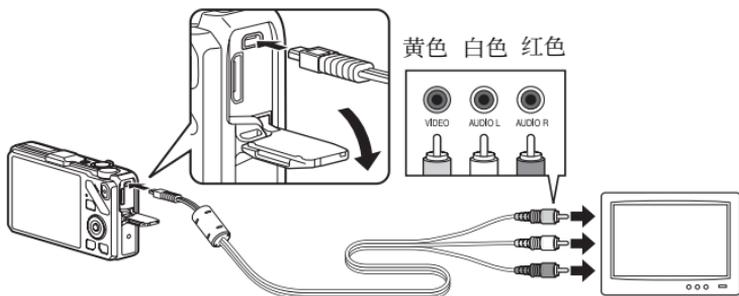
1 关闭照相机。



2 将照相机连接到电视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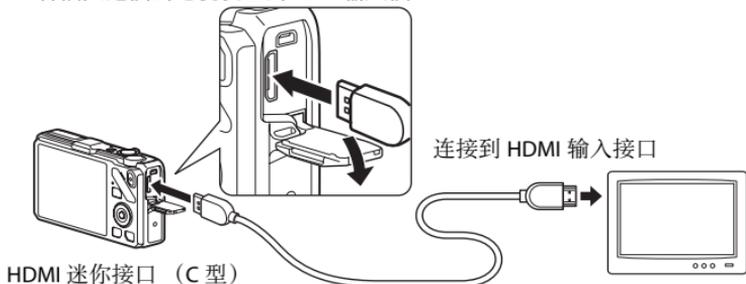
使用附送的音频/视频线连接时

- 将黄色插头连接至电视机的视频输入插孔，并将红色和白色插头连接至音频输入插孔。



使用HDMI连接线（市售）连接时

- 将插头连接到电视机上的HDMI输入接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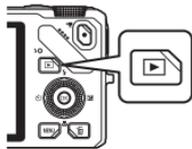
将照相机连接到电视机（在电视机上查看图像）

3 将电视机调至录像频道。

- 详情请参见电视机附带的使用说明书。

4 按住 按钮开启照相机。

- 照相机进入播放模式，记录的照片会在电视机上显示。
- 在照相机与电视机连接期间，显示屏保持关闭状态。



关于连接HDMI连接线的注意事项

不附送HDMI连接线。使用市售的HDMI连接线将照相机连接到电视机。本照相机上的输出端子为HDMI迷你接口（C型）。购买HDMI连接线时，请确保连接线的设备端是HDMI迷你接口。

关于连接连接线的注意事项

- 在连接连接线时，请确保插头的方向正确。将插头插入照相机时请勿过于用力。拔下连接线时，请平直拔出插头。
- 请勿同时将连接线连接到HDMI迷你接口和USB/音频视频连接器。

电视无任何显示时

请确保设定菜单中的**电视设定** () 与电视机的情况保持一致。

使用电视机遥控器（HDMI设备控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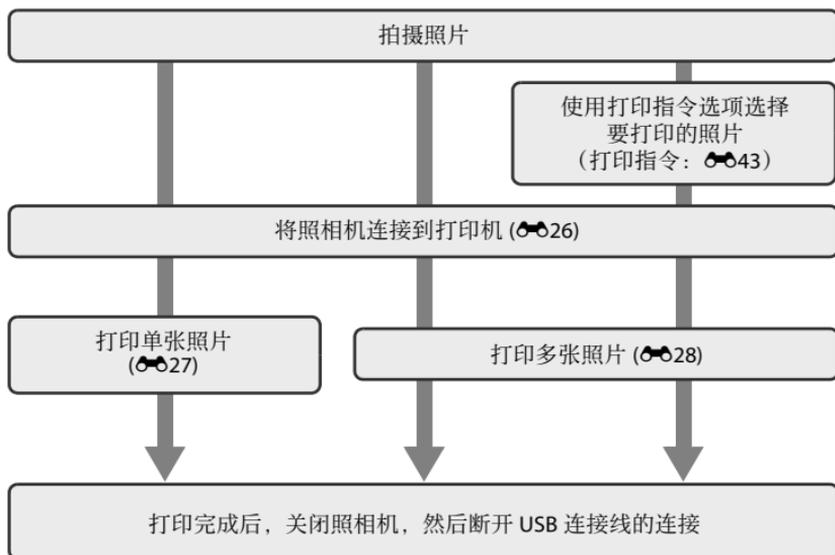
在播放期间可以使用符合HDMI-CEC标准的电视机的遥控器来操作照相机。

可以使用遥控器代替多重选择器或变焦控制来执行以下操作：选择照片、播放/暂停动画、在全屏播放和4张缩略图显示之间切换等等。

- 在设定菜单中将**电视设定的HDMI设备控制** () 设定为**开启**（默认设定），并使用HDMI连接线将照相机连接到电视机。
- 将遥控器对准电视机进行操作。
- 请参阅您的电视机使用说明书或其他相关文档，确认电视机是否符合HDMI-CEC标准。

将照相机连接到打印机（直接打印）

对于兼容PictBridge (🔗22)的打印机，用户可以直接将照相机连接到打印机，无需计算机即可打印照片。以下是打印步骤：



✔ 关于电源的注意事项

- 将照相机连接到打印机时，请使用充满电的电池以防照相机意外关闭。
- 如果使用电源适配器EH-62F（另购）(🔗91)，则COOLPIX S9300/S9200可由电源插座供电。在任何情况下都不要使用EH-62F以外的电源适配器。未能遵守本注意事项可能导致过热或损坏照相机。

📎 打印照片

除了打印传送到计算机中的照片，以及通过照相机直接连接打印机打印照片以外，还可以采用以下方法打印存储卡上记录的照片：

- 将存储卡插入兼容DPOF的打印机卡插槽。
- 将存储卡送往数码照片打印店。

若需采用这些方式打印，请在播放菜单中使用**打印指令** (🔗43) 选项指定照片及各照片的打印份数。

将照相机连接到打印机（直接打印）

将照相机连接到打印机

1 关闭照相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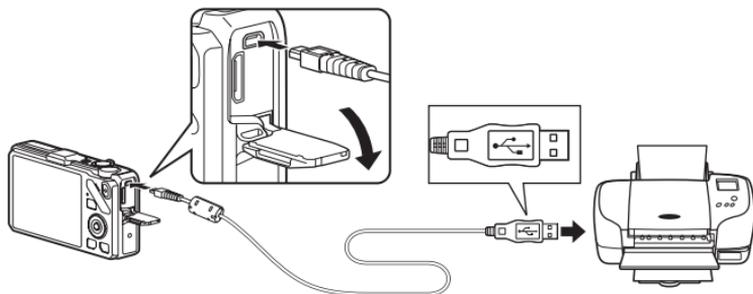


2 开启打印机。

- 查看打印机设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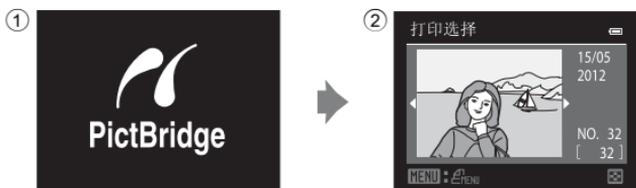
3 使用附送的USB连接线将照相机连接至打印机。

- 请确保插头的方向正确。拔下连接线时，请平直拔出插头。



4 照相机自动开启。

- 在正确连接时，照相机显示屏上会显示**PictBridge**启动画面(①)。随后，会显示**打印选择**画面(②)。



❑ 如果PictBridge启动画面不显示

关闭照相机，并断开USB连接线的连接。在照相机的设定菜单中将**计算机充电选项**(80)设定为**关闭**，然后重新连接连接线。

打印单张图像

将照相机正确连接到打印机以后(📷26)，请按照以下步骤打印照片。

- 1 使用多重选择器选择要打印的照片，然后按 **OK** 按钮。

- 朝 **W** (📷) 方向旋转变焦控制显示12张缩略图，或者朝 **T** (📷) 方向旋转切换回全屏播放模式。



- 2 选择份数，然后按 **OK** 按钮。



- 3 选择打印份数（最多9份），然后按 **OK** 按钮。



- 4 选择纸型，然后按 **OK** 按钮。



将照相机连接到打印机（直接打印）

5 选择所需的纸型，然后按 \odot 按钮。

- 若要使用打印机设定指定纸型，请在纸型菜单中选择**默认**。



6 选择开始打印，然后按 \odot 按钮。



7 开始打印。

- 当打印完成时，显示屏显示将返回步骤1中的画面。
- 若要在所有份数打印结束之前取消，请按 \odot 按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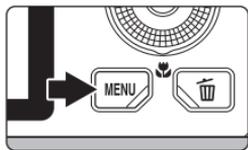


当前打印份数/
总打印份数

打印多张图像

将照相机正确连接到打印机以后(👓26)，请按照以下步骤打印照片。

1 在显示打印选择画面时，按MENU按钮。



2 使用多重选择器选择纸型，然后按 \odot 按钮。

- 若要退出打印菜单，请按MENU按钮。



3 选择所需的纸型，然后按 **OK** 按钮。

- 若要使用打印机设定指定纸型，请在纸型菜单中选择**默认**。

**4** 选择打印选择、打印所有图像或**DPOF**打印，然后按 **OK** 按钮。**打印选择**

选择照片（最多99张）和打印份数（每张照片最多9份）。

- 按多重选择器 **◀** 或 **▶** 选择照片，然后按 **▲** 或 **▼** 为每张照片设定打印份数。
- 已选作打印的照片上将显示勾选标记图标，数字代表打印份数。对于未指定份数的照片，其上将不会显示勾选标记，同样也不会打印这些照片。
- 朝 **T** (**Q**) 方向旋转变焦控制以切换到全屏播放模式；或朝 **W** (**⊞**) 方向旋转以切换到 12 张缩略图显示。
- 完成设定后，按 **OK** 按钮。
- 当显示右侧所示的菜单时，请选择**开始打印**，然后按 **OK** 按钮开始打印。
- 选择**取消**，然后按 **OK** 按钮返回打印菜单。



将照相机连接到打印机（直接打印）

打印所有图像

逐张打印存储在内存或存储卡中的所有照片。

- 当显示右侧所示的菜单时，请选择**开始打印**，然后按 **OK** 按钮开始打印。
- 选择**取消**，然后按 **OK** 按钮返回打印菜单。



DPOF打印

可以打印已用**打印指令**选项(43)创建了打印指令的照片。

- 当显示右侧所示的菜单时，请选择**开始打印**，然后按 **OK** 按钮开始打印。
- 选择**取消**，然后按 **OK** 按钮返回打印菜单。
- 若要查看当前的打印指令，选择**查看图像**，然后按 **OK** 按钮。若要打印照片，请再次按 **OK** 按钮。



5 开始打印。

- 当打印完成时，显示屏显示将返回步骤2中的画面。
- 若要在所有份数打印结束之前取消，请按 **OK** 按钮。



当前打印份数 /
总打印份数

纸型

本照相机支持以下纸型：**默认**（当前打印机的默认纸型）、**3.5"×5"**、**5"×7"**、**100×150mm**、**4"×6"**、**8"×10"**、**Letter**、**A3**和**A4**。仅显示当前打印机支持的纸型。

编辑动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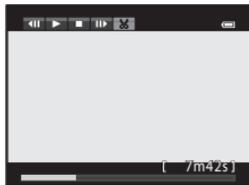
仅提取动画中的所需部分

可以在所录制动画中选取所需部分保存为单独的文件（使用 iFrame 540 (960×540) 录制的动画除外）。

1 播放要编辑的动画，并在要提取部分的开始点暂停(📖92)。

2 使用多重选择器 ◀或▶，在播放控制上选择 ，然后按 **OK** 按钮。

- 此时将显示动画编辑画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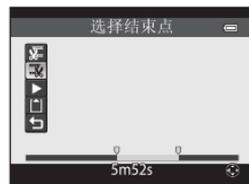
3 按 ▲或▼，在编辑播放控制上选择 （选择开始点）。

- 旋转多重选择器或按 ◀或▶ 调节开始点。
- 若要取消，请按 ▲或▼，选择 （返回）并按 **OK** 按钮。



4 按 ▲或▼，选择 （选择结束点）。

- 旋转多重选择器或按 ◀或▶，将右端的结束点移到所需部分的结束位置。
- 要在保存前检查指定范围内动画的播放，请选择 （预览）并按 **OK** 按钮。在预览播放中，也可以使用变焦控制 **T**/**W** 调节音量。使用多重选择器可以进行快进或快退。要停止预览播放，请再次按 **OK** 按钮。



5 完成设定后，请按 ▲或▼，选择 （保存）并按 **OK** 按钮。

6 选择是，然后按 **OK** 按钮。

- 保存编辑后的动画。
- 若要取消保存，选择否。



关于编辑动画的注意事项

- 使用充满电的电池以防止在编辑期间照相机关闭。当电池电量为时，不能编辑动画。
- 经过编辑创建的动画不能再次用来提取动画。若要提取另一个范围，请在原始动画上进行选择和编辑。
- 由于编辑过的动画是以1秒为单位提取的，因此其开始点和结束点可能与所设定的位置稍有不同。不能提取不足2秒钟的动画部分。
- 当内存或存储卡中没有足够的剩余空间时，编辑功能将无法使用。

详细说明

有关详细说明，参见“文件和文件夹名称”(89)。

拍摄菜单 (📷 (自动) 模式、连拍模式)

- 有关**图像模式**的详细说明, 请参见“更改图像尺寸(图像模式)”(📖71)。
- 除**连拍**(📷36)以外, 其他项目与📷(自动)模式和连拍模式共用相同的设定, 并且即使照相机关闭后, 设定也会保存在照相机的内存中。
- 仅当使用连拍模式时, 才可以选择**连拍**。有关详细说明, 参见“连拍(选项)”(📖55)。

白平衡 (调节色相)

选择📷(自动)模式或连拍模式(📖25) → MENU按钮 → 📷或📷标签(📖11) → 白平衡

从某个物体反射的光线的颜色因光源的颜色而异。

人脑可以适应光源的色彩变化, 因此无论是在阴影处、阳光直射下还是在白炽灯或荧光灯灯光下, 白色物体都会显示白色。数码照相机可以通过根据光源颜色处理图像来模仿人眼的这种调节。此现象称之为“白平衡”。

虽然在大多数光线类型下都可以使用默认设定**自动**, 但您也可以应用适合特定光源的白平衡设定, 以获得更准确的效果。

| 选项 | 说明 |
|-----------------------|---|
| AUTO 自动 (默认设定) | 白平衡根据照明条件进行自动调节。在大多数情况下为最佳选择。 |
| PRE 手动预设 | 在特殊照明环境下拍摄时很有用。有关详细说明, 参见“使用手动预设”(📷34)。 |
| ☀️白天 | 白平衡被调节为适用于直射阳光下。 |
| 💡白炽灯 | 在白炽灯灯光下使用。 |
| 💡荧光灯 | 在荧光灯灯光下使用。 |
| ☁️阴天 | 在阴天条件下拍照时使用。 |
| 📷闪光 | 配合闪光灯使用。 |

拍摄期间显示屏上会显示当前设定的图标(📖6)。选择**自动**时不会显示当前设定的图标。

📌 关于白平衡的注意事项

- 此功能可能无法与某些功能组合使用。有关详细说明, 参见“无法同时使用的功能”(📖73)。
- 白平衡设为**自动**或**闪光**以外的设定时, 请将闪光模式设定为📷(关闭)(📖61)。

拍摄菜单 (📷) (自动) 模式、连拍模式)

使用手动预设

若想使在特殊照明条件 (例如光线偏红的灯光) 下拍摄的照片看起来如同在正常光线下拍摄的一样, 可使用此选项。

按照以下步骤测量拍摄期间所用照明环境的白平衡值。

1 将白色或灰色参照物放在拍摄时将使用的照明环境中。

2 显示拍摄菜单(📖36), 使用多重选择器将白平衡设定为**PRE手动预设**, 然后按Ⓜ按钮。

- 镜头伸出到用于测量的变焦位置。



3 选择**测量**。

- 若要应用最近一次测量的白平衡值, 选择**取消**并按Ⓜ按钮。将设定最近一次测量的白平衡值, 而不会再次测量白平衡值。



4 在参照物画面中对白色或灰色参照物进行构图。



参照物画面

5 按Ⓜ按钮测量白平衡值。

- 释放快门, 并设定新的白平衡预设值 (不记录照片)。

关于手动预设的注意事项

照相机在闪光灯闪光时无法测量白平衡值。当使用闪光灯拍摄时, 将白平衡设定为**自动**或**闪光**。

测光

选择 📷 (自动) 模式或连拍模式(📖25) → MENU按钮 → 📷或📷标签(📖11) → 测光

测量拍摄对象的亮度以确定曝光的过程称之为“测光”。

使用此选项选择照相机如何测量曝光。

| 选项 | 说明 |
|--|--|
|  矩阵测光 (默认设定) | 照相机使用较宽的画面区域进行测光。此测光模式可为各种拍摄环境提供适当的曝光。建议在一般拍摄中使用。 |
|  中央重点测光 | 照相机对整个画面测光，但将重点置于画面中央的拍摄对象。这是一种用于人像的典型测光方式，在保留背景细节的同时，根据画面中央的照明情况决定曝光。可以与对焦锁定(📖76)配合使用，对偏离中央的拍摄对象进行测光。 |

✔ 关于测光的注意事项

当启用数码变焦时，测光会自动切换为**中央重点测光**或**点测光**（对画面中央测光）。

📏 测光区域

当测光选择了**中央重点测光**时，会显示测光范围指南(📖6)（使用数码变焦时除外）。

拍摄菜单 (📷 (自动) 模式、连拍模式)

连拍

选择连拍模式 → MENU 按钮 → 📷 标签 (📖11) → 连拍

可以选择连拍的类型。有关详细说明，参见“连拍 (选项)” (📖55)。

ISO 感光度

选择 📷 (自动) 模式或连拍模式 (📖25) → MENU 按钮 → 📷 或 📷 标签 (📖11) → ISO 感光度

ISO 感光度越高，拍摄照片所需的光线就越少。

ISO 感光度越高，在暗处拍摄对象的效果越好。此外，即使对于亮度相似的拍摄对象，也可以使用较快的快门速度拍摄照片，从而减轻照相机震动或拍摄对象移动造成的模糊。

- 当拍摄较暗的对象、不使用闪光灯拍摄、在远摄变焦位置拍摄以及类似的情况下，将 ISO 感光度设定至较高级别是一种有效的方法，但拍摄的照片可能会稍呈颗粒状。

| 选项 | 说明 |
|-----------------------------------|---|
| 自动 (默认设定) | 在明亮的地方，感光度为 ISO 125，在较暗的地方，照相机自动升高感光度，最大值为 ISO 1600。 |
| 自动感光度范围 限定 | 从 ISO 125-400 (默认设定) 和 ISO 125-800 中选择照相机自动调节 ISO 感光度的范围。照相机提高感光度时不会超出所选范围的最大值。设定 ISO 感光度的最大值可以控制出现在图像中的“颗粒”。 |
| 125、200、 400、800、 1600、3200 | ISO 感光度会被锁定为指定的值。 |

拍摄期间显示屏上会显示当前设定的图标 (📖6)。

- 当选择了**自动**时，如果为 ISO 125 则不会显示 **ISO** 图标，但如果 ISO 感光度自动增加到 ISO 125 以上，就会显示该图标 (📖26)。
- 当选择了**自动感光度范围限定**时，会显示 📷 图标和 ISO 感光度最大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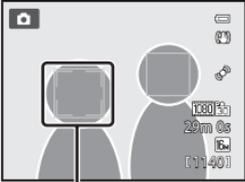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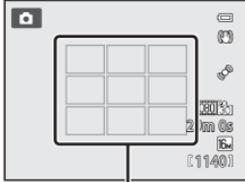
👍 关于 ISO 感光度的注意事项

此功能可能无法与某些功能组合使用。有关详细说明，参见“无法同时使用的功能” (📖7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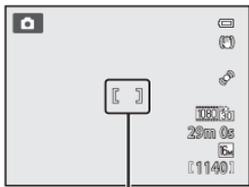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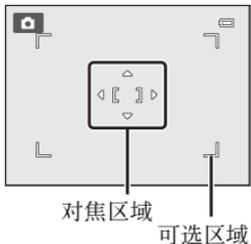
AF 区域模式

选择 📷 (自动) 模式或连拍模式 (📷) → MENU 按钮 → 📷 或 📷 标签 (📷) → AF 区域模式

设定如何决定自动对焦时的对焦区域。

| 选项 | 说明 |
|--|---|
|  脸部优先 (默认设定) | <p>照相机自动侦测并聚焦于人物脸部 (有关详细说明, 参见“使用脸部侦测” (📷75))。如果照相机侦测到多个脸部, 则照相机将对焦在距离照相机最近的脸部。</p> <p>当拍摄非人物拍摄对象, 或没有在构图中侦测到拍摄对象的脸部时, AF 区域模式将被设定为自动。照相机自动选择包含距离照相机最近的拍摄对象在内的对焦区域 (最多9个)。</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对焦区域</p> |
|  自动 | <p>照相机自动选择包含距离照相机最近的拍摄对象在内的对焦区域 (最多9个)。</p> <p>半按快门释放按钮启用对焦区域。</p> <p>当半按快门释放按钮时, 照相机选择的对焦区域会显示在显示屏中 (最多9个区域)。</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对焦区域</p> |

| 选项 | 说明 |
|---------------|--|
| <p>☑️ 手动</p> | <p>从画面中的99个区域手动选择对焦位置。此选项适用于拍摄对象相对静止且不位于画面中央的情况。</p> <p>旋转多重选择器或按▲、▼、◀️或▶️，将对焦区域移到拍摄对象所在的区域，然后拍摄照片。</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要调节以下设定，请按📄按钮暂时取消对焦区域选择，然后调节每种设定。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闪光模式、近拍模式、自拍或创意滑块 <p>若要返回对焦区域选择画面，请再按📄按钮。</p> |
| <p>☑️ 中央</p> | <p>照相机对焦在画面中央的拍摄对象上。</p> <p>对焦区域始终显示在画面中央。</p> |
| <p>👤 对象跟踪</p> | <p>一旦选择了想要对焦的拍摄对象，对象跟踪功能将启用，对焦区域便会跟随拍摄对象移动。请参见“使用对象跟踪”(👁️39)。</p> |



📌 关于AF区域模式的注意事项

- 当启用数码变焦时，无论应用**AF区域模式**中哪个选项，照相机都会对焦在画面中央的拍摄对象上。
- 在少数情况下，对自动对焦可能无法获得预期效果的拍摄对象(👁️29)进行拍摄时，拍摄对象不一定能够清晰对焦。
- 此功能可能无法与某些功能组合使用。有关详细说明，参见“无法同时使用的功能”(👁️73)。

使用对象跟踪

选择📷 (自动) 模式(📖25)或连拍模式→📷按钮→📷或📷标签(📖11)→AF区域模式

选择此模式拍摄移动的拍摄对象。一旦选择了想要对焦的拍摄对象，对象跟踪功能将启用，对焦区域便会跟随拍摄对象移动。

1 旋转多重选择器选择📷对象跟踪，然后按📷按钮。

- 更改设定后按MENU按钮并返回到拍摄画面。



2 将拍摄对象框在边框中央，然后按📷按钮。

- 拍摄对象被注册。
- 当照相机无法对焦于拍摄对象时，边框会呈红色亮起。请更改构图然后重试。
- 注册后的拍摄对象将被黄色的对焦区域显示框起，然后照相机开始对象跟踪。
- 按📷按钮取消注册拍摄对象。
- 如果照相机跟丢拍摄对象，对焦区域显示会消失；请重新注册拍摄对象。



3 完全按下快门释放按钮拍摄照片。

- 如果照相机在半按下快门释放按钮时对焦于对焦区域，则对焦区域显示会呈绿色亮起并锁定对焦。
- 如果在未显示对焦区域的情况下半按快门释放按钮，照相机将对画面中央的拍摄对象进行对焦。



✔ 关于对象跟踪的注意事项

- 数码变焦无法使用。
- 在注册拍摄对象前设定变焦位置、闪光模式、创意滑块或菜单设定。如果注册拍摄对象后更改以上任一设定，拍摄对象将被取消。
- 在特定环境下，比如拍摄对象正快速移动、照相机震动较大或有多个拍摄对象外形相似时，照相机可能无法注册或跟踪该拍摄对象，或者会跟踪另一个拍摄对象。此外，拍摄对象的尺寸和亮度等因素可能会导致跟踪不能正常进行。
- 在少数情况下，对自动对焦可能无法获得预期效果的拍摄对象(📖29)进行拍摄时，即使对焦区域呈绿色亮起，拍摄对象也不一定都能够清晰对焦。如果您无法对焦，请将**AF区域模式**更改为**手动**或**中央**，或重新对焦在与镜头距离相同的另一个拍摄对象上，采用对焦锁定(📖76)进行拍摄。
- 此功能可能无法与某些功能组合使用。有关详细说明，参见“无法同时使用的功能”(📖73)。

自动对焦模式

选择📷 (自动) 模式或连拍模式(📖25) → MENU按钮 → 📷或📷标签(📖11) → 自动对焦模式

选择照相机如何进行对焦。

| 选项 | 说明 |
|---------------------|---|
| AF-S 单次AF (默认设定) | 照相机仅会在半按快门释放按钮时对焦。 |
| AF-F 全时AF | 照相机将连续对焦，直至半按快门释放按钮时为止。用于拍摄正在移动的拍摄对象。照相机对焦时会发出声音。 |

🔪 用于动画录制的自动对焦模式

用于动画录制的自动对焦模式可以使用动画菜单中的**自动对焦模式**(📷57)进行设定。

智能人像菜单

图像模式（图像尺寸和品质）

有关**图像模式**的详细说明，请参见“更改图像尺寸（图像模式）”（[图71](#)）。

皮肤柔和

显示智能人像模式中的拍摄画面([图50](#)) → MENU按钮 → 图标([图51](#)) → 皮肤柔和

启用皮肤柔和。

| 选项 | 说明 |
|----------------|---|
| 🔆 强 | 在释放快门时，照相机机会侦测1个或多个人物的脸部（最多3个），并且会在保存图像前先对图像进行处理，使面部皮肤色调更柔和。可以选择要应用的皮肤柔和程度。 |
| 🔆 标准 (默认设定) | |
| 🔆 弱 | |
| OFF 关闭 | 禁用皮肤柔和。 |

启用皮肤柔和功能后，在拍摄过程中显示屏上将显示当前设定的图标([图6](#))。选择**关闭**时不会显示当前设定的图标。在构图进行拍摄时，看不到皮肤柔和的效果。请在播放模式中查看所执行的皮肤柔和程度。

笑脸定时器

显示智能人像模式中的拍摄画面([图50](#)) → MENU按钮 → 图标([图51](#)) → 笑脸定时器

照相机机会侦测人物的脸部，并在侦测到笑容时自动释放快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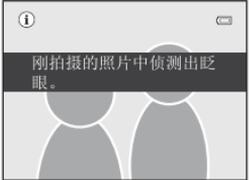
| 选项 | 说明 |
|------------|----------|
| 😊 开启（默认设定） | 启用笑脸定时器。 |
| OFF 关闭 | 禁用笑脸定时器。 |

启用笑脸定时器后，在拍摄过程中显示屏上将显示当前设定的图标([图6](#))。选择**关闭**时不会显示当前设定的图标。

眨眼识别

显示智能人像模式中的拍摄画面(📖50) → MENU按钮 → 📷标签(📖51) → 眨眼识别

每次拍摄照片时，照相机会自动释放两次快门。照相机会保存两张照片中拍摄对象双眼睁开的一张。

| 选项 | 说明 | |
|--|---|---|
|  开启 | 启用眨眼识别。 选择了 开启 时，不能使用闪光灯。 如果在照相机保存的图像中，拍摄对象可能闭上了眼睛，则右图所示的对话框会显示数秒。 |  |
| OFF 关闭 (默认设定) | 禁用眨眼识别。 | |

启用眨眼识别后，在拍摄过程中显示屏上将显示当前设定的图标(📖6)。选择**关闭**时不会显示当前设定的图标。

播放菜单

- 有关图像编辑功能（快速润饰、D-Lighting、皮肤柔和、滤镜效果和小图片）的详细说明，参见“编辑静态图像”（16）。
- 有关“我的收藏”照片和从“我的收藏”删除的详细说明，参见“我的收藏”照片模式”（9）。

📄打印指令（创建DPOF打印指令）

按  按钮（播放模式） → MENU 按钮 (11) → 📄打印指令

如果您选择使用下列方法之一打印存储卡中存储的照片，可以预先在存储卡上设定要打印的照片和打印份数。

- 使用配有存储卡插槽、并且兼容DPOF (22)的打印机打印。
- 送往具备DPOF服务的数码照片打印店打印。
- 通过将照相机连接至兼容PictBridge (22)的打印机进行打印(26)。（将存储卡从照相机中取出后，也可对内存中存储的照片执行打印指令。）

1 使用多重选择器选择**选择图像**，然后按 按钮。

- 当选择“我的收藏”照片模式、自动分类模式或按日期列出模式时，不会显示右侧所示的菜单。进至步骤2。



2 选择照片（最多99张）和打印份数（每张照片最多9份）。

- 旋转多重选择器或按  或  选择照片，然后按  或  为每张照片设定打印份数。
- 已选作打印的照片上将显示勾选标记图标，数字代表打印份数。如果未指定打印份数，选择会被取消。
- 朝 **T** () 方向旋转变焦控制以切换到全屏播放模式；或朝 **W** () 方向旋转以切换到12张缩略图显示。
- 完成设定后，按  按钮。



3 选择是否同时打印拍摄日期和拍摄信息。

- 选择**日期**并按 **OK** 按钮，以按照打印指令在所有照片上打印拍摄日期。
- 选择**信息**并按 **OK** 按钮，以按照打印指令在所有照片上打印拍摄信息（快门速度和光圈值）。
- 选择**完成**并按 **OK** 按钮完成打印指令。



带有打印指令的照片在播放模式中显示  图标。



关于打印拍摄日期和拍摄信息的注意事项

当在打印指令菜单中启用了**日期**和**信息**选项时，如果使用了支持打印拍摄日期和拍摄信息的兼容DPOF (D22)的打印机，则可在照片上打印拍摄日期和拍摄信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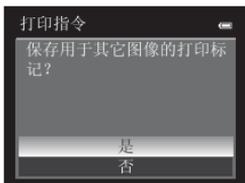
- 当照相机通过附送的USB连接线直接连接至打印机以进行DPOF打印 (D30) 时，无法打印拍摄信息。
- 每次显示**打印指令**菜单时，**日期**和**信息**均被重设。
- 在照片上打印的日期和时间与拍摄照片时在照相机上设定的日期和时间相同。即使拍照后从设定菜单更改了照相机的**时区**和**日期**设定，也不会影响使用该选项打印的日期和时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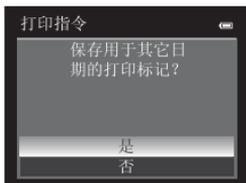
✔ 关于打印指令的注意事项

当在“我的收藏”照片模式、自动分类模式或按日期列出模式中创建了打印指令时，如果在所选相册、类别或拍摄日期以外的照片上设置了打印标记，则会显示如下画面。

- 选择是将打印指令设定添加到现有的打印指令中。
- 选择否移除现有的打印指令并限制打印指令设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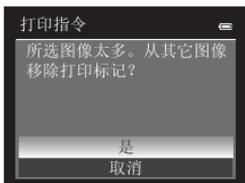
“我的收藏”照片模式
或自动分类模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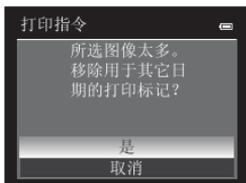
按日期列出模式

此外，如果添加当前打印指令设定后，打印照片数超过99张，则会显示如下所示的画面。

- 选择是移除现有的打印指令并限制打印指令设定。
- 选择取消保留现有的打印指令并移除打印指令设定。



“我的收藏”照片模式
或自动分类模式



按日期列出模式

✂ 删除所有打印指令

在打印指令程序(👁43)的步骤1中，选择**删除打印指令**并按Ⓚ按钮，即可删除针对所有照片的打印指令。

✂ 打印日期

使用设定菜单中的**打印日期**(👁72)，可以在拍摄时将拍摄日期和时间打印在照片中。即使使用不支持打印日期和时间的打印机，仍然可以打印该信息。在这种情况下，即使启用了**打印指令**，并通过打印指令画面选择了日期，也只能打印照片上打印日期所示的日期和时间。

🖼️ 幻灯播放

按 **▶** 按钮（播放模式） → **MENU** 按钮 (📖11) → 🖼️ 幻灯播放

以自动播放形式查看存储在内存或存储卡中的照片。

1 使用多重选择器选择开始，然后按 **OK** 按钮。

- 若要更改播放照片的间隔，请选择 **画面间隔** 并按 **OK** 按钮，然后选择所需的间隔时间，最后选择 **开始**。
- 若要自动重播幻灯片，请启用 **循环**，按 **OK** 按钮，然后再选择 **开始**。当启用循环时，会在循环选项上添加勾选标记 (✔)。



2 开始播放幻灯片。

- 按多重选择器 **▶** 显示后一张照片，或按 **◀** 显示前一张照片。按住 **▶** 快进，或按住 **◀** 快退。
- 若要中途退出或暂停，请按 **OK** 按钮。



3 选择结束或重新开始。

- 播放了最后一幅画面后或在播放暂停期间，会显示右图所示的画面。
选择 **▶**，然后按 **OK** 按钮返回步骤1。
选择 **◀** 则可以再次进行幻灯播放。



✔ 关于幻灯播放的注意事项

- 对于幻灯播放中包含的动画 (📖92)，只会显示第1幅画面。
- 如果连续照片 (📖7) 的连续照片显示选项设定为 **仅关键照片**，则只会显示关键照片。
- 在幻灯播放时，使用简易全景拍摄的图像会以全屏显示，并且不会滚动。
- 即使选择了 **循环**，幻灯播放时间最长也只能持续约30分钟 (📖77)。

保护

按  按钮（播放模式） → MENU 按钮()11) →  保护

保护选定的照片以防误删除。

在图像选择画面中，选择一张照片并设定或取消保护。有关详细说明，参见“图像选择画面” (48)。

但是请注意，格式化照相机内存或存储卡会永久删除受保护的文件(78)。

在播放模式()8)中，受保护的图片标有图标。

图像选择画面

在以下菜单中会显示图像选择画面。

对于有些菜单项目，仅可选择一张图像；对于其他一些菜单项目，则可以选择多张图像。

| 仅可以选择单张图像的功能 | 可以选择多张图像的功能 |
|--|--|
|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播放菜单：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旋转图像 (F49)、 选择关键照片 (F52) • 设定菜单：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欢迎画面 (F66) 中的选择图像 |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播放菜单：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打印指令 (F43) 中的选择图像、 保护 (F47)、 复制 (F51) 中的已选择图像 “我的收藏”照片 从“我的收藏”删除 • 删除 (F32) 中的删除已选择的图像 |

请按以下步骤选择图像。

1 旋转多重选择器或按◀或▶选择所需的图像。

- 朝 **T** (Q) 方向旋转变焦控制以切换到全屏播放模式；或朝 **W** (R) 方向旋转以切换到12张缩略图显示。
- 对于仅可以选择单张图像的功能，进步骤3。



2 按▲或▼设定 ON 或 OFF 图像（或打印份数）。

- 当选择了 **ON** 时，图像上会显示勾选标记(☑)。重复步骤1和2选择其他图像。



3 按OK按钮应用图像选择。

- 当选择已选择图像等选项时，会显示确认对话框。请按照画面上的指示进行操作。

🔄 旋转图像

按 按钮（播放模式） → MENU 按钮(11) → 旋转图像

拍摄后，更改在照相机显示屏上播放照片的方向。静态照片可以顺时针或逆时针旋转90°。

以“竖直”方向记录的照片最多可朝任一方向旋转180°。

在照片选择画面中选择一张照片(48)，以显示旋转图像画面。旋转多重选择器，或按 或 将照片旋转90°。



逆时针旋转90°



顺时针旋转90°



按 按钮设定显示的方向，然后将方向信息保存在照片内。

✔ 关于图像旋转的注意事项

- 不能旋转使用COOLPIX S9300/S9200以外的照相机拍摄的图像。
- 不能旋转使用3D拍摄功能拍摄的图像。
- 当仅显示连续照片的关键照片时，无法旋转图像。在逐张显示图像 (7、52) 后再应用设定。

语音留言

按 按钮（播放模式）→ 选择照片 → MENU 按钮 (11) → 语音留言

使用照相机的麦克风为照片录制语音留言。

- 对于未附有语音留言的照片，将显示录制画面；对于附有语音留言的照片（在全屏播放模式中标有 的照片），则会显示语音留言播放画面。

录制语音留言

- 当按下 按钮时，可以录制长达约 20 秒的语音留言。
- 请勿在录制期间触摸麦克风。
- 录制期间， 和 会在显示屏上闪烁。
- 录制结束后，会显示语音留言播放画面。



播放语音留言

在全屏播放模式中，录制了语音留言的照片会标记 。

- 按 按钮播放语音留言。若要结束播放，请再次按 按钮。
- 在播放期间朝 **T** 或 **W** 方向旋转变焦控制以调节播放音量。
- 在播放语音留言之前或之后按多重选择器 返回播放菜单。按 MENU 按钮退出播放菜单。



删除语音留言

在语音留言播放画面上按 按钮。按多重选择器 或 选择是，然后按 按钮，仅删除语音留言。



关于语音留言的注意事项

- 当删除带有语音留言的照片时，照片和语音留言均将被删除。
- 无法为已附加语音留言的照片录制语音留言。在录制新的语音留言之前，必须删除当前的语音留言。
- 语音留言无法附加到使用 COOLPIX S9300/S9200 之外的照相机拍摄的照片上。
- 无法删除带有保护设定 (47) 的图像的语音留言。

详细说明

有关详细说明，参见“文件和文件夹名称” (8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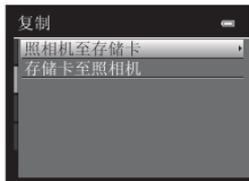
复制（在内存和存储卡之间复制）

按 **▶** 按钮（播放模式） → **MENU** 按钮 (☰11) → **复制**

可以在内存和存储卡之间复制照片。

1 使用多重选择器从复制画面选择一个选项，然后按 **OK** 按钮。

- **照相机至存储卡**：从内存复制照片到存储卡。
- **存储卡至照相机**：从存储卡复制照片到内存。



2 选择复制选项，然后按 **OK** 按钮。

- **已选择图像**：从图像选择画面 (🔍48) 中选择照片进行复制。如果选择了仅显示关键照片的连续照片 (🔍7)，则所显示连续照片中的所有照片都会被复制。
- **所有图像**：复制所有照片。如果选择了连续照片中的照片，则不会显示此选项。
- **当前连续照片**：在显示播放菜单前选择了连续照片中的一张照片时，会显示此选项。当前连续照片中的所有照片都会被复制。



关于复制照片的注意事项

- 可以复制 JPEG、MOV、WAV 和 MPO 格式的文件。无法复制以其他任何格式记录的文件。
- 复制照片的同时，也会复制附加到照片上的 **语音留言** (🔍50) 和 **保护设定** (🔍47)。
- 用其他品牌或型号的照相机记录，或在计算机上修改过的照片将无法被复制。
- **打印指令设定** (🔍43) 不会随照片一起被复制。
- 当 **连续照片显示选项** (🔍52) 设定为 **仅关键照片**，并在连续照片中选择了一张照片，然后按 **OK** 按钮逐张显示照片时 (🔍7)，仅可使用 **存储卡至照相机的图像复制操作**。

 信息：“内存中无图像”

如果在选择播放模式时存储卡中没有照片，则会显示“内存中无图像”信息。按MENU按钮并从播放菜单中选择复制，将照相机内存中的照片复制到存储卡。

 详细说明

有关详细说明，参见“文件和文件夹名称”（89）。

 连续照片显示选项

按按钮（播放模式）→MENU按钮(11)→连续照片显示选项

在全屏播放模式(30)或缩略图播放模式(31)中查看时，选择显示连续拍摄的系列照片（连续照片，7）的方式。

设定会应用于所有连续照片，并且即使照相机关闭后，设定也会保存在照相机的内存中。

| 选项 | 说明 |
|-----------------|--------------------------|
| 独立照片 | 显示连续照片中的每张照片。 |
| 仅关键照片 (默认设定) | 从逐张显示连续照片中的照片返回至仅显示关键照片。 |

 选择关键照片

按按钮（播放模式）→选择所需的连续照片→MENU按钮(11)→选择关键照片

当连续照片显示选项设定为仅关键照片时，可以为每组连续照片设定它们在全屏播放模式(30)或缩略图播放模式(31)中显示的关键照片。

- 要更改此设定时，请先使用全屏播放模式或缩略图播放模式选择所需连续照片，再按MENU。
- 在出现关键照片选择画面时，选择一张照片。有关详细说明，参见“图像选择画面”（48）。

动画菜单

动画选项

显示拍摄画面 → MENU按钮 →  (动画) 标签 (11) → 动画选项

您可以选择要拍摄的动画类型。

照相机可以录制正常速度的动画和能以慢动作或快动作播放的HS (高速) 动画(55)。

图像尺寸的值和动画拍摄比特率越大, 图像的品质越佳, 但文件也越大。

正常速度的动画

| 选项 | 说明 |
|--|---|
|  HD 1080p★ (1920×1080) (默认设定) | 录制宽高比为16:9的动画。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动画比特率: 14.7 Mbps• 帧频: 大约 30 帧/秒 |
|  HD 1080p (1920×1080) | 录制宽高比为16:9的动画。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动画比特率: 12.3 Mbps• 帧频: 大约 30 帧/秒 |
|  HD 720p (1280×720) | 录制宽高比为16:9的动画。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动画比特率: 6.1 Mbps• 帧频: 大约 30 帧/秒 |
|  iFrame 540 (960×540) | 录制宽高比为16:9的动画。 这是Apple Inc.支持的格式之一。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动画比特率: 20.8 Mbps• 帧频: 大约 30 帧/秒 当使用照相机的内存进行录制时, 根据图像构图的不同, 动画录制可能会意外终止。拍摄重要的动画时, 请使用存储卡 (Class 6或更高级别)。 |
|  VGA (640×480) | 录制宽高比为4:3的动画。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动画比特率: 2.9 Mbps• 帧频: 大约 30 帧/秒 |

关于 iFrame 540 (960×540)的注意事项

无法使用动画编辑功能。

详细说明

有关详细说明, 参见“最大动画长度” (90)。

HS动画

有关详细说明，参见“以慢动作和快动作录制动画（HS动画）”（55）。

| 选项 | 说明 |
|---|---|
|  HS 120fps (640 × 480) | 录制宽高比为4:3、以相当于正常速度1/4的慢动作播放的动画。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最大动画长度*：10秒（播放时间：40秒） 动画比特率：2.9 Mbps 帧频：大约120帧/秒 |
|  HS 60fps (1280 × 720) | 录制宽高比为16:9、以相当于正常速度1/2的慢动作播放的动画。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最大动画长度*：30秒（播放时间：1分钟） 动画比特率：6.1 Mbps 帧频：大约60帧/秒 |
|  HS 15fps (1920 × 1080) | 录制宽高比为16:9、以正常速度2倍的快动作播放的动画。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最大动画长度*：2分钟（播放时间：1分钟） 动画比特率：12.3 Mbps 帧频：大约15帧/秒 |

* 最长录制时间仅指为慢动作或快动作播放拍摄的部分。

- 动画比特率是每秒记录的动画数据量。因为采用了可变比特率(VBR)系统拍摄，动画比特率会自动根据拍摄对象变化，所以如果动画中包含频繁移动的拍摄对象，每秒记录的数据就更多，动画文件也会更大。

关于HS动画录制和特殊效果模式设定的注意事项

当对特殊效果拍摄模式选择柔和或怀旧棕褐时，无法对动画选项选择 HS 120fps (640 × 480)。

当对特殊效果拍摄模式选择柔和或怀旧棕褐时，即使您对另一个录制模式选择 HS 120fps (640 × 480)，也会在模式拨盘旋转到EFFECTS时自动对动画选项选择 HS 60fps (1280 × 720)。

以HS动画短片作为片头

显示拍摄画面 → MENU按钮 →  (动画) 标签 () → 以HS动画短片作为片头

当录制HS动画时，选择是否从录制开始时起录制慢动作或快动作动画。

| 选项 | 说明 |
|----------|---|
| 开启（默认设定） | 当录制开始时录制HS动画。 |
| 关闭 | 当录制开始时录制正常速度的动画。在需要照相机开始录制用于慢动作或快动作播放的动画的时间点，按  按钮切换到HS动画拍摄。 |

以慢动作和快动作录制动画（HS动画）

显示拍摄画面 → MENU按钮 → （动画）标签  (11) → 动画选项

可以录制HS（高速）动画。使用HS动画录制的动画能以相当于正常播放速度的1/4或1/2的慢动作播放，或以相当于正常速度2倍的快动作播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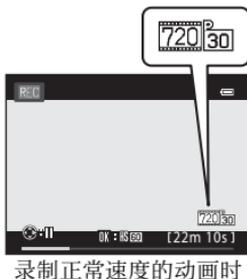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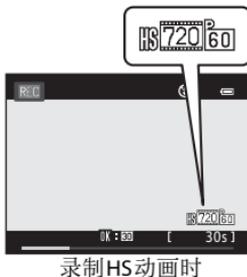
1 使用多重选择器选择HS动画()54)，然后按 按钮。

- 更改设定后按MENU按钮并返回到拍摄画面。



2 按 （动画录制）按钮开始录制。

- 当动画菜单中的以HS动画短片作为片头()54)设定为开启时，开始录制时会录制HS动画。
- 当动画菜单中的以HS动画短片作为片头()54)设定为关闭时，开始录制时会录制正常速度的动画。在需要照相机开始录制用于慢动作或快动作播放的动画的时间点，按  按钮切换到HS动画录制。
- HS动画的录制时间()54)用完后或按下  按钮时，照相机切换到以正常速度录制动画。每次按下  按钮时，照相机在正常速度动画录制和HS动画录制之间切换。
- 在录制HS动画期间，最大动画长度显示会变化，显示HS动画录制的可用时间。
- 动画选项图标在HS动画录制和正常速度动画录制之间切换。



3 按 （动画录制）按钮结束录制。

☑ 关于HS动画的注意事项

- 不会录入声音。
- 当按下  (▶ 动画录制) 按钮开始录制时，变焦位置、对焦、曝光和白平衡将被锁定。

✍ HS动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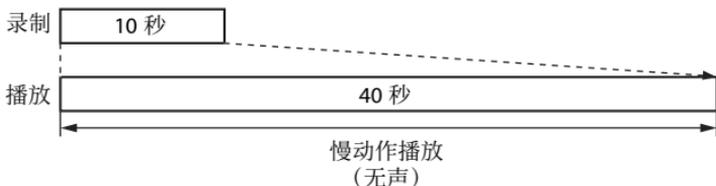
录制的动画会以大约每秒30帧的速度播放。

当动画菜单中的**动画选项**(53) 设定为 **VGA₁₂₀ HS 120fps (640 × 480)** 或 **720₆₀ HS 60fps (1280 × 720)** 时，可录制能以慢动作播放的动画。

当设定为 **1080₁₅ HS 15fps (1920 × 1080)** 时，可录制能以相当于正常速度2倍的快动作播放的动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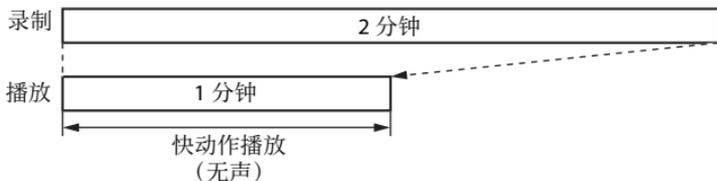
以 **VGA₁₂₀ HS 120fps (640 × 480)** 录制的部分：

高速录制最长10秒钟的动画，并以相当于正常速度四分之一的慢动作播放动画。



以 **1080₁₅ HS 15fps (1920 × 1080)** 录制的部分：

当以快动作播放为目的进行录制时，最多可以录制长达2分钟的动画。动画的播放速度相当于正常速度的2倍。



自动对焦模式

显示拍摄画面 → MENU按钮 →  (动画) 标签() → 自动对焦模式

选择照相机录制正常速度的动画()时采用的对焦方式。

| 选项 | 说明 |
|---------------------|---|
| AF-S 单次AF (默认设定) | 按  (动画录制) 按钮开始录制时会锁定对焦。当照相机和拍摄对象之间的距离相当稳定时选择此选项。 |
| AF-F 全时AF | 照相机在动画录制期间连续对焦。 适用于拍摄照相机与拍摄对象之间的距离不断变化的场景。照相机对焦时的操作声音可能会被录入动画。如果声音很明显, 建议设定为 单次AF 。 |

减少风噪声

显示拍摄画面 → MENU按钮 →  (动画) 标签() → 减少风噪声

设定是否在正常速度的动画录制期间减少风噪声()。

| 选项 | 说明 |
|--|--|
|  开启 | 录制期间会将风吹到照相机的内置麦克风上发出的噪声降至最低。此设定适用于在强风环境中进行录制。在播放模式中, 可能会很难听到其他声音。 |
| OFF 关闭 (默认设定) | 不减少风噪声。 |

- 当选择了**开启**时, 在动画录制期间显示屏上会显示该设定的图标()6)。
- 当在**动画选项**中选择HS动画录制时, 不能使用减少风噪声。该设定固定为**关闭**。

GPS 选项（仅限 COOLPIX S9300）

GPS 设定

按MENU按钮 →  （GPS选项）标签  111 → GPS选项

| 选项 | 说明 |
|-----------|--|
| 记录GPS数据 | 当设定为 开启 时，会接收 GPS 卫星发送的信号并开始定位（  94）。 • 默认设定为 关闭 。 |
| 时间校准 | 来自GPS卫星的信号用于设定照相机内部时钟的日期和时间（仅当GPS选项菜单的 GPS选项 中的 记录GPS数据 设定为 开启 时）。开始时间校准前请检查定位状态。 |
| 更新A-GPS文件 | 使用存储卡更新A-GPS（辅助GPS）文件。使用最新的A-GPS文件可以缩短追踪位置信息所需的时间。 |

关于时间校准的注意事项

- 通过**时间校准**进行的日期/时间调节，是根据在设定菜单的**时区和日期**（ 22、 67）中设定的时区进行设定的。设定**时间校准**前请查看时区。
- 使用**时间校准**设定的日期/时间没有电波钟准确。如果使用**时间校准**设定的时间不准确，请使用设定菜单中的**时区和日期**进行设定。

更新A-GPS文件

从以下网站下载最新的A-GPS文件，然后用其更新文件。

<http://nikonimglib.com/agps/index.html>

- COOLPIX S9300的A-GPS文件仅可从以上网站下载。

- 1 从网站将最新的A-GPS文件下载到计算机。
- 2 使用读卡器或其它设备将下载的文件复制到存储卡的“NCFL”文件夹。
 - “NCFL”文件夹就位于存储卡的根目录下。如果存储卡没有“NCFL”文件夹，请新建一个文件夹。
- 3 将复制有文件的存储卡插入照相机。
- 4 开启照相机。
- 5 按MENU按钮显示GPS选项菜单，然后使用多重选择器选择**GPS选项**。
- 6 选择**更新A-GPS文件**，然后更新文件。

关于更新A-GPS文件的注意事项

- 开机后首次进行定位时，不会启用A-GPS文件。第二次进行定位时，会启用该文件。
- A-GPS文件的有效期为7天。可以在更新画面上查看有效期。
- 一旦过了A-GPS文件的有效期限，位置信息追踪将不会变得更快。建议在使用GPS功能之前，先更新A-GPS文件。

兴趣点(POI)（记录并显示地点名称信息）

按MENU按钮 → （GPS选项）标签(📖11) → 兴趣点（POI）

显示如何设定POI（兴趣点、地点名称信息）。

| 选项 | 说明 |
|-------|--|
| 嵌入POI | <p>当设定为开启时，会在要拍摄的照片上记录地点名称信息（动画除外）。</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默认设定为关闭。 |
| 显示POI | <p>当设定为开启时，会在拍摄画面或播放画面上显示地点名称信息（📖6、📖8）。</p> <p>如果拍摄照片时嵌入POI设定为开启，会在播放画面上显示照片的地点名称信息。</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默认设定为关闭。 |
| 细节等级 | <p>设定地点名称信息的显示级别。显示级别较高时，会显示较详细的区域信息。</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当设定为1级时：会显示国家/地区名称。 当设定为2到5级时：显示的信息因国家或地区而异。 当设定为6级时：会显示地标（设施）名称。 |
| 编辑POI | <p>如果在播放模式期间选择了更新POI，可以更改记录在图像上的地点名称信息。选择要编辑地点名称信息的图像，然后按MENU按钮。</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如果选择了6级，按多重选择器◀或▶可以更改地标名称。 若要更改POI信息级别，请按多重选择器▲或▼。 <p>如果选择了移除POI，会删除记录在图像上的地点名称信息。</p> |

POI显示

如果在设定的显示级别中没有地点名称信息，会显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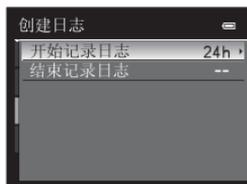
创建日志 (记录移动信息日志)

按MENU按钮 →  (GPS选项) 标签(☰11) → 创建日志

当日志记录开始时, 会在一定时长记录测量到的追踪信息, 直到已过预设的时间为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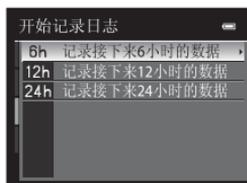
- 只是记录下来的日志数据是不能使用的。要使用数据, 请选择结束记录日志并将其保存到存储卡中。

- 使用多重选择器选择开始记录日志, 然后按 **OK** 按钮。



- 选择记录日志的时长, 然后按 **OK** 按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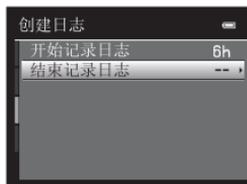
- 日志记录开始。
- 日志数据会按 1 分钟间隔进行记录, 直至到达预设的时间为止。



- 在日志记录期间, 画面上显示 **LOG**。



- 当日志记录完成时, 请在 GPS 选项菜单的创建日志中选择结束记录日志, 然后按 **OK** 按钮。



4 选择保存日志，然后按 **OK** 按钮。

- 将日志数据保存到存储卡。



✔ 关于日志记录的注意事项

- 如果未设定日期和时间，将无法记录日志。
- 使用充满电的电池以防止在日志记录期间照相机突然关闭。电池电量耗尽时，日志记录将结束。
- 即使日志记录的时间仍有剩余，日志记录也会在执行以下操作时结束。
 - 连接USB连接线。
 - 取出电池。
 - **GPS选项**中的**记录GPS数据**设定为**关闭**（与执行**全部重设**时相同）。
 - 更改内部时钟的设定（时区或日期和时间）。
- 在以下操作期间，日志记录会暂停。
 - 连拍期间
 - 录制动画过程中
- 如果在关闭照相机时日志记录的时间仍未结束，照相机将继续执行日志记录，直至经过了预设的一段时间。
- 日志数据暂时存储在照相机中。如果日志数据保留在照相机中，将无法记录新日志。记录日志数据后，请将其保存到存储卡。
- 一天之内最多可以记录36份日志数据。
- 单张存储卡上最多可以保存100份日志数据。

✎ 删除日志数据

- 要删除暂时存储在照相机中的日志数据，请在步骤4中选择**删除日志**。
- 要删除保存在存储卡中的日志数据，请在**查看日志**(**63**)中按 **OK** 按钮。

✎ 日志数据

日志数据与NMEA格式兼容。但是，不保证可以在所有与NMEA格式兼容的软件中，或在所有与NMEA格式兼容的照相机上显示。

查看日志

按MENU按钮 →  （GPS选项）标签  11 → 查看日志

确认或删除使用创建日志(61)存储在存储卡中的日志数据。



删除日志数据

按按钮并选择以下功能之一。

- 选择的日志：删除该日志数据。
- 所有日志：删除保存在存储卡上的所有日志数据。

电子罗盘

按MENU按钮 →  (GPS选项) 标签  11) → 电子罗盘

| 选项 | 说明 |
|------|--|
| 罗盘显示 | <p>当设定为开启时, 会在拍摄画面上显示罗盘。</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默认设定为关闭。 • 根据测量的方向信息显示照相机对着的方向。 • 当显示屏朝上时, 罗盘指示会切换为圆形罗盘, 红色箭头指向北方。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显示方式: 北、东、南、西 - 显示范围: 16 个方位 |
| 罗盘矫正 | <p>当罗盘方向显示不正确时, 矫正罗盘。 当右面的画面显示时, 呈8字形摆动手腕, 使照相机的方向朝前后、左右或上下变动。</p> <div data-bbox="681 491 926 669" data-label="Image"> </div> <div data-bbox="377 694 841 949" data-label="Image"> </div> |

关于使用电子罗盘的注意事项

- 当照相机镜头朝上时，不会显示电子罗盘。
- 请勿将本照相机中的电子罗盘用于登山和其他特定应用场合。显示的信息仅用作一般参考指南。
- 在靠近以下物体的地方，可能无法准确测量方向：磁铁、金属、电机、家电或电缆。
- 在以下地方，可能无法准确测量方向：汽车、火车、轮船、飞机、建筑物或地下商场内
- 如果未记录位置信息，可能无法准确测量方向。

设定菜单

欢迎画面

按MENU按钮 → Y 标签 (📖11) → 欢迎画面

选择是否在开启照相机时显示欢迎画面。

| 选项 | 说明 |
|-------------|--|
| 无 (默认设定) | 显示拍摄或播放画面而不显示欢迎画面。 |
| COOLPIX | 在显示拍摄或播放画面前显示欢迎画面。 |
| 选择图像 | <p>选择一张拍摄的照片作为欢迎画面。显示图像选择画面，选择一张图像 (📷48)，然后按 (OK) 按钮注册该图像。</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由于所选的图像存储在照相机中，因此即使删除原始图像，该图像也会显示在欢迎画面中。• 无法注册以下照片：<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使用 📷 4608 × 2592 的图像模式 (📖71) 拍摄的照片- 使用小图片编辑 (📷21) 或裁切 (📷22) 缩小至 320 × 240 或更小尺寸的照片- 使用简易全景拍摄的照片- 使用 3D 拍摄功能拍摄的照片 |

时区和日期

按MENU按钮 → Y 标签 (📖11) → 时区和日期

| 选项 | 说明 |
|-------|---|
| 日期和时间 | <p>将照相机时钟设定为当前日期和时间。使用多重选择器设定日期和时间。</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选择项目: 按▶或◀(按以下顺序选择: 日 → 月 → 年 → 小时 → 分钟)。 设定内容: 按▲或▼。也可以通过旋转多重选择器设定日期和时间。 完成设定: 选择分钟, 然后按ⓧ按钮或▶。  |
| 日期格式 | <p>选择日、月、年的显示顺序 (年/月/日、月/日/年或日/月/年)。</p> |
| 时区 | <p>可以指定🏠居住地时区, 以及启用或禁用夏令时。当注册了📍旅行目的地时, 会自动计算与🏠居住地时区之间的时差(🕒69), 并记录当地的日期和时间。本功能在旅行时很有用。</p> |

设定旅行目的地的时区

1 使用多重选择器选择时区，然后按 \odot 按钮。

- 此时将显示时区画面。



2 选择 \blacktriangleright 旅行目的地，然后按 \odot 按钮。

- 显示屏中显示的日期和时间根据当前所选的地区而变化。



3 按 \blacktriangleright 。

- 显示时区选择画面。



4 按 \blacktriangleleft 或 \blacktriangleright 选择旅行目的地（时区）。

- 显示居住地与旅行目的地之间的时差。
- 在实行夏令时的地区使用照相机时，请使用 \blacktriangle 开启夏令时设定。开启夏令时后，显示屏顶部会显示 \odot 图标，并且时钟会提前1个小时。要将其关闭，请按 \blacktriangledown 。
- 按 \odot 按钮注册旅行目的地的时区。
- 当选择了旅行目的地的时区时，如果照相机处于拍摄模式， \odot 图标会显示在显示屏上。



\odot 居住地时区

- 若要切换至居住地时区，请在步骤2中选择 \odot 居住地时区，然后按 \odot 按钮。
- 若要更改居住地时区，请在步骤2中选择 \odot 居住地时区，然后执行与设定 \blacktriangleright 旅行目的地的时区相同的步骤，以设定居住地时区。

时区

本照相机支持以下时区。

对于未在下面列出的时差，请使用时区和日期设定照相机时钟。

| UTC +/- | 地区 | UTC +/- | 地区 |
|---------|---|---------|---|
| -11 | Midway, Samoa (中途岛, 萨摩亚) | +1 | Madrid, Paris, Berlin (马德里, 巴黎, 柏林) |
| -10 | Hawaii, Tahiti (夏威夷, 大溪地) | +2 | Athens, Helsinki, Ankara (雅典, 赫尔辛基, 安卡拉) |
| -9 | Alaska, Anchorage (阿拉斯加, 安克雷奇) | +3 | Moscow, Nairobi, Riyadh, Kuwait, Manama (莫斯科, 内罗毕, 利雅德, 科威特, 麦纳麦) |
| -8 | PST (PDT): Los Angeles, Seattle, Vancouver (太平洋标准时间: 洛杉矶, 西雅图, 温哥华) | +4 | Abu Dhabi, Dubai (阿布扎比, 迪拜) |
| -7 | MST (MDT): Denver, Phoenix (山区标准时间: 丹佛, 凤凰城) | +5 | Islamabad, Karachi (伊斯兰堡, 卡拉奇) |
| -6 | CST (CDT): Chicago, Houston, Mexico City (中部标准时间: 芝加哥, 休斯敦, 墨西哥城) | +5.5 | New Delhi (新德里) |
| -5 | EST (EDT): New York, Toronto, Lima (东部标准时间: 纽约, 多伦多, 利马) | +6 | Colombo, Dhaka (科伦坡, 达卡) |
| -4.5 | Caracas (加拉加斯) | +7 | Bangkok, Jakarta (曼谷, 雅加达) |
| -4 | Manaus (玛瑙斯) | +8 | Beijing, Hong Kong, Singapore (北京, 香港, 新加坡) |
| -3 | Buenos Aires, Sao Paulo (布宜诺斯艾利斯, 圣保罗) | +9 | Tokyo, Seoul (东京, 首尔) |
| -2 | Fernando de Noronha (费尔南多德诺罗尼亚) | +10 | Sydney, Guam (悉尼, 关岛) |
| -1 | Azores (亚速尔群岛) | +11 | New Caledonia (新喀里多尼亚) |
| ±0 | London, Casablanca (伦敦, 卡萨布兰卡) | +12 | Auckland, Fiji (奥克兰, 斐济) |

显示屏设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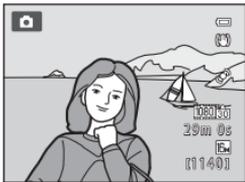
按MENU按钮 → Y 标签 (📖11) → 显示屏设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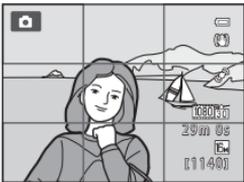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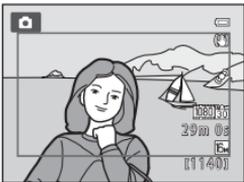
| 选项 | 说明 |
|------|---|
| 照片信息 | 选择拍摄和播放期间显示屏上显示的信息。 |
| 图像查看 | 开启 (默认设定): 拍摄后, 照片会立刻显示在显示屏上, 随后显示屏会返回到拍摄画面。 关闭 : 拍照后不会立刻显示照片。 |
| 亮度 | 可从5种显示屏亮度设定中进行选择。默认设定为 3 。 |

照片信息

选择是否在显示屏上显示照片信息。

有关显示屏上显示的指示的更多详细信息, 参见“显示屏” (📖6)。

| | 拍摄模式 | 播放模式 |
|--------------------|--|--|
| 显示信息 |  |  |
| 自动信息 (默认 设定) | 显示与选择 显示信息 时相同的信息。如果几秒后未执行任何操作, 显示将与选择了 隐藏信息 时相同。执行操作时会再次显示信息。 | |
| 隐藏信息 |  |  |

| | 拍摄模式 | 播放模式 |
|---------------|---|--|
| 取景网格+ 自动信息 |  <p>除了以上自动信息显示的信息之外，还会显示取景网格来帮助构图。录制动画期间不会显示。</p> |  <p>显示与选择自动信息时相同的信息。</p> |
| 动画框+自 动信息 |  <p>除了以上在自动信息中显示的信息之外，录制动画前还会显示动画框。</p> |  <p>显示与选择自动信息时相同的信息。</p> |

打印日期（在照片上打印日期和时间）

按MENU按钮→Y标签(☞11)→打印日期

拍摄照片的同时就可以在照片上打印日期和时间。即使使用不支持打印日期和时间的打印机，仍然可以打印该信息(☞44)。



| 选项 | 说明 |
|---------------------|---------------|
| DATE 日期 | 在照片上打印日期。 |
| DATE 日期和时间 | 在照片上打印日期和时间。 |
| OFF 关闭（默认设定） | 不在照片上打印日期和时间。 |

显示屏上会显示当前设定的图标(☞6)，但关闭除外。

✓ 关于打印日期的注意事项

- 拍照结束后不能从图像中删除打印的日期，也不能添加打印日期。
- 以下情况无法打印日期。
 - 当场景模式(☞38)设定为夜景（并选择手持）、夜间人像（并选择手持）、简易全景或3D拍摄时
 - 在连拍模式(☞53)中，当连拍设定为预拍摄缓存、连拍H：120fps或连拍H：60fps
 - 录制动画过程中
- 当图像模式(☞71)设定为 **640 × 480** 时，打印的日期可能很难看清。请将图像模式设定为 **1600 × 1200** 或更高的值。
- 日期的记录格式与在设定菜单的时区和日期选项（☞22、☞67）中选择的格式相同。

📎 打印日期和打印指令

当使用支持打印拍摄日期和拍摄信息且兼容DPOF的打印机进行打印时，使用打印指令菜单(☞43)中的选项，可以在没有采用打印日期来打印日期和时间的照片上打印日期和信息。

减震

按MENU按钮 → Y 标签 (📖11) → 减震

| 选项 | 说明 |
|--|--|
|  开启 (默认设定) | 补偿在远摄变焦位置或采用低速快门拍摄时经常会出现的照相机震动。 录制动画和拍摄静态图像时，都会补偿照相机震动。 |
| OFF 关闭 | 不启用减震。 |

- 当使用三脚架稳定照相机时，请将减震设定为关闭。
- 当选择了开启时，显示屏上会显示该设定的图标(📖6)。

✔ 关于减震的注意事项

- 在开启电源后或当照相机从播放模式进入拍摄模式时，请等到显示稳定后再开始拍摄。
- 由于减震功能的特性，刚拍摄后显示在显示屏上的图像可能会模糊不清。
- 在某些情况下，减震可能无法完全消除照相机震动的影响。
- 当  (夜景) 或夜间人像场景模式设定为三脚架时，减震会关闭。

动态侦测

按MENU按钮→Y标签(📖11)→动态侦测

启用动态侦测功能以降低拍摄静态照片时因照相机震动或拍摄对象移动而造成的影响。

| 选项 | 说明 |
|--|--|
|  自动 (默认设定) | 如果照相机侦测到拍摄对象出现移动或照相机震动，会提高ISO感光度及快门速度，从而减少带来的影响。 但是，在以下情况下动态侦测功能会失效。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闪光灯闪光时 • 当 ISO 感光度 设定为自动之外的其他设定时 • 当 AF 区域模式 设定为对象跟踪时 • 在以下场景模式中：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夜景) -  (逆光) - 运动 - 夜间人像 - 黄昏/黎明 - 博物馆 - 烟花表演 - 简易全景 - 宠物像 - 3D 拍摄 • 在  (连拍) 模式中 |
| OFF 关闭 | 不启用动态侦测。 |

当选择了**自动**时，显示屏上会显示该设定的图标(📖6)。

当照相机侦测到任何震动并提高快门速度时，动态侦测图标会呈绿色亮起。

关于动态侦测的注意事项

- 在某些情况下，动态侦测可能无法完全降低照相机震动和拍摄对象移动所造成的影响。
- 如果拍摄对象移动过于明显或光线太暗，动态侦测功能可能会无效。
- 所拍摄的照片可能有颗粒状。

AF辅助

按MENU按钮→Y标签(☰11)→AF辅助

启用或禁用可在光线昏暗时辅助自动对焦的AF辅助照明器。

| 选项 | 说明 |
|-----------|--|
| 自动 (默认设定) | <p>如果光线昏暗，AF辅助照明器会自动亮起。照明器在最大广角位置处的照明范围约为3.0 m，在最大远摄位置处的照明范围约为2.0 m。</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对于一些对焦区域和场景模式，如博物馆(☰46)和宠物像(☰48)，即使设定为自动，AF辅助照明器也不会开启。 |
| 关闭 | AF辅助照明器不点亮。如果光线昏暗，照相机可能无法对焦。 |

数码变焦

按MENU按钮→Y标签(☞11)→数码变焦

启用或禁用数码变焦。

| 选项 | 说明 |
|----------|--|
| 开启（默认设定） | 当照相机变焦放大到最大光学变焦位置时，朝T(Q)方向旋转并按住变焦控制将启动数码变焦(☞27)。 |
| 关闭 | 不会启用数码变焦。 |

☑ 关于数码变焦的注意事项

- 启用数码变焦时，照相机对焦在画面中央。
- 当使用下列拍摄模式时，不能使用数码变焦。
 - 当场景模式为☞ (场景自动选择器)、人像、夜间人像、☞ (夜景)、☞ (逆光)且高动态范围设定为开启、简易全景、宠物像或3D拍摄时。
 - 智能人像模式
- 此功能可能无法与某些功能组合使用。有关详细说明，参见“无法同时使用的功能”(☞73)。
- 当启用数码变焦时，测光会自动切换为中央重点测光，或切换为点测光（对画面中央测光）。

声音设定

按MENU按钮→Y标签(☰11)→声音设定

调节以下声音设定。

| 选项 | 说明 |
|-----|---|
| 按键音 | 将以下所有声音设定设为 开启 （默认设定）或 关闭 。 • 设定蜂鸣音（设定完成时会响1声蜂鸣音） • 对焦蜂鸣音（照相机对焦在拍摄对象上时会响2声蜂鸣音） • 错误蜂鸣音（检测到错误时会响3声蜂鸣音） • 启动音 |
| 快门音 | 选择将快门音设定为 开启 （默认设定）还是 关闭 。 |

关于声音设定的注意事项

- 在宠物像场景模式中，按键音和快门音会被禁用。
- 在连拍模式中，快门音会被禁用。
- 在动画录制期间，快门音会被禁用。

自动关闭

按MENU按钮→Y标签(☰11)→自动关闭

当照相机开启时，如果一段时间未执行任何操作，显示屏将关闭以节电，并且照相机会进入待机模式(☰21)。

此选项用于设定照相机进入待机模式之前的时长。

从**30秒**、**1分钟**（默认设定）、**5分钟**和**30分钟**中选择。

自动关闭设定

- 在以下情形中，照相机进入待机模式前的时长是固定的。
 - 当显示菜单时：3分钟
 - 幻灯播放期间：最长30分钟
 - 当连接电源适配器EH-62F时：30分钟
- 当使用Eye-Fi卡传送图像时，照相机不会进入待机模式。

格式化内存／格式化存储卡

按MENU按钮 → Y 标签 (📄11) → 格式化内存／格式化存储卡

格式化内存或存储卡。

格式化将永久删除内存或存储卡中的所有数据。删除的数据将无法恢复。务必在格式化之前将重要照片传送到计算机。

格式化内存

若要格式化内存，请从照相机中取出存储卡。设定菜单上将显示**格式化内存**选项。

格式化存储卡

当照相机中插有存储卡时，可以格式化存储卡。设定菜单上将显示**格式化存储卡**选项。

☑ 格式化内存和存储卡

- 格式化过程中，切勿关闭照相机或打开电池舱／存储卡插槽盖。
- 初次将在其他设备上用过的存储卡插入本照相机时，请务必使用本照相机格式化该存储卡。
- 格式化照相机内存或存储卡时，相册图标 (📖12) 会被重置为其默认图标（数字图标）。

语言／Language

按MENU按钮 → Y 标签 (📄11) → 语言／Language

从29种语言中选择一种语言用于显示照相机菜单和信息。

| | |
|-----------|----------|
| Čeština | 捷克语 |
| Dansk | 丹麦语 |
| Deutsch | 德语 |
| English | 英语（默认设定） |
| Español | 西班牙语 |
| Ελληνικά | 希腊语 |
| Français | 法语 |
| Indonesia | 印度尼西亚语 |
| Italiano | 意大利语 |

| | |
|----------------|--------|
| Magyar | 匈牙利语 |
| Nederlands | 荷兰语 |
| Norsk | 挪威语 |
| Polski | 波兰语 |
| Português (BR) | 巴西葡萄牙语 |
| Português (PT) | 葡萄牙语 |
| Русский | 俄语 |
| Română | 罗马尼亚语 |
| Suomi | 芬兰语 |
| Svenska | 瑞典语 |

| | |
|------------|------|
| Tiếng Việt | 越南语 |
| Türkçe | 土耳其语 |
| Українська | 乌克兰语 |
| عربي | 阿拉伯语 |
| 简体中文 | 简体中文 |
| 繁體中文 | 繁体中文 |
| 日本語 | 日语 |
| 한글 | 韩语 |
| ภาษาไทย | 泰语 |
| हिन्दी | 印地语 |

电视设定

按MENU按钮→Y标签(☰11)→电视设定

调节设定以便连接到电视机。

| 选项 | 说明 |
|-----------|---|
| 视频模式 | 从 NTSC 或 PAL 中, 选择适合您电视机的模拟视频输出系统。 |
| HDMI | 选择HDMI输出照片的分辨率: 自动 (默认设定)、 480p 、 720p 或 1080i 。当设定为 自动 时, 将自动从 480p 、 720p 或 1080i 中选择与所连接的电视机最匹配的输出分辨率。 |
| HDMI设备控制 | 选择当通过HDMI连接线连接到符合HDMI-CEC标准的电视机时, 照相机是否接收来自电视机的信号。当设定为 开启 (默认设定) 时, 在播放期间可以使用电视机遥控器操作照相机。 有关详细说明, 参见“使用电视机遥控器 (HDMI设备控制)” (📺24)。 |
| HDMI 3D输出 | 设定将3D照片输出到HDMI设备所用的方式。 选择 开启 (默认设定) 可以在通过HDMI连接的电视机或显示屏上以三维形式播放使用本照相机拍摄的3D照片。 |

HDMI和HDMI-CEC

“HDMI”是 High-Definition Multimedia Interface (高清多媒体接口) 的缩写, 是一种多媒体接口。

“HDMI-CEC”是HDMI-Consumer Electronics Control (HDMI消费性电子产品控制) 的缩写, 该功能可实现兼容设备之间的互操作性。

计算机充电

按MENU按钮 → Y 标签 (☞11) → 计算机充电

选择当照相机通过USB连接线连接到计算机时是否对插入照相机的电池充电 (☞82)。

| 选项 | 说明 |
|-----------|--|
| 自动 (默认设定) | 当照相机连接到运行中的计算机时, 将使用计算机提供的电能自动对插入照相机的电池充电。 |
| 关闭 | 当照相机连接到计算机时不会对插入照相机的电池充电。 |

☑ 关于将照相机连接到打印机的注意事项

- 连接到打印机时, 即使打印机符合PictBridge标准, 也无法对电池充电。
- 当**计算机充电**选择了**自动**时, 将照相机直接连接到某些打印机可能无法打印图像。如果将照相机连接到打印机并开启后未显示PictBridge启动画面, 请关闭照相机并拔出USB连接线。将**计算机充电**设定为**关闭**, 然后重新将照相机连接到打印机。

☑ 关于连接到计算机充电的注意事项

- 在设定照相机的显示语言以及日期和时间之前, 将照相机连接到计算机时, 无法对电池充电, 也无法传送数据 (☞22)。如果照相机的时钟电池 (☞23) 电量已耗尽, 则必须重设日期和时间, 才能在连接到计算机时对电池充电或传送图像。在此情况下, 请使用可充电电源适配器EH-69P (☞16) 给电池充电, 然后设定照相机的日期和时间。
- 如果照相机关闭, 充电也将会停止。
- 如果在充电时计算机进入睡眠模式, 充电将会停止, 照相机可能会关闭。
- 从计算机断开照相机的连接时, 请关闭照相机, 然后再断开USB连接线的连接。
- 连接到计算机给电池充电所花的时间可能会比使用可充电电源适配器EH-69P充电所花的时间长。如果在电池充电期间传送图像, 充电时间会延长。
- 当照相机连接到计算机时, 计算机上安装的应用程序 (例如Nikon Transfer 2) 可能会启动。如果将照相机连接到计算机的目的只是为了给电池充电, 请退出该应用程序。
- 电池充电完成后, 如果30分钟内未与计算机进行任何通信, 照相机会自动关闭。
- 当电池插入在照相机中时, 根据不同的计算机规格、设定以及电源和配置, 可能无法使用计算机连接为电池充电。

 充电指示灯

下表说明照相机连接到计算机时充电指示灯的状态。

| 选项 | 说明 |
|----------|---|
| 慢速闪烁（绿色） | 电池正在充电。 |
| 熄灭 | 电池不在充电。 当电源指示灯亮起时，如果充电指示灯从缓慢闪烁（绿色）变为熄灭，就说明充电已完成。 |
| 快速闪烁（绿色） |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环境温度不适合充电。请在环境温度介于 5°C 到 35°C 的室内给电池充电。• USB 连接线未正确连接，或者电池出现故障。请确保 USB 连接线正确连接，如有必要请更换电池。• 计算机处于睡眠模式，不会供电。请唤醒计算机。• 由于计算机的设定或规格，计算机无法给照相机供电，因而电池无法充电。 |

眨眼警告

按MENU按钮→Y标签(☞11)→眨眼警告

选择在以下拍摄模式中使用脸部侦测(☞75)时是否要侦测眨眼。

-  (自动) 模式 (当AF区域模式选择了脸部优先()37)时)
- 在以下场景模式中：
 -  (场景自动选择器) (☞39)
 - 人像(☞42)
 - 夜间人像 (当选择了三脚架时) (☞43)

| 选项 | 说明 |
|-----------|--|
| 开启 | 若照相机在使用脸部侦测拍摄照片后随即侦测到可能有人闭眼，则显示屏上会显示“有人眨眼吗？”画面。可能发生闭眼的人物脸部将以黄色边框框出。您可以检查所拍照片并决定是否需要重新拍摄。 |
| 关闭 (默认设定) | 照相机不会侦测眨眼。 |

有人眨眼吗？画面

- 要放大侦测到眨眼的脸部，请朝T(Q)方向旋转变焦控制。要返回到全屏播放模式，请朝W()方向旋转变焦控制。
- 如果照相机侦测到1个或多个人物闭上了眼，请在变焦播放期间按◀或▶显示其他脸部。
- 按按钮删除拍摄的照片。
- 按OK按钮或快门释放按钮返回到拍摄画面。
- 如果几秒内未执行任何操作，画面将自动返回到拍摄画面。



Eye-Fi上传

按MENU按钮 → Y标签(☰11) → Eye-Fi上传

| 选项 | 说明 |
|----------|-------------------------|
| 开启 | 将使用照相机创建的图像上传到预先选择的目的地。 |
| 关闭（默认设定） | 不会上传图像。 |

关于Eye-Fi卡的注意事项

- 请注意，如果信号强度不足，即使选择了**开启**，也不会上传图像。
- 在禁止使用无线设备的地方，请选择**关闭**。
- 有关详细信息，参见Eye-Fi卡的说明书。如果发生故障，请与存储卡制造商联系。
- 本照相机可以用来开启或关闭Eye-Fi卡，但可能不支持其他Eye-Fi功能。
- 照相机不兼容无限内存功能。如果在计算机上设定了该功能，请将其禁用。如果启用了无限内存功能，可能无法正确显示所拍摄照片的数量。
- Eye-Fi卡仅可在购买国使用。请遵守所有关于无线设备的当地法律。
- 将此设定保留为**开启**将导致电池在较短的时间内被耗尽。

Eye-Fi通信指示

可以在显示屏上确认照相机中Eye-Fi卡的通信状态(☰6)。

- : **Eye-Fi上传**设定为**关闭**。
-  (亮起): Eye-Fi上传已启用，等待开始上传。
-  (闪烁): Eye-Fi上传已启用，正在上传数据。
- : Eye-Fi上传已启用，但无图像可上传。
- : 发生错误。照相机无法控制Eye-Fi卡。

支持的Eye-Fi卡

截至2011年11月，可以使用以下Eye-Fi卡。请确保Eye-Fi卡固件已更新至最新版本。

- Eye-Fi Connect X2 SDHC 4GB
- Eye-Fi Mobile X2 SDHC 8GB
- Eye-Fi Pro X2 SDHC 8GB

胶片显示窗格

按MENU按钮→Y标签(📖11)→胶片显示窗格

让您可以选择在全屏播放模式(📖30)中快速旋转多重选择器时，是否显示胶片显示窗格。

| 选项 | 说明 |
|----------|--|
| 开启 | <p>当您以全屏播放模式查看图像时，如果快速旋转多重选择器，会在显示屏的底部显示图像缩略图。</p> <p>您可以查看前面或后续图像的缩略图，并选择图像。</p> <p>当显示胶片显示窗格时，您可以按Ⓚ按钮将其隐藏。</p>  |
| 关闭（默认设定） | 禁用胶片显示窗格。 |

关于胶片显示窗格显示的注意事项

- 要显示胶片显示窗格，照相机的内存或存储卡中必须保存有至少10张图像。
- 如果是在“我的收藏”照片、自动分类或按日期列出播放模式下，所选相册、类别或拍摄日期至少必须有10张图像。

全部重设

按MENU按钮→Y标签(📖11)→全部重设

当选择重设时，照相机设定会恢复为默认值。

基本的拍摄功能

| 选项 | 默认值 |
|-------------|-----|
| 闪光模式(📖60) | 自动 |
| 自拍(📖63) | OFF |
| 近拍模式(📖64) | OFF |
| 创意滑块调节(📖65) | OFF |
| 曝光补偿(📖68) | 0.0 |

拍摄菜单 / 连拍菜单

| 选项 | 默认值 |
|-------------|---------------|
| 图像模式(📖71) | 📷 4608 × 3456 |
| 白平衡(🔍33) | 自动 |
| 测光(🔍35) | 矩阵测光 |
| 连拍(📖55) | 连拍 (H) |
| ISO感光度(🔍36) | 自动 |
| AF区域模式(🔍37) | 脸部优先 |
| 自动对焦模式(🔍40) | 单次AF |

场景模式

| 选项 | 默认值 |
|-----------------|-----------------------|
| 场景菜单(📖38) | 人像 |
| 夜间人像(📖43) | 三脚架 |
| 食物模式(📖45)中的色相调节 | 中央 |
| 简易全景(📖47) | 标准(180°) |
| 宠物像(📖48) | 宠物像自动释放: ON 连拍: 连拍 |

夜景菜单

| 选项 | 默认值 |
|---------|-----|
| 夜景(📖40) | 手持 |

逆光菜单

| 选项 | 默认值 |
|------------|-----|
| 高动态范围(📖41) | 关闭 |

智能人像菜单

| 选项 | 默认值 |
|------------|-----|
| 皮肤柔和(🔍41) | 标准 |
| 笑脸定时器(🔍41) | 开启 |
| 眨眼识别(🔍42) | 关闭 |

设定菜单

特殊效果菜单

| 选项 | 默认值 |
|-----------|-----|
| 特殊效果(☞57) | 柔和 |

动画菜单

| 选项 | 默认值 |
|------------------|---|
| 动画选项(☞53) |  HD 1080p★ (1920 × 1080) |
| 以HS动画短片作为片头(☞54) | 开启 |
| 自动对焦模式(☞57) | 单次AF |
| 减少风噪声(☞57) | 关闭 |

GPS选项菜单 (仅限COOLPIX S9300)

| 选项 | 默认值 |
|--------------|--------------|
| 记录GPS数据(☞58) | 关闭 |
| 嵌入POI (☞60) | 关闭 |
| 显示POI (☞60) | 关闭 |
| 细节等级(☞60) | 6级 (详细) |
| 日志记录时长(☞61) | 记录接下来24小时的数据 |
| 罗盘显示(☞64) | 关闭 |

设定菜单

| 选项 | 默认值 |
|---------------|------|
| 欢迎画面(☞66) | 无 |
| 照片信息(☞70) | 自动信息 |
| 图像查看(☞70) | 开启 |
| 亮度(☞70) | 3 |
| 打印日期(☞72) | 关闭 |
| 减震(☞73) | 开启 |
| 动态侦测(☞74) | 自动 |
| AF辅助(☞75) | 自动 |
| 数码变焦(☞76) | 开启 |
| 按键音(☞77) | 开启 |
| 快门音(☞77) | 开启 |
| 自动关闭(☞77) | 1分钟 |
| HDMI (☞79) | 自动 |
| HDMI设备控制(☞79) | 开启 |

| 选项 | 默认值 |
|----------------|-----|
| HDMI 3D输出(🔗79) | 开启 |
| 计算机充电(🔗80) | 自动 |
| 眨眼警告(🔗82) | 关闭 |
| Eye-Fi上传(🔗83) | 关闭 |
| 胶片显示窗格(🔗84) | 关闭 |

其它

| 选项 | 默认值 |
|----------------|-------|
| 纸型 (🔗27、🔗28) | 默认 |
| 幻灯播放的画面间隔(🔗46) | 3秒 |
| 连续照片显示选项(🔗52) | 仅关键照片 |

- 选择**全部重设**也会从内存中清除当前文件编号(🔗89)。重设后，编号将从内存或存储卡中可以使用的最小编号开始继续。如果从内存或存储卡中删除所有照片(📖32)后执行**全部重设**，其后所拍摄照片文件会从**0001**开始编号。
- 即使执行了**全部重设**，以下设定也不受影响：
 - 拍摄菜单：白平衡中的手动预设数据(🔗34)
 - 播放菜单：“我的收藏”照片内容(🔗9)和选择关键照片(🔗52)
 - 设定菜单：时区和日期(🔗67)、语言／Language (🔗78)和电视设定中的视频模式(🔗79)

固件版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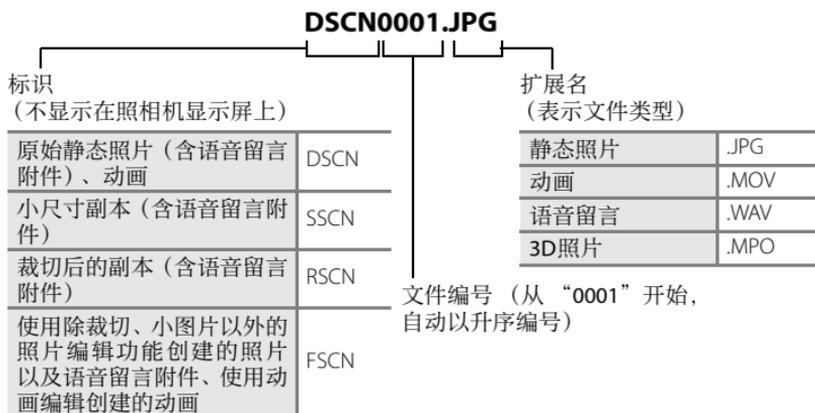
按MENU按钮(📖11) → 🏠标签 → 固件版本

显示照相机当前的固件版本。



文件和文件夹名称

照片、动画和语音留言文件名被指定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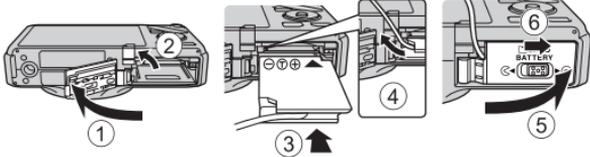


- 依据以下命名规则自动创建用于存储文件的文件夹：“文件夹编号+NIKON”（例如：“100NIKON”）。如果一个文件夹中已有200个文件，则会新建一个文件夹。（例如，接在“100NIKON”后面的文件夹名称为“101NIKON”。当文件夹中的文件编号达到9999时，也会新建一个文件夹。下一个文件编号会自动设定为“0001”。
- 语音留言与附有该语音留言的照片共用相同的标识和文件编号。
- 从内存或存储卡复制图像文件或语音文件，或将这些文件复制到内存或存储卡时(🔌51)，文件命名规则如下：
 - 已选择图像：
使用“已选择图像”复制的文件会复制到当前文件夹（或复制到用于存放后续照片的文件夹），在该文件夹中，会接着存储器中最大的文件编号，以升序为该文件指定文件编号。
 - 所有图像：
使用“所有图像”复制的文件会连同其文件夹一起复制。文件夹将接着目的地媒体中最大的文件夹编号以升序编号。
不更改文件名。

文件和文件夹名称

- 当前文件夹编号为999时，如果文件夹中有200个文件，或文件已编号至9999，除非格式化(📷78)内存或存储卡，或插入新的存储卡，否则不可以再拍摄照片。

选购配件

| | |
|----------|---|
| 可充电电池 | 锂离子可充电电池EN-EL12 ¹ |
| 可充电电源适配器 | 可充电电源适配器EH-69P ^{1,2} |
| 充电器 | 充电器MH-65 (电池电量完全用完时的充电时间：约2小时30分钟) |
| 电源适配器 | <p>电源适配器EH-62F (如图所示连接)</p> <p>1 2 3</p>  <p>将照相机电源连接器的连接线正确接入电源连接器的线槽中，然后插入电源适配器。关闭电池舱/存储卡插槽盖之前，请将照相机电源连接器的连接线正确接入电池舱插槽中。如有部分连接线露在槽外，关上盖子时，可能会损坏盖子或连接线。</p> |
| USB连接线 | USB连接线UC-E6 ¹ |
| 音频/视频线 | 音频/视频线EG-CP16 ¹ |

¹ 购机时随照相机附送。(有关详细说明，参见“确认包装内容”(ii)页。)

² 在其他国家/地区使用时，请根据需要使用时售的插头适配器。有关插头适配器的详细信息，请咨询您的旅行社。

有关COOLPIX S9300/S9200配件的最新信息，请参见我们的网站或产品目录。

错误信息

下表列出了显示在显示屏上的错误信息和其它警告以及解决方法。

| 显示 | 原因/解决方法 |  |
|---|---|--|
|  (闪烁) | 未设定时钟。 设定日期和时间。 |  67 |
| 电池电量耗尽。 | 电池电量耗尽。 充电或更换电池。 | 14、16 |
| 电池温度高 | 电池温度高。 关闭照相机，等电池冷却后再继续使用。此信息出现5秒钟后，显示屏会关闭，电源指示灯和闪光指示灯会快速闪烁。指示灯闪烁3分钟后，照相机自动关闭，但您也可以按电源开关手动将其关闭。 | 21 |
| 照相机将关闭以防过热。 | 照相机内部太热。照相机自动关闭。 关闭照相机一段时间，直至内部冷却下来，然后再开启。 | - |
|  (闪烁红色) | 照相机无法对焦。 • 重新对焦。 • 使用对焦锁定。 | 28 76 |
| 照相机正在记录，请稍候。 | 照相机无法执行其他操作，直到记录完成。 请等待记录完成，那时此信息将自动消失。 | - |
| 存储卡被写保护。 | 存储卡的写保护开关位于“锁定”位置。 将写保护开关滑到“写入”的位置。 | - |
| Eye-Fi卡锁定时不可用。 | Eye-Fi卡的写保护开关位于“锁定”位置。 将写保护开关滑到“写入”的位置。 | - |
| | 存取Eye-Fi卡时出错。 • 使用经认可的存储卡。 • 确保端子干净。 • 确认存储卡是否正确插入。 | 19 18 18 |
| 此卡无法使用 | 存取存储卡时出错。 • 使用经认可的存储卡。 • 确保端子干净。 • 确认存储卡是否正确插入。 | 19 18 18 |
| 无法读取该存储卡。 | | |

| 显示 | 原因/解决方法 |  |
|------------------------------|--|---|
| 存储卡没有格式化。是否格式化存储卡? 是 否 | 存储卡未进行适用于本照相机的格式化操作。格式化时, 会删除存储卡上存储的所有数据。如果卡上有您想保留的数据, 请选择 否 , 将数据备份到计算机上后再格式化存储卡。要格式化存储卡, 请选择 是 , 然后按  按钮。 | 18 |
| 内存不足。 | 存储卡已满。 • 更改图像模式。 • 删除照片和动画。 • 更换存储卡。 • 取出存储卡并使用内存。 | 71 32、92 18 19 |
| 无法保存图像。 | 记录照片时出错。 格式化内存或存储卡。 | 18 |
| | 照相机用尽了所有的文件编号。 请更换存储卡, 或格式化内存/存储卡。 | 18 |
| | 照片无法用于欢迎画面。 |  66 |
| 相册已满。无法继续增加照片。 | 添加到相册中的照片已达到200张。 • 从相册中删除照片 • 将照片添加到其他相册中 |  9 |
| 刚拍摄的照片中侦测出眨眼。 | 在拍摄照片时可能有人闭眼。 在播放模式中检查照片。 | 51、  42 |
| 无法创建全景照片。 | 无法执行简易全景拍摄。 在以下情形中, 可能无法使用简易全景拍摄: • 在经过一定时间而拍摄仍未完成时 • 当照相机移动速度过快时 • 当照相机不是沿全景方向直线移动时 |  2 |
| 无法创建全景照片。只能向一个方向转动照相机进行拍摄。 | | |
| 无法创建全景照片。请更慢转动照相机进行拍摄。 | | |
| 拍摄失败 | 无法拍摄3D照片的第1张图像。 • 重新尝试拍摄。 • 在某些拍摄环境下, 例如当拍摄对象移动、较暗或对比较低时, 可能无法拍摄照片。 |  5 |

| 显示 | 原因/解决方法 |  |
|----------------|--|--|
| 无法拍摄第二张照片 | 当拍摄3D照片时，拍摄了第1张照片后，无法成功拍摄第2张照片。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重新尝试拍摄。拍摄了第1张照片后，水平移动照相机并对拍摄对象构图，使拍摄对象与指南对齐。 在某些拍摄环境下，例如当拍摄对象移动时，或当拍摄对象较暗或对亮度低时，可能无法拍摄第2张照片。 |  5 — |
| 无法保存3D图像 | 无法保存3D照片。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重新尝试拍摄。 删除不需要的照片。 根据拍摄对象或拍摄环境，例如当拍摄对象移动时，或当拍摄对象较暗或对亮度较低时，可能无法创建3D照片，因而无法保存。 |  5 32 — |
| 无法保存声音文件。 | 无法为该文件附加语音留言。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无法对动画附加语音留言。 选择使用本照相机拍摄的照片。 | —  50 |
| 无法修改图像。 | 无法编辑选择的照片。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确认编辑所需的条件。 这些选项不可用于动画。 |  16 — |
| 不能录制动画。 | 录制动画时出现超时错误。 选择写入速度更快的存储卡。 | 19 |
| 内存中无图像 | 内存或存储卡中无照片。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要查看存储在内存中的照片，请取出存储卡。 要从内存复制文件到存储卡，按 MENU 按钮并从播放菜单中选择复制。 | 18  51 |
| 文件内没有图像数据 | 文件不是使用 COOLPIX S9300/S9200 创建的。 无法在本照相机上查看文件。 | — |
| 无法播放该文件。 | 应使用计算机或任何用于创建或编辑此文件的其他设备进行查看。 | — |
| 所有图像被隐藏 | 没有可用于幻灯播放的图像。 | — |
| 无法删除该图像。 | 照片受到保护。 禁用保护。 |  47 |
| 旅行目的地在目前设定时区内。 | 目的地与居住地位于同一时区。 |  69 |
| 模式拨盘位置偏移。 | 模式拨盘位于两种模式之间。 旋转模式拨盘以选择所需的模式。 | 24 |
| 无法获取GPS数据。 | 仅限 COOLPIX S9300 未正确设定照相机时钟。 更改地点或时间，然后再次确定地点。 | — |

| 显示 | 原因/解决方法 |  |
|-------------------|--|--|
| 未在存储卡中找到 A-GPS 文件 | 仅限 COOLPIX S9300 未在存储卡中找到可以更新的 A-GPS 文件。 检查以下几点：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是否插入了存储卡 • A-GPS 文件是否保存在存储卡上 • 保存在存储卡上的 A-GPS 文件是否比照相机中保存的 A-GPS 文件更新 • A-GPS 文件是否仍然有效 | - |
| 更新失败 | 仅限 COOLPIX S9300 无法更新 A-GPS 文件。 A-GPS 文件可能已损坏。再次从网站下载文件。 |  59 |
| 无法保存至存储卡 | 未插入存储卡。 插入存储卡。 仅限 COOLPIX S9300 已保存了 100 份日志数据或一天之内已保存了 36 份日志数据。 从存储卡上删除不再需要的日志数据，或更换一张新的存储卡。 | 18  62 |
| 无法矫正罗盘 | 仅限 COOLPIX S9300 无法正确矫正电子罗盘。 在户外，呈 8 字形摆动手腕，使照相机的方向朝前后、左右或上下变动。 |  64 |
| 闪光灯未完全弹出。 | 闪光灯被手指或其他物体按住。 勿按住闪光灯。 | 60 |
| 镜头错误 | 镜头无法正常工作。 关闭照相机，然后重新开启。若错误仍然存在，请联系零售商或尼康授权的维修服务中心。 | 21 |
| 通信错误 | 与打印机通信时出错。 关闭照相机，重新连接 USB 连接线。 |  26 |
| 系统错误 | 照相机的内部电路出错。 关闭照相机，取出电池后再重新插入，然后再开启照相机。若错误仍然存在，请联系零售商或尼康授权的维修服务中心。 | 21 |
| 打印机错误：检查打印机状态。 | 打印机错误。 检查打印机。解决问题后，选择 恢复 ，然后按  按钮以恢复打印。* | - |
| 打印机出错：检查纸张 | 未装入指定纸型的纸张。 装入指定纸型的纸张，选择 恢复 ，然后按  按钮以恢复打印。* | - |

错误信息

| 显示 | 原因/解决方法 |  |
|-------------|---|---|
| 打印机出错: 卡纸 | 打印机卡纸。 取出卡住的纸张, 选择 恢复 , 然后按  按钮以恢复打印。* | - |
| 打印机出错: 纸张用完 | 打印机中未装入纸张。 装入指定纸型的纸张, 选择 恢复 , 然后按  按钮以恢复打印。* | - |
| 打印机出错: 检查墨盒 | 墨盒出错。 检查墨盒, 选择 恢复 , 然后按  按钮以恢复打印。* | - |
| 打印机出错: 无墨 | 墨盒用尽。 更换墨盒, 选择 恢复 , 然后按  按钮以恢复打印。* | - |
| 打印机出错: 文件损坏 | 出现由图像文件造成的错误。 选择 取消 , 然后按  按钮取消打印。 | - |

* 若需更进一步的指导和信息, 请参见打印机附带的说明书。



技术注释与索引

| | |
|---|----|
| 产品保养 | 2 |
| 照相机 | 2 |
| 电池 | 3 |
| 可充电电源适配器 | 4 |
| 存储卡 | 5 |
| 照相机保养 | 6 |
| 清洁 | 6 |
| 存放 | 6 |
| 地点名称数据用户许可协议（仅限 COOLPIX S9300） | 7 |
| 故障排除 | 11 |
| 技术规格 | 19 |
| 支持的标准 | 22 |
| 索引 | 23 |

产品保养

照相机

请在存放或使用照相机时遵循以下注意事项，以确保您能持续使用您的尼康产品。

在使用产品之前，请务必通读并遵守“安全须知”(vi到ix)内的警告。

✔ 保持干燥

若将本品浸入水中或放在高温度的环境中将会损坏本品。

✔ 避免跌落

如果受到强烈撞击或振动，照相机可能会发生故障。

✔ 谨慎装卸镜头以及所有可移动部件

切勿对镜头、镜头盖、显示屏、存储卡插槽或电池舱用力过大。这些部件容易损坏。对镜头盖施加大力可能会造成照相机故障或镜头损坏。如果显示屏破损，请注意防止碎玻璃划伤，以及防止显示屏中的液晶接触皮肤或进入眼睛或口内。

✔ 切勿将镜头长时间对着强光源

使用或存放照相机时，避免将镜头长时间对着太阳或其它强光源。强烈的光线可能会造成图像传感器退化，在照片中产生白斑。

✔ 使照相机远离强磁场

请勿在会产生强电磁辐射或磁场的设备附近使用、存放照相机。无线电发射器等产生的强静电或磁场可能会影响显示屏、损坏存储卡上保存的数据或影响照相机的内部工作电路。

✔ 避免温度骤变

温度的突变，诸如在寒冷天进出温暖的大楼将可能会使照相机内部结露。为避免结露，请将照相机事先装入手提包或塑料袋内，以防温度突变。

✔ 在拔下或切断电源，或取出存储卡前请先关闭照相机

当照相机处于开启状态时，或者正在保存或删除图像时，切勿取出电池。如果强行切断照相机电源将可能导致数据丢失、照相机内存或内部电路损坏。

✔ 运输产品时

请在包装箱内装入足够多的缓冲材料，以减少（避免）由于冲击导致产品损坏。

关于显示屏的注意事项

- 显示屏和电子取景器制造精度极高，其有效像素数至少达99.99%，偏差或缺陷不超过0.01%。因此，即使这些屏幕可能含有始终发亮（白色、红色、蓝色或绿色）或不发亮（黑色）的像素，也并非故障，使用本设备记录的图像不会受到影响。
- 在强光下显示屏上的图像可能难以看清。
- 显示屏由LED背光照亮。若显示屏开始变暗或忽明忽暗，请与尼康授权的维修服务中心联系。

电池

- 在使用电池之前，请务必通读并遵守“安全须知”（vi到ix）内的警告。
- 使用照相机前请检查电池电量级别，如有必要请更换电池或对电池充电。电池一旦充足电后请勿继续充电，否则会影响电池性能。在重要场合拍摄照片时，请尽可能携带充满电的备用电池。
- 不要在环境温度低于0°C或高于40°C时使用本电池。
- 使用前，请在环境温度介于5°C到35°C的室内给电池充电。
- 电池温度处于45°C到60°C之间时，可充电容量可能会下降。
- 在低于0°C或高于60°C的环境温度下，电池无法充电。
- 请注意，使用期间电池可能会变烫；请等电池冷却后再充电。未遵守这些注意事项可能会损坏电池、降低其性能，或使其无法正常充电。
- 在寒冷的天气下，电池的容量往往会下降。在寒冷的天气下到户外拍摄之前，请确保已将电池电量充满。请将备用电池放在暖和的地方，需要时可交换使用。一旦回暖，低温电池可能会恢复部分电量。
- 如果电池触点上有脏物，可能会使照相机无法运作。万一电池触点变脏，请在使用前用干抹布将触点擦拭干净。

- 如果电池暂时不使用，应将其插入照相机将电量用完后再次存放。电池应存放在环境温度介于15°C到25°C的凉爽位置。不要在过热或过冷的位置存放电池。
- 在不使用电池时，务必将电池从照相机或充电器中取出。当电池插入时，即使不使用也会消耗些许电量。这可能会导致电池电量流失过度而完全丧失功效。在电池电量耗尽时开启或关闭照相机可能会导致电池持久力缩短。当电池电量级别低时，请务必在给电池充电后再行使用。
- 应至少每6个月充电一次，然后将其电量用完后再次存放。
- 运输产品时，请将内部的电池取出，套上电池终端盖或放入袋中妥善保存，以避免电池电极接触到其他电池的电极，或项链、耳环等金属物品，造成电池短路。电池短路可能会引起漏液、发热、破损等问题。
- 从照相机或充电器中取出电池后，请为电池装上随附的端子盖，并将其存放在阴凉的地方。
- 当充满电的电池在室温下使用时其电量消耗过快表示电池需要立即更换。请购买一块新的EN-EL12电池。
- 当电池无法保有电量时请将其更换。旧电池是有价值的资源。请按当地法规回收旧电池。

可充电电源适配器

- 在使用可充电电源适配器之前，请务必通读并遵守“安全须知”（vi到ix）内的警告。
- 可充电电源适配器EH-69P仅可与兼容设备一起使用。请勿与其他品牌或型号的设备一起使用。
- EH-69P与交流100-240 V，50/60 Hz电源插座兼容。在其他国家/地区使用时，请根据需要使用插头适配器（市售）。有关插头适配器的详细信息，请咨询您的旅行社。
- 在任何情况下都不要使用可充电电源适配器EH-69P以外的其他品牌或型号的电源适配器或USB电源适配器。未能遵守本注意事项可能导致过热或损坏照相机。

存储卡

- 仅可使用SD存储卡。参见“经认可的存储卡”(📖19)。
- 在使用存储卡时，务必遵守存储卡文档中的注意事项。
- 请勿在存储卡上粘贴标签或粘胶纸。
- 请勿使用计算机格式化存储卡。
- 首次使用在其他设备上用过的存储卡时，请务必使用本照相机格式化该存储卡。
使用新存储卡时，建议先使用本照相机格式化该存储卡。
- 格式化将永久删除存储卡中的所有数据。务必在格式化之前将重要照片传送到计算机。
- 如果将存储卡插入照相机时显示错误信息“存储卡没有格式化。是否格式化存储卡？”，则必须先格式化存储卡。如果存储卡中有您想要保留的图像，请选择“否”，将要保留的图像保存到计算机上，然后再格式化存储卡。要格式化存储卡，请选择“是”，然后按ⓧ按钮。
- 请勿在格式化、向存储卡写入数据或从存储卡删除数据，以及向计算机传送数据期间执行以下操作。未能遵守本注意事项可能会导致数据丢失或者损坏存储卡。
 - 打开电池舱/存储卡插槽盖以取出电池或存储卡。
 - 关闭照相机
 - 断开电源适配器的连接

照相机保养

清洁

| | |
|-----|--|
| 镜头 | 请勿让手指碰到玻璃部件。可使用吹气球（一种通常一端接有橡皮球，可挤压出气流吹在其它物体上的小装置）除去灰尘或棉绒。要除去指纹、油污或其它用吹气球无法除去的污渍，可以用干净的软布或眼镜清洁布，小心地从镜头的中间开始，以螺旋运动的方式向镜头的边缘擦拭。请勿用力或使用硬质材料擦拭镜头。未能遵守本注意事项可能会导致损坏或故障。如果这种方法无效，请用稍稍蘸有市售镜头清洁剂的清洁布来清洁镜头。 |
| 显示屏 | 用吹气球除去灰尘或棉绒。要除去指纹、油污或其他污渍，使用柔软的干布或眼镜清洁布小心擦拭显示屏。请勿用力或使用硬质材料擦拭显示屏。未能遵守本注意事项可能会导致损坏或故障。 |
| 机身 | 用吹气球除去灰尘、脏物或沙粒，然后用柔软干布轻轻擦拭。在海滩或其他多沙或多尘的环境下用过照相机后，用干布蘸少许清水轻轻擦去沙粒、灰尘或盐份，然后完全晾干。 请注意，异物进入照相机可能会造成不属于保修范围的损坏。 |

请勿使用酒精或稀释剂等挥发性有机溶剂、化学洗涤剂、防腐剂，或防雾剂。

存放

如果长期不使用照相机，请取出电池。切勿将照相机与石油精或樟脑球一起存放，或存放在以下场所：

- 靠近可能产生强电磁场的设备（例如电视机或收音机等）
- 曝露在温度低于-10°C或高于50°C的环境中
- 通风不良、湿度超过60%的地方

为防止发霉，每月应至少取出照相机一次。开启照相机并释放快门数次，然后再将照相机重新存放。

存放电池时，请务必通读并遵守“产品保养”说明中“电池”(3)部分给出的警告。

地点名称数据用户许可协议（仅限 COOLPIX S9300）

本数码相机中所存储的地点名称数据（“数据”）仅供您个人作内部使用，不得转售。此数据受版权保护，其使用受到以下条款和条件的限制。您（作为一方）及尼康公司（“尼康”）及其许可人（包括它们的许可人及供应商）（作为另一方）均同意以下条款及条件。

条款及条件

仅限个人使用。您同意，仅将此数据连同本数码相机及使用数码相机拍摄的图像数据用于您已获得许可的、个人且非商业性质用途，不得用于服务机构、分时系统或其他类似目的。

据此，及受下文各段所载之限制条件规限，您同意不会以其他方式对此数据的任何部分进行再现、复制、修改、反向编译、反向汇编或者反向工程，也不会因任何目的而以任何形式转让或分发此数据，但强制性法律允许的情况不在此限。

限制条件。除非您已获得尼康的特别许可，且在不限制前述段落规定的前提下，您不得：(a)将此数据用于任何安装于车辆上，或以其他方式与该等车辆连接或通信的，能够进行车辆导航、定位、调度、实时路线导航、车队管理或类似应用的产品、系统或应用程序；或(b)将此数据用于任何定位设备或任何移动或无线连接的电子或计算机设备（包括但不限于手机、掌中宝和手持电脑、寻呼机以及个人数字助理或PDA），或与此等定位设备或移动或无线设备进行通信。

警告。基于时间推移、情况的变化、所使用的来源以及收集综合地理数据的性质（其中任一因素都可能导致结果有误），此数据可能包含不准确或不完整的信息。

无担保。此数据乃“按现状”提供给您，且您同意自行承担使用风险。尼康及其许可人（包括它们的许可人及供应商）未出于法律或其他原因，就（包括但不限于）数据内容、质量、准确性、完整性、有效性、可靠性、针对特定用途的适用性、实用性、可自此数据获得的用途或结果，或者数据或服务器不会中断或无差错作出任何形式的明示或暗示的保证、声明或担保。

免责声明：尼康及其许可人（以及它们的许可人及供应商）概不对任何有关质量、性能、适销性、针对特定用途的适用性或侵权的担保（明示或暗示）承担责任。

有些州、地区和国家不允许排除特定担保，在这种情况下，上述排除规定可能不适用于您。

责任免除：尼康及其许可人（以及它们的许可人及供应商）概不就以下事项承担责任：任何索赔、要求或诉讼，不论您出于何种性质的原因提起该等索赔、要求或诉讼：无论是因使用或拥有信息而导致直接或间接损失、伤害或损害；或是因您使用或无法使用此信息、信息有任何缺陷或违反这些条款或条件（不管是合约规定行为、民事侵权行为还是基于担保的行为）而导致任何利润、收入、合同或储蓄损失、或任何其他直接、间接、特殊或后果性损害，即使尼康或其许可人已被告知发生此类损害的可能性，也是如此。有些州、地区和国家不允许排除特定责任或损害赔偿限制，在这种情况下，上述规定可能不适用于您。

出口控制。您同意，不会从任何地方出口数据的任何部分或其任何直接产品，除非符合所有适用的出口法律、法规和规则的规定，并拥有该等法律法规要求的全部许可和批准，包括但不限于由美国商务部海外资产控制办公室 (Office of Foreign Assets Control of the U.S. Department of Commerce) 以及美国商务部工业与安全局 (Bureau of Industry and Security of the U.S. Department of Commerce) 实施的法律法规及规则。

如果任何此类出口法律法规及规则禁止尼康及其许可人遵守其在本协议项下承担的数据交付或分发义务，所产生的未履行行为应可免受追究，且不构成对本协议的违约。

完整协议。这些条款及条件构成尼康（及其许可人，包括它们的许可人及供应商）与您之间就本协议标的物所达成的完整协议，并整体取代之前我们之间就该标的物所达成的任何及所有书面或口头协议。

管辖法律。上述条款及条件应受日本法律的管辖，且不适用 (i) 与其有关的冲突法条文，或 (ii) 联合国国际货物买卖合同公约 (United Nations Convention for Contracts for the International Sale of Goods)（已明确排除）；如果您获得数据所在国家因任何理由视日本法律不适用于本协议，则本协议应受您获得数据时所在国家的法律管辖。您同意，将根据本协议提供给您的数据所导致的或有关的任何及所有争议、索赔和诉讼提交日本司法权区管辖。

政府最终用户。如果 NAVTEQ 提供的数据由美国政府或请求或行使类似于通常由美国政府拥有的权利的任何其他实体获得或代表其获得，则本数据符合 48 C.F.R. (“FAR”) 2.101 中对“商业产品”的定义，需根据提供本数据所依照的最终用户细则授权，应该在交付或提供的每份数据副本中标示和添加以下“使用注意事项”，并根据以下注意事项进行处理：

| |
|---|
| <p style="text-align: center;">使用注意事项</p> <p>承包商（制造商／供应商）名称： NAVTEQ</p> <p>承包商（制造商／供应商）地址： 425 West Randolph Street, Chicago, Illinois 60606</p> <p>本数据是根据 FAR 2.101 定义的商业产品，受提供本数据的最终用户细则制约。</p> <p>© 2011 NAVTEQ - 保留一切权利。</p> |
|---|

如果签订合同的人员、联邦政府机构或任何联邦官员拒绝使用此处提供的说明，签订合同的人员、联邦政府机构或任何联邦官员必须在寻求获得对数据的其他或替代权利之前通知 NAVTEQ。

有关许可软件版权所有者的通知

- 日本的地点名称数据



© 2011 ZENRIN CO., LTD.。保留一切权利。
本服务使用ZENRIN CO., LTD.的POI数据。“ZENRIN”
是ZENRIN CO., LTD.的注册商标。

- 日本以外地区的地点名称数据



© 1993-2011 NAVTEQ。保留一切权利。
NAVTEQ Maps is a trademark of NAVTEQ.

| | |
|---|--|
| Austria | © Bundesamt für Eich- und Vermessungswesen |
| Croatia Cyprus Estonia Latvia Lithuania Moldova Poland Slovenia Ukraine | © EuroGeographics |
| France | source: © IGN France - BD TOPO ® |
| Germany | "Die Grundlagendaten wurden mit Genehmigung der zuständigen Behörden entnommen" |
| Great Britain | Contains Ordnance Survey data © Crown copyright and database right 2010 Contains Royal Mail data © Royal Mail copyright and database right 2010 |
| Greece | Copyright Geomatics Ltd. |
| Hungary | Copyright © 2003; Top-Map Ltd. |
| Italy | La Banca Dati Italiana è stata prodotta usando quale riferimento anche cartografia numerica ed al tratto prodotta e fornita dalla Regione Toscana. |
| Norway | Copyright © 2000; Norwegian Mapping Authority |
| Portugal | Source: IgeoE - Portugal |
| Spain | Información geográfica propiedad del CNIG |
| Sweden | Based upon electronic data © National Land Survey Sweden. |

地点名称数据用户许可协议（仅限 COOLPIX S9300）

| | |
|---------------|---|
| Switzerland | Topografische Grundlage: © Bundesamt für Landestopographie |
| Canada | This data includes information taken with permission from Canadian authorities, including © Her Majesty, © Queen's Printer for Ontario, © Canada Post, GeoBase ®, © Department of Natural Resources Canada. All rights reserved. |
| Mexico | Fuente: INEGI (Instituto Nacional de Estadística y Geografía.) |
| Australia | © Hema Maps Pty. Ltd, 2011. Copyright. Based on data provided under license from PSMA Australia Limited (www.psm.com.au). Product incorporates data which is © 2011 Telstra Corporation Limited, GM Holden Limited, Intelomatics Australia Pty Ltd, NAVTEQ International LLC, Sentinel Content Pty Limited and Continental Pty Ltd. |
| Israel | © Survey of Israel data source |
| Jordan | © Royal Jordanian Geographic Centre |
| Mozambique | Certain Data for Mozambique provided by Cenacarta © 2011 by Cenacarta |
| Réunion | source: © IGN 2009 - BD TOPO ® |
| Ecuador | INSTITUTO GEOGRAFICO MILITAR DEL ECUADRO AUTORIZACION N° IGM-2011-01- PCO-01 DEL 25 DE ENERO DE 2011 |
| Guadeloupe | source: © IGN 2009 - BD TOPO ® |
| Guatemala | Aprobado por el INSTITUTO GEOGRAFICO NACIONAL - Resolución del IGN N° 186-2011 |
| French Guiana | source: © IGN 2009 - BD TOPO ® |
| Martinique | source: © IGN 2009 - BD TOPO ® |
| Mexico | Fuente: INEGI (Instituto Nacional de Estadística y Geografía) |

故障排除

若您的照相机不能进行正常操作，在联系零售商或尼康授权的维修服务中心之前，请先查看以下常见问题的一览表。有关详细说明，参见最右栏中的页码。

- 有关详细说明，参见“错误信息” (👓92)。

电源、显示和设定问题

| 问题 | 原因/解决方法 |  |
|----------------------|--|--|
| 无法对插入照相机内的电池充电。 |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确认所有连接。 | 16、18 |
| 无法通过将照相机连接至计算机对电池充电。 |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在设定菜单中，计算机充电选择为关闭。• 当通过将照相机连接到计算机进行充电时，照相机关闭时电池充电会停止。• 当通过将照相机连接到计算机进行充电时，计算机待机(休眠)时电池充电会停止，照相机可能会关闭。• 根据不同的计算机规格、设定和状态，可能无法通过计算机连接对插入照相机的电池充电。 | 102、  80  80  80 - |
| 照相机无法开启。 |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电池电量耗尽。• 可充电电源适配器连接到电源插座时，照相机无法开启。 | 20 16 |
| 照相机未发出警告便关闭。 |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电池电量耗尽。• 如果一段时间未执行任何操作，照相机会为了节电而使用“自动关闭”功能自动关闭。• 如果在照相机开启时连接可充电电源适配器，照相机就会关闭。• 如果将照相机连接至计算机或打印机的 USB 连接线断开，照相机会关闭。重新连接 USB 连接线。• 照相机内部太热。关闭照相机一段时间，直至内部冷却下来。• 在低温下，照相机和电池可能无法正常工作。 | 20 21 16 82、85、  26 -  3 |
| 显示屏无显示。 |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照相机处于关闭状态。• 电池电量耗尽。• 照相机为了节电而进入待机模式：按电源开关、快门释放按钮、按钮或 按钮(动画录制)按钮，或旋转模式拨盘。• 闪光指示灯闪烁时，等待闪光灯充电完成。• 照相机和计算机通过 USB 连接线连接。• 照相机和电视机通过音频/视频线或 HDMI 连接线连接。 | 21 20 21 60 82、85 82、  23 |

| 问题 | 原因/解决方法 |  |
|------------------------------------|---|---|
| 显示屏难以看清。 |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调节显示屏亮度。 显示屏不干净。清洁显示屏。 | 100、  70  6 |
| 记录的日期和时间不正确。 |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如果尚未设定照相机时钟（拍摄期间“未设定日期”指示会闪烁），静态照片会加盖时戳“00/00/0000 00:00”，动画的日期则显示为“01/01/12 00:00”。使用设定菜单中的时区和日期设定正确的日期和时间。 照相机时钟没有普通的时钟（如手表）准确。请定期对照更精确的时钟检查照相机时钟，并根据需要重设。 | 22、100、  67 100、  67 |
| 显示屏上无任何信息显示。 | 在设定菜单的显示屏设定中，为照片信息选择了隐藏信息。 | 100、  70 |
| 打印日期无法使用。 | 尚未设定时区和日期。 | 22、100、  67 |
| 即使启用了打印日期，日期也不出现在照片上。 |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所选择的拍摄模式不支持打印日期。 当前设定的另一功能限制使用打印日期。 动画上无法打印日期。 | 100、  72 73 — |
| 当照相机开启时，会显示时区和日期设定画面。 照相机设定被重设。 | 时钟电池电量已耗尽；所有设定恢复为其默认值。 | 23 |
| 显示屏关闭，并且电源指示灯快速闪烁。 | 电池温度高。关闭照相机，等电池冷却后再继续使用。指示灯闪烁3分钟后，照相机会自动关闭，但您也可以按电源开关手动将其关闭。 | 21 |
| 照相机温度升高。 | 当长时间使用动画拍摄或使用Eye-Fi卡传送图像等功能时，或在环境温度高的场所中使用照相机时，照相机的温度可能会升高。这并非故障。 | 89 |

● 电子控制式照相机

在极少数情况下，显示屏上可能会出现乱码且照相机可能会停止工作。一般来说，该现象可能是由于强烈的外部静电所造成的。关闭照相机，取出并更换电池，然后重新开启照相机。注意，若如上所述断开电源，可能导致在故障发生时尚未记录到内存或存储卡中的数据丢失。已记录的数据不会受到影响。如果故障依旧，请联系零售商或尼康授权的维修服务中心。

拍摄问题

| 问题 | 原因/解决方法 |  |
|------------------|---|---|
| 无法设定为拍摄模式。 | 断开HDMI连接线或USB连接线的连接。 | 82、85、  23、  26 |
| 无法拍摄任何照片。 |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当照相机处于播放模式时，按  按钮、快门释放按钮，或 （动画录制）按钮。 当显示菜单时，按 MENU 按钮。 电池电量耗尽。 如果闪光指示灯缓慢闪烁，表示闪光灯正在充电。 | 30 11 20 60 |
| 无法拍摄3D照片。 | 在某些拍摄环境下，例如当拍摄对象移动时，或当拍摄对象较暗时或对亮度低时，可能无法拍摄第2张照片，或者可能无法保存3D照片。 | - |
| 照相机无法对焦。 |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拍摄对象离照相机太近。请尝试使用近拍模式、（场景自动选择器）或近摄场景模式拍摄。 无法较好地对拍摄对象进行自动对焦。 将设定菜单中的 AF 辅助 设为自动。 当半按快门释放按钮时，拍摄对象不在对焦区域中。 关闭照相机，然后重新开启。 | 39、45 29 101、  75 28、37 21 |
| 拍摄时显示屏上出现彩色条纹。 | 当拍摄带有重复式样的拍摄对象（例如百叶窗）时，可能会出现彩色条纹，这并非故障。彩色条纹不会出现在拍摄的图像或录制的动画中。但是，当使用 连拍H：120fps 或 HS 120fps (640×480) 时，可能会在拍摄的图像和录制的动画中看到彩色条纹。 | - |
| 照片模糊。 |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使用闪光灯。 使用减震或动态侦测。 使用 BSS（最佳拍摄选择器）。 使用三脚架稳定照相机（与自拍配合使用可获得更佳的效果）。 指定较高的 ISO 感光度设定，然后恢复拍摄。 | 60 101、  73、  74 56 63 37、  36 |
| 使用闪光灯拍摄的照片中出现亮斑。 | 闪光被空气中的颗粒反射。将闪光灯设定为  （关闭）。 | 61 |

故障排除

| 问题 | 原因/解决方法 | 📖 |
|-------------------------|---|---|
| 闪光灯不闪光。 |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闪光灯设定为  (关闭)。 选择了无法开启闪光灯的拍摄模式。 当前设定的另一功能限制使用闪光灯。 | 61 59 73 |
| 数码变焦无法使用。 |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在设定菜单中，数码变焦选择为关闭。 当在场景模式中选择了  (场景自动选择器)、 (夜景)、 (逆光)且高动态范围设定为开启、人像、夜间人像、简易全景、宠物像或3D拍摄时，不能使用数码变焦。 当选择智能人像模式时，不能使用数码变焦。 设定了限制使用数码变焦的其他功能。 | 101、  76 39、45、 41、42、 43、47、 48、49 50 73 |
| 图像模式无法使用。 | 当前设定的另一功能限制使用 图像模式 。 | 71 |
| 释放快门时无声音。 |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在设定菜单中，声音设定下的快门音设定为关闭。 在场景模式中选择了运动、博物馆或宠物像。 选择了连拍模式。 设定了限制使用快门音的其他功能。 请勿遮挡扬声器。 | 101、  77 42、46、 48  77 3 |
| AF辅助照明器不点亮。 | 在设定菜单中， AF辅助 选择为 关闭 。即使设定为 自动 ，受对焦区域位置或场景模式的影响，AF辅助照明器也可能不会亮起。 | 101、  75 |
| 照片不鲜明。 | 镜头不干净。清洁镜头。 |  6 |
| 颜色不自然。 | 白平衡或色相与光源不匹配。 | 37、45、 65、  33 |
| 在画面上或拍摄的图像中看到环形或彩虹状的色带。 | 当拍摄对象背光或拍摄显示画面中有极其明亮的光源时(例如在阳光下)，图像上可能会出现环形或彩虹状的色带。请改变光源的位置，或将其从显示画面中移开，然后重新尝试拍摄。 | - |
| 图像中出现不规则间距明亮像素(“噪点”)。 | 由于拍摄对象较暗，因此快门速度过慢或ISO感光度过高。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使用闪光灯。 指定较低的ISO感光度设定。 | 60 37、  36 |
| 照片太暗 |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闪光灯设定为  (关闭)。 闪光灯窗被挡住 拍摄对象处于闪光范围之外。 调节曝光补偿。 增加ISO感光度。 拍摄对象背光。选择场景模式  (逆光)，或将闪光模式设定为  (补充闪光)。 | 61 26 60 68 37、  36 41、60 |
| 照片太亮 | 调节曝光补偿。 | 68 |

| 问题 | 原因/解决方法 | 📖 |
|----------------|--|--|
| 未受红眼影响的区域也被修正。 | 当应用  (自动带防红眼), 或 夜间人像 场景模式的“补充闪光加防红眼”进行拍摄时, 在极少数情况下, 照相机内部红眼修正可能会应用于未受红眼影响的区域。将闪光模式设定为除  (自动带防红眼) 之外的模式, 并选择 夜间人像 以外的场景模式, 然后恢复拍摄。 | 43、60 |
| 未达到预期的皮肤柔和效果。 |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在某些拍摄环境下, 皮肤柔和功能可能无法获得预期的效果。 对于有 4 个以上脸部的照片, 请尝试使用播放菜单中的皮肤柔和。 | 52 80、  19 |
| 保存图像耗费时间长。 | <p>在以下情形中保存图像可能会花费较长的时间:</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在黑暗的地方拍摄致使降噪功能自动启用时。 当闪光灯设定为  (自动带防红眼) 时 在以下场景模式中拍摄照片时: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夜景) 中的手持 在  (逆光) 中将高动态范围设为除关闭外的其它设定 夜间人像中的手持 简易全景 使用连拍时 | - 61 40 41 43 47 55 |

播放问题

| 问题 | 原因/解决方法 | 📖 |
|--------------|--|---|
| 无法播放文件。 |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文件已被计算机或其他品牌/型号的照相机覆盖或重新命名。 无法播放使用 COOLPIX S9300/S9200 之外的照相机录制的动画。 | - 92 |
| 无法播放连续照片。 |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使用 COOLPIX S9300/S9200 以外的照相机连续拍摄的照片无法作为连续照片播放。 查看连续照片显示选项设定。 | - 81、  52 |
| 无法放大照片。 |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无法对动画、小图片或裁切后尺寸不超过 320 × 240 像素的副本进行变焦播放。 对于使用 COOLPIX S9300/S9200 以外的照相机拍摄的照片, 可能无法使用变焦播放。 当照相机通过 HDMI 连接, 并以 3D 模式播放 3D 照片时, 无法放大 3D 照片。 | - -  5 |
| 无法录制或播放语音留言。 |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无法对动画附加语音留言。 语音留言无法附加到使用 COOLPIX S9300/S9200 以外的照相机拍摄的照片上, 并且不能播放使用其他照相机录制的语音留言。 | - 81 |
| 无法编辑照片和动画。 |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确认编辑照片或动画所需的条件。 不能编辑使用 COOLPIX S9300/S9200 以外的照相机拍摄的照片和动画。 | 80、  16、  31 - |

故障排除

| 问题 | 原因/解决方法 |  |
|--|--|---|
| 电视机上不显示照片。 |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视频模式或HDMI没有在电视设定设定菜单中正确设定。 • 连接线同时连接到 HDMI 迷你接口和 USB / 音频视频连接器。 • 存储卡中没有照片。更换存储卡。取出存储卡以播放内存中的照片。 | 102、  79 82 18 |
| 相册图标被重置为其默认图标，或者添加到相册的图像无法以“我的收藏”照片模式显示。 | 如果使用计算机覆盖了保存在内存或存储卡中的数据，这些数据可能无法播放。 | — |
| 保存的图像不能以自动分类模式显示。 |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所需图像被分类到当前显示的类别以外的类别中。 • 使用 COOLPIX S9300/S9200 以外的照相机保存的图像，以及使用复制选项复制的图像无法以自动分类模式显示。 • 如果使用计算机覆盖了保存在内存或存储卡中的图像，可能无法正确播放。 • 最多可以向每个类别添加 999 个图像和动画。如果所需类别包含的图像或动画总数已达到 999 个，则无法添加新的图像或动画。 | — |
| 当照相机连接到计算机上时，Nikon Transfer 2 不启动。 |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照相机处于关闭状态。 • 电池电量耗尽。 • USB 连接线没有正确连接。 • 照相机未被计算机识别。 • 请确认所用操作系统与照相机兼容。 • 计算机未设定为自动启动 Nikon Transfer 2。 有关 Nikon Transfer 2 的详细说明，参见 ViewNX 2 中包含的帮助信息。 | 21 20 82 — 83 — |
| 照相机连接到打印机时未显示 PictBridge 启动画面。 | 使用某些兼容 PictBridge 的打印机时，当在设定菜单中为 计算机充电 选项选择了 自动 时，可能不会显示 PictBridge 启动画面，并可能无法打印图像。将 计算机充电 选项设定为 关闭 ，然后重新将照相机连接到打印机。 | 102、  80 |
| 要打印的照片不显示。 |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存储卡中没有照片。更换存储卡。 • 取出存储卡以打印内存中的照片。 • 无法打印使用 3D 拍摄功能拍摄的照片。 | 18 19  5 |

| 问题 | 原因/解决方法 |  |
|-------------|---|--|
| 无法用照相机选择纸型。 | 在以下情况下，即使是对于兼容PictBridge的打印机，也无法从照相机选择纸型。请用打印机选择纸型。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用照相机选择的纸型与打印机不兼容。• 使用的是自动设定纸型的打印机。 |  27、 28 — |

GPS (仅限COOLPIX S9300)

| 问题 | 原因/解决方法 |  |
|-------------------------|--|--|
| 无法确定位置，或者确定位置花费的时间长。 |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在一些拍摄环境下，照相机可能无法确定位置。要使用GPS功能，请尽量在露天区域使用照相机。 • 当首次定位时，或大约2个小时无法进行定位时，或者更换了电池后，需要几分钟时间才能获取到位置信息。 | 95 95 |
| 无法在拍摄的图像上记录位置信息。 | 当拍摄画面上显示  或  时，无法记录位置信息。请在拍摄照片之前确认照相机接受足够强度的GPS信号。 | 96 |
| 实际拍摄地点和记录的位置信息之间有误差。 | 根据拍摄环境，照相机获取的位置信息可能会有误差。当GPS卫星发送的信号误差最大时，最大可能会有数百米的偏差。 | 95 |
| 记录了错误的地点名称，或未显示正确的地点名称。 | 未登记所需的地标名称，或显示了错误的地标名称。 | - |
| 无法更新A-GPS文件。 |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检查以下几项：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是否插入了存储卡 - 存储卡内是否有A-GPS文件 - 存储卡内的A-GPS文件是否比照相机中的A-GPS文件更新 - A-GPS文件是否有效 • A-GPS文件可能已损坏。再次从网站下载文件。 | -  59 |
| 无法保存日志数据。 |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确保照相机中插有存储卡。 • 一天之内最多可以记录36份日志数据。 • 单张存储卡上最多可以保存100份日志数据。从存储卡上删除不再需要的日志数据，或更换一张新的存储卡。 | - -  63 |

技术规格

尼康COOLPIX S9300/S9200 数码照相机

| | |
|--------------|--|
| 类型 | 轻便型数码照相机 |
| 有效像素数 | 1602万 |
| 图像传感器 | 6.2×4.6 mm (1/2.3英寸型) CMOS (互补性金属氧化物半导体器件); 总像素数约1679万 |
| 镜头 | 18倍光学变焦, 尼克尔镜头 |
| 焦距 | 4.5-81.0mm (视角相当于35mm [135]格式的25-450 mm 镜头) |
| 光圈值 | f/3.5-5.9 |
| 组成 | 10组11片 (2片ED镜片元件) |
| 数码变焦 | 最大4倍 (视角相当于35mm [135]格式的约1800 mm 镜头) |
| 减震 | 镜头位移 |
| 自动对焦(AF) | 对比侦测AF |
| 对焦范围 (从镜头起) |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广角端]: 约 50 cm 到 ∞, [远摄端]: 约 1.5 m 到 ∞• 近拍模式: 约 4 cm (广角变焦位置) 到 ∞ |
| 对焦区域选择 | 脸部优先、自动 (9个对焦区域自动选择)、中央、手动 具有99个对焦区域、对象跟踪 |
| 显示屏 | 7.5-cm (3英寸)、约92.1万画点、具有防反射涂层和5个级别亮度调节的宽视角TFT LCD显示屏 |
| 画面覆盖率 (拍摄模式) | 水平约98%, 垂直约98% (与实际照片相比) |
| 画面覆盖率 (播放模式) | 水平约100%, 垂直约100% (与实际照片相比) |
| 存储 | |
| 介质 | 内存 (COOLPIX S9300: 大约26 MB) (COOLPIX S9200: 大约25 MB) SD/SDHC/SDXC存储卡 |
| 文件系统 | 兼容DCF、Exif 2.3、DPOF、MPF |
| 文件格式 | 静态照片: JPEG 3D照片: MPO 声音文件 (语音留言): WAV 动画: MOV (视频: H.264/MPEG-4 AVC, 音频: AAC立体声) |
| 图像尺寸 (像素) |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6 M (高) 4608 × 3456★• 16 M 4608 × 3456• 8 M 3264 × 2448• 4 M 2272 × 1704• 2 M 1600 × 1200• VGA 640 × 480• 16:9 12M 4608 × 2592 |

| | |
|---------------------------|--|
| ISO感光度 (标准输出灵敏度) |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ISO 125、200、400、800、1600、3200 • 自动 (ISO 125 到 1600 的自动增益补偿) • 自动感光度范围限定 (ISO 125 到 400、125 到 800) |
| 曝光 | |
| 测光 | 256 分割矩阵测光、中央重点测光、点测光 (当数码变焦倍率为2倍或更高时) |
| 曝光控制 | 程序自动、动态侦测、曝光补偿 (-2.0到+2.0 EV, 步长为1/3 EV) |
| 快门 | 机械和CMOS电子快门 |
| 速度 |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1/2000 - 1 秒 • 1/4000 - 1/120 秒 (连拍 H: 120fps) • 1/4000 - 1/60 秒 (连拍 H: 60fps) • 4 秒 (烟花表演场景模式) |
| 光圈 | 电子控制中性密度(ND)滤镜(-2 AV)选择模式 |
| 范围 | 2级 (f/3.5、f/7 (广角端)) |
| 自拍 | 可以选择2秒或10秒的持续时间 |
| 内置闪光灯 | |
| 范围 (近似值) (ISO感光度: 自动) | [广角端]: 0.5到5.1 m [远摄端]: 1.5到3 m |
| 闪光控制 | TTL自动闪光带监控预览 |
| 接口 | 高速USB |
| 数据传送协议 | MTP、PTP |
| 视频输出 | 可以选择NTSC或PAL |
| HDMI输出 | 可以选择自动、480p、720p或1080i |
| I/O端子 | 音频/视频(AV)输出、数字输入/输出(USB); HDMI迷你接口 (C型) (HDMI输出) |
| 电子罗盘 (仅限COOLPIX S9300) | 16个基本方位 (使用3轴加速度传感器进行位置校正、自动偏角校正, 以及自动偏移调节) |
| GPS (仅限COOLPIX S9300) | 接收频率: 1575.42 MHz (C/A码); WGS 84大地测量系统 |
| 支持的语言 | 阿拉伯语、巴西葡萄牙语、中文 (简体和繁体)、捷克语、丹麦语、荷兰语、英语、芬兰语、法语、德语、希腊语、印地语、匈牙利语、印度尼西亚语、意大利语、日语、韩语、挪威语、波兰语、葡萄牙语、罗马尼亚语、俄语、西班牙语、瑞典语、泰语、土耳其语、乌克兰语、越南语 |
| 电源 |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一块锂离子可充电电池 EN-EL12 (附送) • 电源适配器 EH-62F (另购) |
| 充电时间 | 约3小时50分钟 (当使用可充电电源适配器EH-69P且无剩余电量时) |
| 电池持久力 (EN-EL12) | 静态照片 ¹ : 约200张 动画 ² : 大约50分钟(HD 1080p ★ (1920 × 1080)) |
| 三脚架连接孔 | 1/4 (ISO 1222) |

| | |
|-------------------|--|
| 尺寸 (宽 × 高 × 厚) | COOLPIX S9300 108.7 × 62.3 × 30.6 mm (不包括突出部分) COOLPIX S9200 108.7 × 59.8 × 30.6 mm (不包括突出部分) |
| 重量 | COOLPIX S9300 约215 g (包括电池和SD存储卡) COOLPIX S9200 约209 g (包括电池和SD存储卡) |
| 操作环境 | |
| 温度 | 0°C到40°C |
| 湿度 | 低于85% (不结露) |

- 除非另有说明，所有数据均为照相机使用的锂离子可充电电池 EN-EL12 电量充足情况下，在25°C的环境温度下操作时测定。

¹ 照相机电池持久力根据 CIPA (Camera and Imaging Products Association 相机影像器材工业协会) 标准测定。测量温度为 23 (±2) °C；每张照片均调节变焦，每隔 1 张照片闪 1 次闪光灯，图像模式设定为  **4608 × 3456**。电池持久力会因拍摄间隔和显示菜单和图像的时间长短而异。

² 当录制单个动画时，即使存储卡上有足够的可用空间，最大文件大小也是 4 GB，最大录制长度也是 29 分钟。

锂离子可充电电池EN-EL12

| | |
|-------------------|---------------------|
| 类型 | 锂离子可充电电池 |
| 额定容量 | 直流3.7 V， 1050 mAh |
| 操作温度 | 0°C到40°C |
| 尺寸 (宽 × 高 × 厚) | 约32 × 43.8 × 7.9 mm |
| 重量 | 约22.5 g (不包括端子盖) |

可充电电源适配器EH-69P

| | |
|-------------------|--------------------------------------|
| 额定输入 | 交流100-240 V， 50/60 Hz， 0.068-0.042 A |
| 额定输出 | 直流5.0 V， 550 mA |
| 操作温度 | 0°C到40°C |
| 尺寸 (宽 × 高 × 厚) | 约55 × 22 × 54 mm (不包括插头适配器) |
| 重量 | 约55 g (不包括插头适配器) |

技术规格

- 对于本说明书中可能出现的错误，尼康不承担任何责任。
- 本产品外观及技术规格若有变更，恕不另行通知。

支持的标准

- **DCF:** DCF 规则是数码照相机行业广泛采用的标准，可以确保不同品牌的照相机互相兼容。
- **DPOF:** DPOF 格式是行业广泛采用的标准，使用此格式的照片可在数码照片打印店打印，或利用家庭打印机通过存储在存储卡上的打印指令打印。
- **Exif 2.3 版:** 本照相机支持数码照相机可交换图像文件（Exif 格式）2.3 版，利用此标准可以在兼容 Exif 的打印机上输出图像时利用存储在照片上的信息实现最佳色彩还原。
有关详情，请参见打印机操作说明书。
- **PictBridge (图像跨接格式):** 数码照相机和打印机行业共同推出的标准，此标准无需将照相机连接到计算机即可直接将照片输出到打印机。

索引

符号

AE/AF-L 5

按日期列出模式 78、15

曝光补偿 68

变焦播放 31

播放按钮 4、5、30

MENU 菜单按钮 4、5、11

SCENE 场景模式 38

场景自动选择器 39

 ( 动画录制) 按钮 88

W 广角 27

近拍模式 64

连拍模式 53、55

逆光 41

删除按钮 4、5、32、50

闪光模式 60

缩略图播放 5、31

EFFECTS 特殊效果模式 57

“我的收藏”照片模式 78、9

夜景 40

应用选择按钮 5、10

T 远摄 27

智能人像模式 50

自动分类模式 78、13

自动模式 24、36、33

自拍 63

.JPG 89

.MOV 89

.MPO 89

.WAV 89

数字

16 幅连拍 56

3D 拍摄 **3D** 49、5

A

AF 辅助 101、75

AF 区域模式 37、37

按键音 101、77

按日期列出模式 78、15

B

BSS 56

白平衡 37、33

帮助 38

保护 80、47

曝光补偿 65、68

编辑动画 31

编辑照片 16

变焦 27

变焦播放 31

变焦控制 4、5、27、31

标识 89

播放 30、78、92、43、50

播放按钮 4、5

播放菜单 80、43

播放动画 92

播放模式 30、78

博物馆 46

补充闪光 61

C

裁切 31、22

测光 37、35

查看/隐藏直方图 100

查看日志 63

场景模式 38、39

场景自动选择器 39

充电器 16、17、91

充电指示灯 16、17

宠物像 48

宠物像自动释放 48

创建日志 61

创意滑块 65

从“我的收藏”删除 81、11

存储卡 18、19、72

存储卡插槽 18

D

D-Lighting 80、18
 DPOF 打印 30
 DSCN 89
 打印 25、27、28
 打印机 82、25
 打印日期 23、100、72
 打印指令 80、43、44
 打印指令选项 44
 单次 AF 40、57
 电池 14、16、91
 电池舱 3
 电池舱/存储卡插槽盖 14、18
 电池电量级别 20
 电池锁闭 14
 电视机 82
 电视设定 102、79
 电源开关 20、21
 电源适配器 17、21、91
 电源指示灯 21
 电子罗盘 64
 动画框 71
 动画录制 88
 动画选项 91、53
 动态侦测 101、74
 对比度 18
 对焦 28、37、40
 对焦区域 37
 对焦锁定 76
 对象跟踪 38、39
 多重选择器 10、59

E
 Eye-Fi 上传 102、83

F
 FSCN 89
 风景 42
 复制 81、51

G

GPS 设定 58
 格式化 18、101、78
 格式化存储卡 18、101、78
 格式化内存 101、78
 固件版本 102、88
 关闭 61
 光圈值 28
 光学变焦 27
 广角 27
 滚动 4

H

HDMI 49、79
 HDMI 3D 输出 79
 HDMI 迷你接口 82、23
 HDMI 设备控制 79
 HS 动画 54、55
 HS 镜头 91
 海滩 44
 黑白复制 46
 画面亮度 100
 欢迎画面 100、66
 幻灯播放 80、46
 黄昏/黎明 44

I

ISO 感光度 26、37、36

J

计算机 82、85
 计算机充电 102
 简易全景 47、2
 减少风噪声 91、57
 减震 101、73
 胶片显示窗格 102、84
 近拍 64
 近摄 45
 镜头 2、6、19
 镜头盖 2

K

可充电电池 14、91
 可充电电源适配器 16、91
 快动作 55
 快门释放按钮 4、5、28
 快门速度 28
 快门音 77
 快速润饰 80、18
 扩展名 89

L

锂离子可充电电池 14、16、91
 锂离子型电池 14
 连拍 53、55、36
 连拍菜单 55
 连拍模式 53、33
 连续照片 7
 连续照片显示选项 81、52
 脸部优先 75、37
 亮度 65、70
 滤镜效果 80、17、20

M

麦克风 2、81、50
 慢动作 55
 慢同步 61
 模式拨盘 2、38

N

内存 19、20、30
 内存容量 20
 逆光 41

P

PictBridge 25、22
 拍摄菜单 36
 拍摄慢动作动画 55
 拍摄模式 24
 拍摄日期 44
 拍摄信息 10、30、44
 皮肤柔和 51、52、80、19、41

Q

取景网格 71
 全部重设 102、84
 全屏播放 30
 全时 AF 91、57

R

RSCN 89
 人像 42
 日历显示 31
 日期格式 67
 日期和时间 22、67
 日期显示顺序 22、67

S

SSCN 89
 三脚架连接孔 3
 色相 65
 删除 32、8、50
 闪光 60
 闪光模式 60
 闪光指示灯 60
 设定菜单 100、66
 声音设定 101、77
 剩余可拍摄张数 20、72
 时差 68、69
 时区 22、67、69
 时区和日期 22、100、67
 食物 45
 视频模式 79
 手动预设 34
 数码变焦 27、101、76
 数码滤镜 20
 缩略图播放 31

T

特殊效果模式 25、57、54
 图像 16
 图像复制 51
 图像模式 37、71、72
 图像选择画面 48

U

USB / 音频视频输出接口 16、82、
23、26
 USB 连接线 16、82、26、91

V

ViewNX 2 83

W

文件编号 89
 文件和文件夹名称 89
 文件夹名称 89
 文件名 89
 “我的收藏”照片 81、99
 “我的收藏”照片模式 78、99

X

夕阳 44
 夏令时 23、68
 鲜艳度 65
 显示屏 6、8、6
 显示屏亮度 100、70
 显示屏设定 100、70
 相册 9、12
 小图片 80、21
 笑脸定时器 51、41
 兴趣点 60
 旋转式多重选择器 10、59
 旋转图像 80、49
 选购配件 91
 选择关键照片 81、52
 选择照片 48
 雪景 44

Y

压缩比 71
 烟花表演 46
 宴会 / 室内 44
 夜间人像 43
 夜景 40
 以 HS 动画短片作为片头 91、54
 音量 92
 音频 / 视频输入插孔 23
 音频 / 视频线 82、23、91
 应用数码滤镜效果 20

语言 / Language 102、78
 语音留言 81、50
 预拍摄缓存 55
 远摄变焦 27
 运动 42

Z

眨眼警告 102、82
 眨眼识别 51、42
 照片信息 100、70
 照相机腕带 12
 直方图 30、67
 直接打印 25
 纸型 27、28
 智能人像菜单 51、41
 智能人像模式 51
 自动 61
 自动带防红眼 61、62
 自动对焦 29、64、89
 自动对焦模式 37、40
 自动分类模式 78、13
 自动感光度范围限定 36
 自动关闭 101、77
 自动模式 24、36、33
 自拍 63
 自拍指示灯 63
 最大动画长度 88、90
 最佳拍摄选择器 46、56



A series of horizontal dashed lines spanning the width of the page, intended for handwriting practice.

Nikon

未经尼康公司书面授权，不允许以任何形式对此说明书进行全部或部分复制（用于评价文章或评论中的简单引用除外）。

出版日期 2012 年 5 月 1 日

NIKON CORPORATION

© 2012 Nikon Corporation

FX2E03(15)

6MM19915-03▲G02